

公司代码：600830

公司简称：香溢融通

香溢融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董事	杨旭岑	因工作原因	邵松长

三、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汇总如下：

- (一) 应收款项减值准备的计提
- (二) 发放贷款和垫款减值准备的计提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一) 应收款项减值准备的计提	
如财务报表附注五（三）、五（五）、五（十一）所述，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香溢融通合并财务报表中应收款项金额总计 934,221,495.44 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31.29%。应收款项余额合计 1,000,317,777.98 元（其中，应收账款 44,359,686.84 元、其他应收款 139,948,402.64 元、长期应收款 816,009,688.50 元），坏账准备金额合计 66,096,282.54 元（其中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25,230,523.15 元，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39,233,740.01 元、长期应收款坏账准备 1,632,019.38 元）。香溢融通以账龄作为应收款项风险分类标准的关键因素，并根据应收款项的不同信用风险特征，以组合或者单项为基础，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间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其信用损失准备。由于应收款项金额重大，且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涉及管理层主观判断，我们将应收款项减值准备的计提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我们针对应收款项减值准备的计提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1）了解、评价和测试与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及运行的有效性； （2）选取样本检查管理层编制的应收款项账龄分析表的准确性； （3）选取金额重大或高风险的应收款项，独立测试其可回收性。检查相关的支持性证据，包括期后收款、客户信用历史、经营情况和还款能力； （4）通过考虑历史上同类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坏账发生金额及情况，结合客户信用和市场条件等因素，评估管理层将应收款项划分为若干组合进行减值评估的方法和计算是否适当。
(二) 发放贷款和垫款减值准备的计提	
如财务报表附注五（九）所述，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香溢融通合并财务报表中发放贷款和垫款账面余额 516,523,949.05 元，减值准备金额 131,764,737.46 元。香溢融通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法计提发放贷款和垫款减值准备。按单项发放贷款和垫款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	我们针对发放贷款和垫款减值准备的计提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1）了解、评价和测试与发放贷款和垫款减值准备计提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及运行的有效性； （2）获取公司减值测试相关资料，判断减值计提的依据是否充分、方法是否合理；

<p>现值计量信用损失。当单项发放贷款和垫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香溢融通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发放贷款和垫款划分为正常业务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p> <p>由于发放贷款和垫款金额重大，且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涉及管理层主观判断，我们将发放贷款和垫款减值准备的计提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3) 测试减值准备的计提，包括但不限于对抵质押物价值的估计、预计和收回金额和预计可收回时间估计的沟通及了解、公司减值准备计算过程的复核等；</p> <p>(4) 对已诉讼的事项查询相关案件的判决情况，并向律师发函了解案件进展、资产保全措施、期后处理方案、可能的结果等。</p>
---	--

四、公司负责人邵松长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戴悦女士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薇薇女士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本公司（母公司）2020年度实现净利润-47,185,267.02元，按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0元，加上以前年度未分配利润298,896,752.22元，2020年度实际可供股东分配利润251,711,485.20元。报告期末，本公司资本公积金528,562,690.38元。

2020年度，公司拟不派发现金分红、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所涉及的公司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性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重大风险提示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面临的主要风险包括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未发生明显变化，详见本报告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三、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四）可能面对的风险一节。

2019年公司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2020年6月5日公司及相关当事人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宁波监管局《行政处罚决定书》（【2020】4号）和《市场禁入决定书》（【2020】1号），公司被给予警告并处以60万元罚款；同时面临投资者索赔的诉讼风险。

敬请投资者注意上述风险。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9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3
第五节	重要事项	35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60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64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65
第九节	公司治理	73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78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79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203

第一节 释义

一、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本公司、集团公司	指	香溢融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香溢融资担保、香溢担保	指	浙江香溢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海曙香溢担保	指	宁波市海曙区香溢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香溢租赁	指	浙江香溢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元泰典当	指	浙江香溢元泰典当有限责任公司
德旗典当	指	浙江香溢德旗典当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香溢典当	指	上海香溢典当有限公司
香溢投资（浙江）	指	香溢融通（浙江）投资有限公司
香溢投资（上海）	指	香溢融通（上海）投资有限公司
香溢金服	指	宁波海曙香溢融通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香溢通联	指	香溢通联（上海）供应链有限公司
香溢金联	指	浙江香溢金联有限公司
事业部	指	杭州事业部、直属事业部、宁波事业部、上海事业部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香溢融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香溢融通
公司的外文名称	SUNNY LOAN TOP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SUNNY LOAN TOP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邵松长先生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钱菁	刘茜
联系地址	浙江省宁波市西河街158号	浙江省宁波市西河街158号
电话	0574-87315310	0574-87315310
传真	0574-87294676	0574-87294676
电子信箱	slt@sunnyloantop.cn	slt@sunnyloantop.cn

三、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浙江省宁波市西河街158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315016
公司办公地址	浙江省宁波市西河街158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15016
公司网址	http://www.sunnyloantop.cn
电子信箱	slt@sunnyloantop.cn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证券日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香溢融通	600830	大红鹰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上海市南京东路 61 号新黄浦金融大厦 4 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胡俊杰、黄波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名称	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云南省昆明市北京路 155 号附 1 号
	签字的财务顾问 主办人姓名	丁晨星、马能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19 年 1 月 24 日至 2020 年 1 月 23 日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0年	2019年	本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	2018年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总收入	183,820,608.32	449,126,882.11	-59.07	908,278,511.40	908,278,511.40
营业收入	85,629,641.68	293,213,790.80	-70.80	701,307,906.44	701,307,906.44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 关的业务收入和不	161,124,616.83	/	/	/	/

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327,083.60	26,677,581.90	-183.69	30,752,916.29	30,752,916.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7,456,439.83	9,991,955.34	-474.87	19,280,674.33	19,280,674.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5,736,264.22	662,431,037.34	-161.25	166,798,098.74	166,798,098.74
	2020年末	2019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18年末	
				调整后	调整前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080,154,718.15	2,113,010,159.12	-1.55	2,086,452,170.01	2,074,383,944.01
总资产	2,985,236,137.81	2,944,259,600.71	1.39	2,964,879,671.88	2,964,879,671.88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0年	2019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8年	
				调整后	调整前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9	0.059	-183.05	0.068	0.06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9	0.059	-183.05	0.068	0.06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2	0.022	-472.73	0.042	0.04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63	1.263	减少2.326个百分点	1.494	1.49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83	0.473	减少2.256个百分点	0.936	0.936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20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月份)	第二季度 (4-6月份)	第三季度 (7-9月份)	第四季度 (10-12月份)
营业总收入	44,580,426.16	38,748,736.12	48,906,991.63	51,584,454.41
营业收入	20,637,061.38	16,501,256.56	25,359,363.34	23,131,960.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409,879.68	-20,493,875.49	18,908,126.78	-26,151,214.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886,704.83	-22,460,280.91	17,868,441.45	-38,751,305.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197,035.15	-20,256,512.89	-85,022,273.79	-311,654,512.69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0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19 年金额	2018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318,194.44		2,167,130.58	10,442,458.77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686,258.05		7,018,951.34	6,110,331.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902,044.92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19,510.26	1,090,912.02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2,440,008.04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6,954,560.7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	1,959,932.70		-36,086,854.30	-19,510,499.32

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1,897,714.68		32,138,573.04	1,520,203.56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12,316,504.04	9,165,000.03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322,950.62		35,142,942.49	305,517.8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8,025,045.63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对外委托贷款损失减值损失转回			3,717,084.93	6,256,109.7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603,778.32		-16,248,027.22	-1,126,336.91
所得税影响额	1,062,636.72		-15,575,142.97	-3,683,499.65
合计	15,129,356.23		16,685,626.56	11,472,241.96

十一、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30,356,002.84	59,871,703.56	29,515,700.72	1,959,932.7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8,100,000.00		-8,1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4,000,000.00	14,000,000.00		
合计	52,456,002.84	73,871,703.56	21,415,700.72	1,959,932.70

十二、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有典当、担保、融资租赁、类金融投资业务。公司自 2019 年开始对贸易业务整合调整，新业务拓展尚不成熟，报告期商品销售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甚小，不作详细介绍。报告期主要业绩驱动因素、盈利模式无重大变化。

（一）典当业务

1、经营模式

典当业务是当户将其动产、财产权利或房屋作为抵质押物，取得当金，在约定期限内支付当金利息、偿还当金、赎回当物的一项业务。

公司目前有元泰典当、德旗典当、上海香溢典当三个平台运作典当业务，定位于服务个人和小微企业客户群，在杭州、宁波、上海设有经营场所。公司承接的典当业务按照当物类别的不同分为房地产抵押贷款、动产质押贷款、财产权利质押贷款，主要当物包括普通住宅、联排别墅、商业用房、车辆、上市公司股票、非上市公司股权等。依托公司典当业务和客户管理系统，对项目全周期管理，提高业务数据分析效能，为典当业务的展业、风险控制、产品研发等方面提供决策支持；同时下半年公司上线典当业务进件小程序，为业务线上营销提供平台支持，拓展营销渠道，提升展业能力。

公司典当业务结构以小额化为主，房产典当业务量占比较大；本期新增业务规模较去年同期下降，报告期末典当业务整体规模较去年同期亦下降。宽松货币政策银行利率下调，公司综合费率有所调整但仍相对较高，竞争力不足。

2、行业分析

2020年5月9日，中国银保监会印发了《关于加强典当行监督管理的通知》，从完善准入管理、依法合规经营、压实监管责任、整顿行业秩序、实施简政放权五个方面提出监管要求，旨在进一步规范典当行经营行为，加强监督管理，压实监管责任，防范化解风险，促进典当行业规范发展。2020年5月29日，中国银保监会有关部门负责人就《关于加强典当行监督管理的通知》答记者问强调“引导典当行回归典当本源，专注细分领域，培育差异化、特色化竞争优势，满足小微企业、居民个人短期、应急融资需求，发挥对金融体系‘拾遗补缺’的作用”。典当行业监管进一步规范，对现有典当业务结构转变提出了新的挑战，总体有利于持牌公司典当业务的健康规范发展。

2020年8月20日，最高人民法院新修订的《关于审理民间借贷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规定》施行，明确民间借贷利率的司法保护上限为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四倍（参考现行利率报价计算即15.4%）。2021年1月1日，《最高人民法院关于新民间借贷司法解释适用范围问题的批复》正式施行，该司法解释明确“由地方金融监管部门监管的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区域性股权市场、典当行、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地方资产管理公司等七类地方金融组织，属于经金融监管部门批准设立的金融机构，其因从事相关金融业务引发的纠纷，不适用新民间借贷司法解释。”上述规定明确了典当行的金融机构属性，不受民间借贷保护利率的约束，典当行遵守金融监管机构的规定，作为传统金融服务补充手段，服务小微和大众客户，客户风险相对较高，其经营活动需要更高风险溢价的支撑。民间借贷司法保护利率的施行，引导合规借贷经营活动的展开，提供多样化信贷服务产品，总体上有利于典当行的生存和发展；未来需专注细分领域和差异化产品研究，抵御传统金融机构同质化产品的挤压。

（二）担保业务

1、经营模式

公司经营的担保业务按类型分为非融资类担保和融资类担保。公司目前运作担保业务的平台是香溢担保。基于公司平台化运营考量且海曙香溢担保面临的外部政策压

力较大，经营受阻，将清算关闭，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 2020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

非融资类担保以工程保函担保业务为主，主要产品包括工程履约担保、投标担保、预付款担保等，主要客户群体为浙江省内的二级资质以上的建筑企业，业务经营风险低，发展态势一直较好，目前正逐步向周边地区拓展。公司为承包人（工程的承包方或施工方）在开具银行履约保函时提供反担保，如发生银行向发包人（工程的业主方）支付了赔偿的情况，则公司需为银行所支付的赔偿进行代偿；公司通过这种反担保方式，取得承包人支付的相应费用。

融资类担保主要定位于为中小微企业及“三农”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的融资行为提供担保，并收取相应担保费用。2020 年 9 月，公司新拓展的香溢贷担保业务正式上线，为浙江省内持有烟草专卖许可证的零售商户在云南红塔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贷款提供担保，目前该业务已在浙江省内全面开展，稳步运行。

报告期末，担保业务存量规模同比下降；本期新增工程保函担保业务规模同比下降，新增融资类担保业务规模同比上升，总体呈现下降趋势。

2、行业分析

2020 年 2 月 8 日，国家发改委印发《关于积极应对疫情创新做好招投标工作保障经济平稳运行的通知》，提出“在全面推行投标保证金线上缴退的同时，大力推广使用保函特别是电子保函替代现金保证金，实现在线提交、在线查核。”投标电子保函的发展，相应担保业务在操作和运营上也将带来适应性转变。

2020 年 6 月 1 日，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等 11 个部门联合印发《关于在全省工程建设领域改革保证金制度的通知》，在全省范围内全面推行工程保函缴纳保证金，健全“工程保函+信用”挂钩机制，提高工程保函覆盖率。同时，进一步降低保证金缴纳额度，切实减轻建筑企业负担降低成本，通知自 2020 年 6 月 30 日起施行。该政策对工程保函担保业务造成一定冲击，一是保证金缴纳额度大幅降低，担保金额亦大幅降低；二是保险保函、担保保函和银行保函的方式可以任意选择，银行保函市场占有率下降，银行保函形式中公司提供反担保的合作规模亦有影响；三是在投标保函细分市场，可以使用保险保函和工程保函，费率低于银行保函，公司与银行合作的投标保函担保业务冲击较大。

（三）融资租赁业务

1、经营模式

公司运作融资租赁业务的平台是香溢租赁。目前，承接的租赁业务以售后回租模式为主，转租赁和厂商直租模式为辅，租赁期限一般 3-5 年。售后回租指融资方将自有设备出售给租赁公司，再向租赁公司租赁该设备，根据约定向租赁公司支付租金；主要客户为上市公司、政府平台、大中型国企等强主体单位及分布式光伏电站、船舶运输等资产运营单位；涉及生产设备、船舶、光伏组件、地下管网等租赁物。公司融资租赁业务模式灵活，可协同运用多种金融工具，具有较强可塑性和发展前景。

2020 年下半年，公司积极拓展租赁业务，同时利用保理融资加大经营杠杆，融资租赁业务新增投放增长较快，业务板块总体向好，报告期末，业务规模同比大幅增长。后续公司将加快租赁业务转型升级，服务实体，寻求新的合作领域。

2、行业分析

2020 年 6 月 9 日，银保监会发布了《融资租赁公司监督管理暂行办法》，自 2020 年 1 月 8 日《融资租赁公司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征求意见稿）》公布以来，时隔 5 个月融资租赁新规终于正式落地。《暂行办法》从规范业务经营、落实指标约

束、加强风险防范、实施分类处置等方面加强和完善事中事后监管，促进融资租赁公司合规稳健经营，引导融资租赁公司专注主业，推动行业规范有序发展。

据中国租赁联盟、联合租赁研发中心和天津滨海融资租赁研究院组织编写的《2020 年中国租赁业务发展报告》统计，截至 2020 年 12 月底，全国融资租赁企业（不含单一项目公司、分公司、SPV 公司、港澳台当地租赁企业和收购海外的公司，包括一些地区监管部门列入失联或经营异常名单的企业）约为 12156 家，较上年底的 12130 家增加了 26 家，增幅为 0.21%。从业务总量看，截至 2020 年 12 月底，全国融资租赁合同余额约为 65040 亿元人民币，比 2019 年底的 66540 亿元减少约 1500 亿元，比上年下降 2.3%。这是中国租赁业再度复兴后的首次负增长。主要系新冠疫情爆发对行业发展造成了冲击，但 2020 年后半年，整个行业发展呈现向好迹象。

同时《最高人民法院关于新民间借贷司法解释适用范围问题的批复》文件发布，进一步明确了融资租赁业的金融属性。在复杂多变的市场经济环境下，行业面临业务分化洗牌，资本充足以及资产定价和管理能力强的大型融资租赁公司竞争优势凸显。未来企业应主动进行业务调整 and 经营变革，谋求战略突破和创新转型。2021 年以后，随着疫情防控和全国经济形势的进一步好转，中国租赁业将重新步入健康稳健的发展轨道。

（四）类金融投资业务

1、经营模式

公司投资业务主要由香溢融通（浙江）投资有限公司和香溢融通（上海）投资有限公司两个平台公司运作。目前公司拓展的类金融投资业务类型主要包含三类：间接资金收益业务、资本市场投资业务、其他股权投资业务；业务模式主要通过设立或参与合伙企业、设立或参与投资基金等间接方式投资标的项目；收益方式包括获取固定收益、收取基金管理费或者获得资本价值增长。

报告期内，投资业务规模同比大幅提升，固定资金收益类项目占比较大，总体向好；后续需进一步加强市场调研和分析，不断优化调整现有投资业务结构和领域布局，增强风险防御能力，获取持续稳定的投资收益。

2、行业分析

根据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公开数据显示，截至 2020 年年末，我国公募基金资产管理规模合计为 19.89 万亿元，较 2019 年年末增长 34.7%。其中，权益类公募基金（包括股票型基金和混合型基金）占比为 32.28%，同比提高 10.69 个百分点，成为规模增长最重要的推动力。随着 A 股市场注册制改革的稳步推进，发行数量和融资金额同比大幅提升，优秀的投资标的涌现，未来公募基金行业发展仍稳定向好。

截至 2020 年 12 月末，私募基金管理的总规模达到 15.97 万亿元，较去年底大增 2.23 万亿元。得益于 A 股市场火爆，证券类私募产品表现突出，12 月末管理规模 3.77 万亿元，同比去年年底 2.45 万亿元增长 1.32 万亿元。

2021 年 1 月 8 日，证监会发布《关于加强私募投资基金监管的若干规定》，进一步加强私募基金行业监管，包括规范私募基金管理人名称、经营范围；优化对集团化私募基金管理人监管，实现扶优限劣；重申私募基金应当向合格投资者非公开募集；明确私募基金财产投资要求；强化私募基金管理人及从业人员等主体规范等。未来私募基金行业将进入行业调整阶段，通过重申和细化私募基金监管的底线要求，让私募行业真正回归“私募”和“投资”的本源，推动优胜劣汰的良性循环，促进行业规范可持续发展。

二、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竞争力未发生重大变化。主要来自以下几方面：

1、协同化的投融资服务功能。公司的典当、担保有相应管理部门颁发的经营许可证，融资租赁具有内资融资租赁业务试点资格，投资公司持有基金管理人资格，构建了多种类金融工具互联互通、协同运作的投融资平台，始终致力于为中小微企业提供投融资服务，全面践行普惠金融政策。

2、多元化的细分领域市场。通过持续不懈努力，各板块业务着力深耕客户资源，深拓细分市场，努力占领市场份额，形成了区域知名度和品牌影响力。

3、专业化的投融资团队。通过多年类金融业务领域的运营经验积累、业务及管理制度优化，打造了一支专业化的投融资队伍，前中后台人员从业经验丰富、个人专业知识过硬。同时公司通过实施人才强企战略，注重打造一支作风优良、素质过硬的专业人才队伍，为公司持续发展提供保障。

4、全员化的风险管控体系。巩固稳健合规发展根基，深化风险合规文化，始终倡导全面风险管理理念、贯彻全员风险管理方针，构建了全面风险管理体系，涵盖公司所有业务、部门与人员，贯穿决策、执行和监督全过程；设立了全面风险管理委员会和独立运作的风险内控中心，全方位提升风险管理能力。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努力克服新冠疫情冲击，咬定目标，实干担当，各项工作稳步推进。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1.84 亿元，同比下降 59.07%；实现利润总额 319.32 万元，同比下降 95.65%；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232.71 万元，同比下降 183.69%。

一是业务运行总体平稳。公司直面疫情、市场竞争激烈等不利因素影响，积极开拓渠道，打通工具平台，建立健全跨平台展业协调联动机制，推进资源共享和集中管理，开展竞赛活动千方百计拓业务。通过积极努力全年融资租赁业务和投资业务新投放量、期末余额同比大幅增长，但典当业务、担保业务规模同比下降。

二是管理基础不断夯实。强化依法治企，突出问题导向，以“三张清单”为抓手着力破解公司运行中存在的堵点痛点。修订完善三会一层工作制度，完成董监事会换届和新一届经营班子聘任，进一步健全治理体系；设立审计监察部，加强审计监督，出台问责管理基本办法，强化行政督办和效能监察，实行明示承诺制度，全员签订《明示承诺书》，增强遵法守法意识，规范履职从业行为。

三是安全发展稳步推进。始终把安全发展摆在突出位置，清存量、控增量、防变量，安全发展基础稳步夯实。积极推进不良资产清收，加力推进重点督办项目攻坚，一案一策力争不良资产清收有新成效。聚力推进清产核资，专项整顿长账龄应收款项，稳妥开展资产整合，有效整合微利无利企业。毫不松懈抓实抓细疫情防控，建立疫情应对机制，强化属地防控，织牢疫情防控网。落实安全生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机制，强化安全防控，确保企业运行安全。

四是队伍建设持续深化。坚持党建引领，推进三制改革，加强文化建设，队伍建设取得新进展。一是党建业务协同推进。积极开展“先锋香溢”党建品牌创建，完善党委会议事规则，签订《2020年全面从严治党责任书》。积极推进“转作风、提效能、抓落实”专项行动，深入落实“集团服务基层，后台服务前台，领导服务员工”三服务，提升服务效能，促进党建与业务有机融合。二是三制改革深入实施。突出“强前台，厚中台，精后台”，整合设置“四个事业部、三个中心、两办两部”新架构；开展干部竞聘上岗和员工双向选择，完善干部交流进退机制，促进人岗匹配，激发队伍活力。三是文化建设积极开展。召开职代会，履行民主程序，提升员工主人翁意识。丰富活动载体，弘扬正能量，开展“五四精神，传承有我”、“献计十四五”金点子征集、产品营销大赛等活动，不断提升凝聚力。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18,382.06 万元，同比减少 59.07%；其中商品销售收入 493.80 万元，同比减少 97.60%；租赁收入 3,089.77 万元，同比增加 18.10%；典当利息收入 6,132.42 万元，同比减少 23.51%；担保收入 3,686.68 万元，同比减少 51.32%。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总收入	183,820,608.32	449,126,882.11	-59.07
营业收入	85,629,641.68	293,213,790.80	-70.80
营业成本	20,147,684.90	214,266,258.40	-90.60
销售费用	4,281,345.07	8,684,057.69	-50.70
管理费用	86,881,332.78	85,736,419.33	1.34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21,267,400.96	-3,589,530.12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5,736,264.22	662,431,037.34	-161.2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6,477,968.26	548,144.19	-41,417.2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4,766,734.61	-41,335,393.50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本期营业总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 59.07%，主要系本期贸易、典当及担保业务规模下降。

公司本期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下降 90.60%，主要系本期贸易业务减少，商品销售成本相应减少。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商品销售收入	4,937,982.61	4,693,511.23	4.95	-97.60	-97.49	减少 4.16 个百分点
租赁收入	30,897,672.60	476,074.73	98.46	18.10	100.00	减少 1.54 个百分点
典当利息收入	61,324,153.67		100.00	-23.51		
担保收入	36,866,812.97	9,681,168.94	73.74	-51.32	-14.48	减少 11.31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国内销售	166,121,892.73	19,983,842.25	87.97	73.65	-61.95	增加 42.87 个百分点
国外销售	297,730.11		100.00	-99.83	-100.00	增加 90.08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 1、本期商品销售收入减少，主要系贸易业务大幅减少。
- 2、本期担保收入减少，主要系担保业务减少。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3).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商品销售	营业成本	4,693,511.23	4.30	187,140,364.63	51.54	-97.49	
担保业务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9,681,168.94	8.87	11,319,755.12	3.12	-14.48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本期商品销售成本减少，主要系本期商品销售收入减少相应的商品销售成本减少。

(4).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销售费用	4,281,345.07	8,684,057.69	-50.70
管理费用	86,881,332.78	85,736,419.33	1.34
财务费用	-21,267,400.96	-3,589,530.12	492.48

销售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主要系本期贸易业务减少导致销售费用相应减少。

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主要系本期提高闲置资金存款收益，利息收入增加。

4. 研发投入

(1).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5,736,264.22	662,431,037.34	-161.2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6,477,968.26	548,144.19	-41,417.2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4,766,734.61	-41,335,393.50	不适用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17,419,015.66	621,785,572.78	-183.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主要系本期贸易业务大幅下降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减少，且本期融资租赁业务增长支付的现金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主要系本期对外投资支付的现金流出增加。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主要系上期有偿还借款的现金流出，本期无。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802,888,540.29	26.90	1,329,537,033.50	45.16	-39.61	主要系本期业务项目资金投放增加所致
交易	59,871,703.56	2.00	30,356,002.84	1.03	97.23	主要系本期新

金融资产						增投资业务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93,321,569.03	3.13	2,632,149.48	0.09	3,445.45	主要系本期新增一年内到期的应收款项所致
债权投资	375,398,640.43	12.58	168,069,282.76	5.71	123.36	主要系本期投资业务增加所致
长期应收款	814,377,669.12	27.28	330,307,472.84	11.22	146.55	主要系本期融资租赁业务增加所致
预收款项			10,297,938.31	0.35	-100.00	主要系本期执行新收入准则科目重分类所致
合同负债	8,825,881.60	0.30			100.00	主要系本期执行新收入准则科目重分类所致

2. 典当业务情况

详见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4、发放贷款和垫款一节。

3. 担保业务情况

单位：万元

担保类型	业务类型	报告期发生额	报告期末余额	年初数	其中：报告期内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
融资类担保	联合贷款担保业务 ^{注1}	0	7,062.92	15,214.53	
	香溢贷担保业务 ^{注2}	10,509.28	9,361.20	0	
	其他 ^{注3}	50	0	0	
非融资类担保	工程保函担保业务	184,663.09	258,712.89	266,196.74	
合计		195,172.37	275,137.01	281,411.27	

注1：2019年4月25日，由于联合贷款业务逾期率已触及合作协议约定的解除条款，基于风险控制等因素的考量，香溢担保终止与温州银行合作的联合贷款担保业务（详见公司临时公告：2017-044、2018-036、2019-027）。目前存量业务基本已逾期且已全额代偿，公司积极协调温州银行进行催收。

截止2020年12月31日，联合贷款担保业务贷款客户13,537户，贷款余额7,062.92万元，人均贷款额5,217.49元；逾期本金7,042.39万元（其中逾期超过90天的7,042.11

万元），实际代偿7,620.76万元。2020年确认担保收入98.73万元。

注2：香溢贷担保业务是为浙江省内持有烟草专卖许可证的零售商户在云南红塔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贷款提供担保，该平台已于2020年9月28日正式上线，在宁波地区试点运行后，目前已在浙江省全面推广。

截止2020年12月31日，香溢贷担保业务贷款客户1033户，贷款余额9,361.20万元，人均贷款额90,621.49元，逾期金额无，实际代偿无。2020年确认担保收入3.40万元。

注3：融资类担保中“其他”项明细

被担保人	报告期末余额（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是否存在反担保	反担保措施
王铿	0	2020/5/29	2020/11/28	是	宁波甬慈汽车销售有限公司及王铿

4.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21,826,159.16	担保保证金及住房公积金专户资金等
投资性房地产	64,980,500.92	因银行授信抵押受限房屋账面价值为64,942,676.47元；因房屋拆迁协议未谈妥，被海曙区房屋征收管理中心限制的房产账面价值37,824.45元。
合计	186,806,660.08	

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五）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对外股权投资情况

① 对现有公司增资

2020年3月23日，公司与控股子公司宁波香溢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溢实业）签订《股权转让协议》，香溢实业将持有的宁波香溢广告策划有限公司（以

下简称：宁波香溢广告)85%的股权以 14,627,905 元的价格转让给公司。收购完成后，公司持有宁波香溢广告 100%股份，已办理完成工商变更手续。

同时，2020 年 4 月 2 日，公司出资 500 万元增加宁波香溢广告注册资本。2020 年 4 月 10 日，完成工商备案登记手续，后更名为“浙江香溢广告策划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0 万元人民币。

② 公司收购子公司

2017 年 12 月 28 日，公司出资 1,500 万元、宁波市海曙国有资本投资经营集团有限公司（曾用名宁波市海曙区国有资本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曙国投）出资 8,500 万元，共同设立宁波市海曙区香溢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曙香溢担保），该公司主要业务为融资性担保业务、非融资性担保业务等，注册资本 1 亿元。2018 年 4 月 18 日，海曙香溢担保获得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颁发的《融资性担保机构经营许可证》，有效期 5 年；2018 年 12 月 17 日，海曙香溢担保取得营业执照。

2020 年 1 月 13 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2020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收购宁波市海曙区香溢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75%股权的议案》。2020 年 2 月 24 日，公司与海曙国投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公司以自有资金 75,927,150 元收购海曙国投持有的海曙香溢担保 75%股权。2020 年 2 月 28 日，公司向海曙国投支付转让价款 75,927,150 元；并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公司持有海曙香溢担保 90%股权，其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收购完成后，海曙香溢担保运营状况受行业政策、市场环境、监管方面等因素影响，其收益和业务拓展未达预期，经营受阻；且公司进一步明确实施金融工具打通，推进平台化运营，基于上述考虑，2020 年 12 月 30 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 2020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通过了关于清算关闭海曙香溢担保的决议。

详见公司临时公告 2020-004、2020-007、2020-008、2020-072。

③ 公司收购少数股东股权

2020 年 4 月 2 日，公司与宁波鼎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鼎伟投资）签订《股权转让协议》，鼎伟投资将持有的香溢通联（上海）供应链有限公司 30%的股权以 39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公司；收购完成后，公司持有香溢通联 100%股权，已经办理完成工商变更手续。

报告期内，公司已支付全部股权转让款。

(2)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4)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初始投资成本	资金来源	期初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期末账面
----	--------	------	--------	--------	------

					价值
四苹果(北京)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	自有资金	2,000,000.00	-2,000,000.00	
延川四苹果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6,100,000.00	自有资金	6,100,000.00	-6,100,000.00	

注 1: 公司投资的四苹果项目经营业绩不理想, 因新冠疫情影响, 财务状况持续恶化, 且面临多起被起诉案件。

2、公司类金融投资业务总体分析

(1) 报告期内新发生类金融投资业务

① 参与固定收益类项目

披露索引	项目基本情况	进展情况
2019 年年度报告, 2020 年半年度报告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四) 投资状况分析一节	投资“嘉兴城铃叁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0 年 3 月, 公司控股子公司香溢投资(浙江)、杭州城投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城投资产)、杭州城投基础设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城投设施)参与投资嘉兴城铃叁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合伙企业第一期认缴总规模 17,550 万元, 其中有限合伙人香溢投资(浙江)认缴出资 3,000 万元, 有限合伙人城投资产认缴出资 14,450 万元, 管理人城投设施认缴出资 100 万元; 香溢投资(浙江)不参与后期认缴。该合伙企业以股权配套融资服务的形式投资于地产项目, 收取固定收益, 并按照实缴出资比例进行分配; 项目期限 4+4 (固定加浮动) 个月。投资项目所属公司及关联方为合伙企业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并承诺回购股权。	2020 年 3 月 6 日, 香溢投资(浙江)完成出资。 报告期内, 香溢投资(浙江)收回本金 3000 万元, 取得收益 198.96 万元。 本项目结束。
2019 年年度报告, 2020 年半年度报告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四) 投资状况分析一节	投资“嘉兴城铃伍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0 年 4 月, 公司控股子公司香溢投资(浙江)、杭州城投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城投资产)、杭州城投基础设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城投设施)、中宁化(临海)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中宁化)、浙江富浙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浙江富浙)参与投资嘉兴城铃伍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合伙企业认缴总规模 24,985 万元, 其中有限合伙人香溢投资(浙江)认缴出资 3,000 万元, 有限合伙人城投资产认缴出资 14,885 万元, 有限合伙人中宁化认缴出资 3,000 万元, 有限合伙人浙江富浙认缴出资 4,000 万元, 管理人城投设施认缴出资 100 万元。该合伙企业以股权配套融资服务的形式投资于地产项目, 收取固定收益, 并按照实缴出资比例进行分配; 项目期限 6+3 (固定加浮动) 个月。投资项目所属公司及关联方为合伙企业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并承诺回购股权。	2020 年 4 月 8 日, 香溢投资(浙江)完成出资。 报告期内, 香溢投资(浙江)收回本金 3000 万元, 取得收益 160.25 万元。 本项目结束。
2020 年半年度	投资“嘉兴城铃柒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0 年 6 月, 公司控股子公司香溢投资(浙江)参与投资嘉兴	2020 年 6 月 19 日, 香溢投资

<p>报告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p> <p>(四)投资状况分析一节</p>	<p>城铃柒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合伙企业认缴总规模 25,100 万元, 其中有限合伙人香溢投资(浙江)认缴出资 5,000 万元, 有限合伙人杭州城投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认缴出资 15,000 万元, 有限合伙人中宁化(临海)投资有限公司认缴出资 5,000 万元, 管理人杭州城投基础设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认缴出资 100 万元。该合伙企业以股权配套融资服务的形式投资于地产项目, 收取固定收益, 并按照实缴出资比例进行分配; 项目期限 6+3(固定加浮动)个月。投资项目所属公司及关联方为合伙企业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并承诺回购股权。</p>	<p>(浙江)完成出资。</p> <p>报告期内, 香溢投资(浙江)收回本金 5000 万元, 取得收益 170.66 万元。</p> <p>本项目结束。</p>
<p>2020 年半年度报告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p> <p>(四)投资状况分析一节</p>	<p>投资“嘉兴城铃捌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p> <p>2020 年 6 月, 公司控股子公司香溢投资(浙江)参与投资嘉兴城铃捌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合伙企业认缴总规模为 88,100 万元, 其中有限合伙人香溢投资(浙江)认缴出资 3,000 万元, 有限合伙人杭州城投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认缴出资 35,000 万元, 有限合伙人浙江富浙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认缴出资 30,000 万元, 有限合伙人浙江浙盐控股有限公司认缴出资 10,000 万元, 有限合伙人浙江省振兴乡村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认缴出资 10,000 万元, 管理人杭州城投基础设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认缴出资 100 万元。该合伙企业以股权配套融资服务的形式投资于地产项目, 收取固定收益, 并按照实缴出资比例进行分配; 项目期限 4+2(固定加浮动)个月。投资项目所属公司及关联方为合伙企业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并承诺回购股权。</p>	<p>香溢投资(浙江)分别于 6 月 24 日、7 月 15 日各出资 1,500 万元, 完成出资。</p> <p>报告期内, 香溢投资(浙江)收回本金 1488.07 万元, 取得收益 155.77 万元。</p> <p>2021 年 1 月 15 日收回剩余本金 1,511.93 万元。</p> <p>本项目结束。</p>
<p>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三、重要事项一节</p>	<p>投资“嘉兴城镜叁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p> <p>2020 年 9 月, 公司控股子公司香溢投资(浙江)作为有限合伙人参股嘉兴城镜叁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该合伙企业认缴出资总规模为 70,100 万元, 其中香溢投资(浙江)认缴出资 3,000 万元, 其他 5 位法人作为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 67,000 万元, 普通合伙人认缴出资 100 万元。该合伙企业以股权配套融资服务的形式投资于地产项目, 收取固定收益, 并按照实缴出资比例进行分配; 项目期限 4+3(固定+浮动)个月。投资项目所属公司及关联方为合伙企业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并承诺回购股权。</p>	<p>2020 年 9 月 1 日, 香溢投资(浙江)完成出资 3,000 万元。</p> <p>报告期内, 香溢投资(浙江)收回本金 3000 万元, 取得收益 66.95 万元。</p> <p>本项目结束。</p>
<p>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三、重要事项一节</p>	<p>投资“杭州昀晖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p> <p>2020 年 9 月, 公司控股子公司香溢投资(浙江)作为有限合伙人参股杭州昀晖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该合伙企业认缴出资总额为 6,000 万元, 其中香溢投资(浙江)认缴出资 3,000 万元, 苏州祥迈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作为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 2,900 万元, 普通合伙人杭州仪禾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认缴出资 100 万元。合伙企业主要间接投资于指定地产项目(项目 1), 收取固定收益, 香溢投资(浙江)以实缴出资金额为基数按照约定收益率获取期间收益。项目期限 2+3(固定+浮动)个月。</p> <p>2020 年 10 月 10 日, 香溢投资(浙江)完成出资, 合伙企业共实缴出资 3,000 万元。</p>	<p>报告期内, 香溢投资(浙江)取得收益 60 万元。</p> <p>2021 年 1 月 22 日, 香溢投资(浙江)取得收益 27.50 万元, 收回项目 1 本金 3,000 万元。</p>

	<p>2020 年 11 月，香溢投资（浙江）追加认缴 5000 元入伙合伙企业。11 月 13 日，香溢投资（浙江）完成实缴出资，资金间接投资于新的地产项目（项目 2），收取固定收益，项目投资期限不超过 6 个月。</p>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三、重要事项一节	<p>投资“宁波甬香壹项目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p> <p>2020 年 10 月，公司控股子公司香溢金服、香溢投资（浙江）与宁波梅山保税港区纽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纽华资产）共同设立宁波甬香壹项目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该合伙企业认缴出资总规模 1,800 万元，其中香溢投资（浙江）作为普通合伙人认缴出资 1 万元，香溢金服作为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 1,349 万元，纽华资产作为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 450 万元。该合伙企业拟受让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商资产）持有的银行不良债权项目。</p> <p>根据合伙协议相关规定，香溢金服为优先级有限合伙人，纽华资产为劣后级有限合伙人；合伙企业因项目投资取得的服务费，按照合伙人实缴出资比例进行分配，除服务费外的其他收益，优先满足优先级有限合伙人的实缴出资及预期年化收益，剩余部分在普通合伙人和劣后级有限合伙人之间分配。</p> <p>同时，合伙企业按约定分配给香溢投资（浙江）、香溢金服的收益和本金不足的，纽华资产对不足部分承担差额补足义务。</p> <p>2020 年 10 月，合伙企业完成工商登记手续，11 月各合伙人完成出资。</p>	<p>报告期内，合伙企业已受让浙商资产不良债权项目；同时合伙企业以分期收款方式将不良债权项目出售给第三方浙江佰胜控股有限公司，合伙企业按季收取固定收益，收款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p> <p>若第三方逾期未支付债权转让款及固定收益，香溢金服、香溢投资（浙江）有权要求劣后级有限合伙人纽华资产回购合伙企业份额。</p>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三、重要事项一节	<p>投资“杭州嘉熠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p> <p>2020 年 10 月，公司控股子公司香溢投资（浙江）认缴出资 5,000 万元购买杭州嘉熠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杭州嘉熠）5,000 万元财产份额，根据合伙协议约定，杭州嘉熠由 4 个合伙人共同设立，其中杭州仪禾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仪禾）作为普通合伙人认缴出资 100 万元，杭州艺陆作为优先级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 13,450 万元，香溢投资（浙江）作为优先级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 5,000 万元，宁波荣晟基业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荣晟基业）作为劣后级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 12,309.10 万元。杭州嘉熠通过股权加融资的方式间接投资于房地产项目，投资期限不超过 6 个月，获取固定收益。投资项目所属公司及关联方为合伙企业的债权提供保障并承诺回购股权。</p> <p>香溢投资（浙江）和杭州艺陆以实缴出资金额为基数计算分配期间收益，实际收益不足额的，按优先级有限合伙人实缴比例分配；劣后级有限合伙人和普通合伙人不参与期间分配。杭州嘉熠实现投资退出时，优先级有限合伙人优先分配本金、投资收益。</p>	<p>2020 年 10 月 22 日、11 月 27 日，香溢投资（浙江）分别实缴出资 2,500 万元，完成出资。</p> <p>2021 年 3 月 3 日，香溢投资（浙江）取得收益 112.75 万元，收回本金 5,000 万元。</p> <p>本项目结束。</p>
新增	<p>投资“嘉兴城晶壹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p> <p>2020 年 10 月 29 日，公司控股子公司香溢投资（浙江）出资 3,000 万元受让有限合伙人持有的嘉兴城晶壹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城晶壹号）3000 万元出资份额。该合伙企业认缴出资</p>	<p>报告期内无收益。</p> <p>2021 年 1 月 21 日，香溢投资</p>

	<p>总额为 33,100 万元，其中普通合伙人认缴出资 100 万元，执行合伙事务；其他 2 位有限合伙人共认缴出资 30,000 万元；合伙企业已完成实缴出资 33,000 万元。合伙企业以股权加债权的形式投资于地产项目，香溢投资（浙江）实缴出资之日后的收益按照各合伙人实缴出资比例进行分配；项目期限 4+2（固定+浮动）个月。投资项目所属公司及关联方为合伙企业的债权提供保障并承诺回购股权。</p>	<p>（浙江）取得收益 87.51 万元，收回本金 3,000 万元。 本项目结束。</p>
新增	<p>投资“杭州城钰叁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p> <p>2020 年 11 月，公司控股子公司香溢投资（浙江）作为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 5,000 万元参股杭州城钰叁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城钰叁号）。该合伙企业认缴出资总额为 62,100 万元，其中普通合伙人认缴出资 100 万元，执行合伙事务；其他 8 位有限合伙人共认缴出资 57,000 万元。该合伙企业以股权加债权的形式投资于地产融资项目，获取固定收益，各有限合伙人按照实缴出资比例进行分配；项目期限 4+3（固定+浮动）个月。投资项目所属公司及关联方为合伙企业的债权提供保障并承诺回购股权。</p> <p>2020 年 11 月 21 日，香溢投资（浙江）完成出资，合伙企业已完成实缴出资 62,000 万元。</p>	<p>报告期内无收益。</p> <p>2021 年 2 月 19 日，香溢投资（浙江）取得收益 124.10 万元。</p>
新增	<p>投资“杭州城钰壹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p> <p>2020 年 12 月，公司控股子公司香溢投资（浙江）作为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 4000 万元参股杭州城钰壹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城钰壹号）。该合伙企业认缴出资总额为 65,100 万元，其中普通合伙人认缴出资 100 万元，执行合伙事务；其他 7 位有限合伙人共认缴出资 61,000 万元。该合伙企业以股权加债权的形式投资于地产融资项目，获取固定收益，各有限合伙人按照实缴出资比例进行分配；项目期限 6+3（固定+浮动）个月。投资项目所属公司及关联方为合伙企业的债权提供保障并承诺回购股权。</p> <p>2020 年 12 月 3 日，香溢投资（浙江）完成出资，合伙企业已实缴出资 65,000 万元。</p>	<p>报告期内无收益。</p> <p>2021 年 2 月 10 日，香溢投资（浙江）取得收益 92.66 万元。</p>

②参与资本市场股票、债券等投资

披露索引	项目基本情况	进展情况
2020 年半年度报告，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三、重要事项一节	<p>投资“方正证券量化香溢 1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p> <p>2020 年 7 月 3 日，公司控股子公司香溢投资（浙江）出资 1,500 万元认购方正证券量化香溢 1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该资管计划的管理人为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盈利模式是通过特定投资策略买卖二级市场股票以获取投资收益。</p> <p>2020 年 8 月 3 日，该资管计划完成备案登记。</p> <p>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资管计划的资产净值为 0.9956 元。</p>	<p>2021 年 2 月 23 日，香溢投资（浙江）收到投资本金 1,450 万元，2021 年 3 月 4 日签署资产管理合同终止协议书，资管计划清算后将分配剩余资金。</p>
2020 年半年度报告，	<p>投资“方正证券量化香溢 2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p> <p>2020 年 7 月 3 日，公司控股子公司香溢投资（浙江）出资 1,500 万元认购方正证券量化香溢 2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该资管计划的</p>	<p>2021 年 2 月 23 日，香溢投资（浙江）收到投资</p>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三、重要事项一节	<p>管理人为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盈利模式是通过特定投资策略买卖二级市场股票以获取投资收益。</p> <p>2020 年 8 月 3 日，该资管计划完成备案登记。</p> <p>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资管计划的资产净值为 0.9956 元。</p>	<p>本金 1,450 万元，2021 年 3 月 4 日签署资产管理合同终止协议书，资管计划清算后将分配剩余资金。</p>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三、重要事项一节	<p>投资“一村领航五号私募 FOF 证券投资基金”</p> <p>2020 年 9 月 17 日，公司控股子公司香溢投资（浙江）出资 3,000 万元认购一村领航五号私募 FOF 证券投资基金，认购按照面值 1.00 元为基准计算认购份额。该私募基金的管理人为上海一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该基金自成立之日起前 3 个月封闭运作，封闭期结束后设置产品开放日，可以申购和赎回；将基金份额净值 0.95 元设置为预警线，基金份额净值 0.90 元设置为止损线。该基金投资策略为持有股票持仓，并综合运用融券、股指期货等工具对冲底仓风险，构建投资组合，以所持有的股票市值进行新股网下申购。香溢投资（浙江）计划投资基金产品不超过 3 年。</p>	<p>根据基金管理人提供的基金净值数据显示，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基金净值为 1.0001 元。</p>

(2) 以前年度发生的类金融投资业务

① 参与固定收益类项目

披露索引	项目基本情况	进展情况
2019 年半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2020 年半年度报告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四）投资状况分析一节	<p>投资“衢州卓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p> <p>2019 年 6 月 26 日，香溢投资（浙江）作为优先级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 2500 万元参股衢州卓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卓泰投资），该合伙企业认缴出资总额为 36,010 万元，实缴出资 30600 万元。合伙企业预计存续期限为 1 年，经全体合伙人协商一致，可以延长。合伙企业卓泰投资主要投资于两项信托计划项下的信托受益权，间接投资于二级市场股票。</p> <p>合伙企业应于每年 6 月 20 日、12 月 20 日以及信托项目退出清算后十个工作日内向优先级有限合伙人分配收益，直至优先级有限合伙人实现 10% 的年化预期收益并收回全部实缴出资。</p> <p>同时协议约定了补仓、流动性支持、差额补足义务人，义务人及其指定的第三人在触及约定条件时应承担相关补仓（用于弥补合伙企业净值下跌的风险）、流动性支持和差额补足义务。</p> <p>2019 年 12 月 20 日，香溢投资（浙江）取得收益 120.55 万元。</p>	<p>2020 年 5 月 20 日，香溢投资（浙江）收回本金 2500 万元，取得投资收益 104.11 万元。</p> <p>本项目结束。</p>

② 参与资本市场股票、债券等投资

披露索引	项目基本情况	进展情况
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及年度	<p>投资“宁聚量化稳盈优享 3 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p> <p>2019 年 9 月，香溢投资（浙江）出资 1005 万元认购宁波宁聚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管理的宁聚量化稳盈优享 3 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份额，认购金额 1000 万元，5 万元认购费。该投资基金主</p>	<p>2020 年 8 月 5 日，香溢投资（浙江）提交基金份额赎回申请，2020 年</p>

<p>报告，2020 年半年度报告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四）投资状况分析一节</p>	<p>要投资网下新股申购。投资基金利润指基金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和其他收入扣除费用后的余额。基金开放日为基金成立之日起每个自然月的 15 日，非交易日顺延至下一工作日。香溢投资（浙江）计划持有基金份额不超过 1 年。</p> <p>2019 年 12 月 31 日，基金净值为 1.2539 元，2019 年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0.50 万元。</p>	<p>8 月 10 日，香溢投资（浙江）收回本金及收益共计 1,097.70 万元。</p> <p>本项目结束。</p>
<p>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及年度报告，2020 年半年度报告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四）投资状况分析一节</p>	<p>投资“宁聚量化稳盈优享 2 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p> <p>2019 年 10 月，香溢投资（浙江）出资 2006 万元认购宁波宁聚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管理的宁聚量化稳盈优享 2 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份额，认购金额 2000 万元，6 万元认购费。该投资基金主要投资网下新股申购。投资基金利润指基金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和其他收入扣除费用后的余额。基金申购和赎回开放日为自基金成立之日起每个交易日。香溢投资（浙江）计划持有基金份额不超过 1 年。</p> <p>2019 年 12 月 31 日，基金净值为 1.3702 元，2019 年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5.10 万元。</p>	<p>2020 年 8 月 5 日，香溢投资（浙江）提交基金份额赎回申请，2020 年 8 月 10 日，香溢投资（浙江）收回本金及收益共计 2,146.73 万元。</p> <p>本项目结束。</p>
<p>2017 年第三季度报告及年度报告，2018 年半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2019 年半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2020 年半年度</p>	<p>投资“宁波善见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p> <p>2017 年 8 月 25 日，设立“香溢上海能源投资基金”，该基金存续期限 18 个月，总投资规模 3,400 万元，其中公司控股子公司-香溢投资（浙江）认购 3,180 万元，单一自然人认购 220 万，公司控股子公司-香溢投资（上海）为私募基金管理人。2017 年 8 月 30 日，香溢上海能源投资基金完成备案手续，该私募基金正式成立。</p> <p>2017 年 9 月 14 日，香溢投资（上海）代表私募基金入伙宁波善见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宁波善见）间接持有合伙企业标的资产新潮能源 1,000 万股（以 3.4 元/股估值）。宁波善见合伙人情况为：杭州静如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静如）为劣后级普通合伙人（GP）300 万元、渤海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为劣后级有限合伙人（LP）20,000 万元、高为民为劣后级有限合伙人（LP）100 万元、香溢投资（上海）为优先级有限合伙人（LP）3,400 万元，合伙各方共计认缴出资 23,800 万元，实缴出资 23,700 万元。合伙企业持有的标的资产为 80,679,403 股新潮能源股票，其中 77,444,000 股用于质押借款，合伙企业对外融资债</p>	<p>该项目回购人未能按约定履行回购义务，项目暂时无法退出。且宁波善见持有的剩余新潮能源股票被其他利益相关方申请冻结，后续标的股票处置存在较大不确定性。</p> <p>报告期内无进展。</p>

<p>报告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p> <p>(四)投资状况分析一节</p>	<p>务共计 17,140 万元。</p> <p>收益分配：合伙企业支付各项费用、债务以后，优先级有限合伙人优先于其他有限合伙人分配。</p> <p>合伙人一致同意：香溢投资（上海）入伙合伙企业期限为 18 个月，入伙届满 14 个月后合伙企业可根据实际情况归还香溢投资（上海）本金并按约定分配投资收益。香溢投资（上海）入伙合伙企业届满 18 个月，如合伙企业未能足额向其归还本金、分配投资收益的，高为民或其指定的第三方按约回购香溢投资（上海）的合伙份额。同时，香溢投资（上海）与高为民签订《宁波善见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份额回购及补偿协议》，承诺回购香溢投资（上海）有限合伙份额及收益补偿，杭州静如为高为民的回购及补偿义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p> <p>2019 年 2 月 27 日，香溢上海能源投资基金办理完成展期 12 个月的变更手续。</p> <p>2019 年部分质押的新潮能源股票 40,339,702 股被处置，净处置金额 98,333,284.50 元全部用于偿还质权人债务。</p>	
--	---	--

③ 参与股权投资项目

披露索引	项目基本情况	进展情况
<p>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及年度报告，2020 年半年度报告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p> <p>(四)投资状况分析一节</p>	<p>投资“杭州昶链麦迪森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p> <p>2019 年 8 月，香溢融通（浙江）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溢投资（浙江））作为有限合伙人入伙杭州昶链麦迪森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该合伙企业实缴出资总额为 1,695 万元，其中香溢投资（浙江）出资 300 万元。合伙人由普通合伙人和有限合伙人组成，普通合伙人浙江昶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担任合伙企业执行事务合伙人。合伙企业经营范围为股权投资，主要收益来源为出让合伙企业持有股权的转让价款收益，亏损由各合伙人按照实缴出资比例共同负担。</p> <p>2019 年合伙企业出资 1,500 万元完成对目标公司出资，占目标公司 1.36% 股权比例。目标公司是一家专注于激光显示技术研究和开发的高科技企业，拥有自动化光源及整机生产线，提供激光光源应用至家庭影院、工程投影、电影及照明工程的全套解决方案。</p>	<p>报告期内，该项目无投资收益。</p>
<p>2017 半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2018 半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2019 年半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2020 年半年度报告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p>	<p>投资“珠海千意汇桐投资基金（有限合伙）”</p> <p>2017 年 4 月，香溢投资（浙江）作为有限合伙人（LP）出资 500 万元，入伙珠海千意汇桐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千意汇桐）；基金管理人兼普通合伙人（GP）为深圳市前海梧桐母基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合伙期限 4 年，该合伙企业认缴出资 3,100 万元，实缴规模 2,850 万元，投资方向为拟上市公司股权。</p> <p>收益分配原则主要有：1、合伙企业因项目投资产生的收益，在所有合伙人之间根据其对相关投资的权益比例分配。2、合伙企业取得的临时投资收益，在所有合伙人之间根据执行事务合伙人合理认定的其在产生该等收益的合伙企业资金中所</p>	<p>报告期内，该项目无投资收益。</p>

<p>与分析（四）投资状况分析一节</p>	<p>占的比例进行分配；或者，在执行事务合伙人认为适宜的情况下，根据合伙人的实缴出资比例分配。3、合伙企业的可分配现金，在使 LP 收回实缴出资额以及按照实缴出资额达到约定的年投资收益前提下，GP 将对 LP 的投资收益超过约定年收益部分，按约定比例提取收益分成。</p> <p>LP 收益及清算：首先，返还出资额；其次，继续分配至该有限合伙人实现其实缴出资额约定的年化收益率；再次，剩余款项由该有限合伙人和普通合伙人按约定比例进行分配，其中普通合伙人分配的金额为普通合伙人的收益分成。</p> <p>2017 年，千意汇桐已完成拟上市公司股权投资。</p>	
<p>2017 半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2018 半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2019 年半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2020 年半年度报告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四）投资状况分析一节</p>	<p>投资“杭州富阳中南承象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p> <p>2017 年 4 月，香溢金服出资 520 万元入伙杭州富阳中南承象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该有限合伙企业于 2017 年 4 月 10 日成立，投资金额 11,598 万元，合伙人共 5 个，其中有限合伙人 4 个：一个优先级、一个中间级、两个劣后级。浙江承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普通合伙人、管理方，香溢金服为劣后级 LP 出资 520 万元，占比 4.4835%。该合伙企业主要投资于股权投资项目，投资期限 36 个月，其中封闭期 24 个月，退出期限 12 个月，期满经合伙企业各方同意，可以延长 6 个月。</p> <p>收益约定：1、企业的利润和亏损，由合伙人按出资比例分配和分担；2、企业每年进行一次利润分配和亏损分担；3、标的公司投资项目退出时，优先级 LP、中间级 LP、劣后级 LP 和管理方 GP 按约定顺序进行分配，收取不同收益。</p> <p>2017 年 5 月 25 日对目标公司增资 1 亿元，占增资后目标公司股权比例 3.23%。2017 年 7 月 28 日完成股权变更。</p>	<p>投资标的“融金汇中（北京）电子支付技术有限公司”存在违反合同条款的情况，触发约定回购条款。后协商无果，基金管理人根据投委会的委托启动诉讼程序，完成保全财产工作。</p> <p>保全财产多为股权，较难处置；管理人亦多次与回购人及担保人沟通回购及还款方案。</p> <p>目前无进展。</p>
<p>2017 半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2018 半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2019 年半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2020 年半年度报告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四）投资状况分析一节</p>	<p>投资“杭州来拍网络科技有限公司”</p> <p>香溢金服与欧奇习等 4 位合伙人共同设立宁波香融溢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该合伙企业认缴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00 万元。其中香溢金服作为有限合伙人（LP）认缴 300 万元，欧奇习作为普通合伙人（GP）认缴出资 30 万元，另 2 位有限合伙人分别认缴出资 30 万元、40 万元。该合伙企业主要用于收购拟上市公司股权。</p> <p>收益分配：当年的收益在弥补完以前年度亏损后，GP 管理方优先获得一定比例的收益，剩余部分收益按照各合伙人实缴的出资比例分配收益。</p> <p>2017 年，各合伙人均已实缴完毕，合伙企业出资 400 万元投资杭州来拍网络科技有限公司。</p>	<p>报告期内，该项目无投资收益。</p>
<p>2016 半年度及年度报告，2017 半年度及年度报告，</p>	<p>投资“杭州朗月照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p> <p>2016 年 3 月 22 日，香溢金联作为有限合伙人出资 730 万元，入伙杭州朗月照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朗月照人）。朗月照人注册资本 8,100 万元，其中原合</p>	<p>报告期内，该项目无投资收益。</p>

2018 半年度及年度报告, 2019 半年度及年度报告, 2020 年半年度报告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四)投资状况分析一节	<p>伙人周庆等 18 人合计出资 3,000 万元; 新合伙人香溢金联等 16 人出资、原合伙人周庆等 6 人增资合计 5,100 万元。</p> <p>2016 年 5 月 19 日该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经营期限至 2025 年 6 月 17 日。新合伙人和原合伙人新增的出资款投资方向为受让拟上市公司股权。</p> <p>协议约定: 新合伙人不享有老合伙人原有 3,000 万出资款所投资项目的损益权, 老合伙人未参与新增出资行为的, 不享有本次股权受让项目的损益权。</p> <p>2016 年合伙企业完成对目标公司出资。</p> <p>2017 年 3 月 20 日, 香溢金联转让 530 万元持有份额, 剩余 200 万元出资额。</p>	
--	--	--

上述类金融业务一览表

单位: 万元

项目		初始投资	资金来源	本期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期末账面价值	备注
参与资本市场股票、债券等投资	投资方正证券量化香溢 1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500	自有资金	0	-6.56	1,493.44	通过特定投资策略买卖二级市场股票以获取投资收益。
	投资方正证券量化香溢 2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500	自有资金	0	-6.55	1,493.45	通过特定投资策略买卖二级市场股票以获取投资收益。
	投资一村领航五号私募 FOF 证券投资基金	3,000	自有资金	0	0.28	3,000.28	综合运用风险对冲策略投资新股网下申购
	认购宁聚量化稳盈优享 3 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份额	1,000	自有资金	97.70		0	投资于网下新股申购
	认购宁聚量化稳盈优享 2 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份额	2,000	自有资金	146.73		0	投资于网下新股申购
	投资宁波善见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180	自有资金	0	-3,180	0	合伙企业投资于上市公司定向增发股票
参与固定收益类项目	投资嘉兴城镜叁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00	自有资金	66.95	不适用	0	以股权配套融资服务的形式投资于地产项目, 收取固定收益。
	投资杭州昀晖投资合伙企业(有限	8,000	自有资金		不适用	8,000	追加出资, 投资于指定不同地产项

	合伙)						目, 收取固定收益。
	投资宁波甬香壹项目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50	自有资金		不适用	1,350	受让不良债权项目, 转让获取固定收益
	投资杭州嘉熠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00	自有资金		不适用	5,000	以股权配套融资服务的形式投资于地产项目, 收取固定收益。
	投资嘉兴城晶壹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00	自有资金		不适用	3,000	以股权加债权的形式投资于地产项目, 收取固定收益。
	投资杭州城钰叁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00	自有资金		不适用	5,000	以股权加债权的形式投资于地产项目, 收取固定收益。
	投资杭州城钰壹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000	自有资金		不适用	4,000	以股权加债权形式投资于地产项目, 收取固定收益。
	投资嘉兴城铃叁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00	自有资金	198.96	不适用	0	以股权配套融资服务的形式投资于地产项目, 收取固定收益。
	投资嘉兴城铃伍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00	自有资金	160.25	不适用	0	以股权配套融资服务的形式投资于地产项目, 收取固定收益。
	投资嘉兴城铃柒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00	自有资金	170.66	不适用	0	以股权配套融资服务的形式投资于地产项目, 收取固定收益。
	投资嘉兴城铃捌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00	自有资金	155.77	不适用	1,511.93	以股权配套融资服务的形式投资于地产项目, 收取固定收益。
	投资衢州卓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500	自有资金	104.11	不适用	0	项目结束。
参与股权投资项目	参股杭州朗月照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	自有资金	0		200	合伙企业投资于拟上市公司部分股权。
	投资杭州来拍网	400	自有	0		400	合伙企业投资于

	络科技公司		资金				拟上市公司股权。
	投资杭州富阳中南承象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20	自有资金	0	-520	0	合伙企业投资于股权项目。
	投资珠海千意汇桐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500	自有资金	0		500	合伙企业投资于拟上市公司股权。
	投资杭州昶链麦迪森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0	自有资金	0		300	合伙企业投资目标公司股权，通过股权增值获得收益。
合计		59,950	/	1,101.13	-3,712.83	35,249.10	/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名称	主要产品或服务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净利润与上年同比增减(%)
香溢担保	担保	34,400	61.05	60,954.07	52,342.21	3,880.51	1,121.62	-5.06
香溢租赁	租赁	46,000	62.61	88,816.51	64,854.37	5,906.92	3,459.16	123.93
元泰典当	典当	40,000	82.00	44,882.96	44,285.21	2,125.23	-968.11	不适用
上海香溢典当	典当	13,000	96.26	18,097.54	17,728.51	1,537.86	345.91	-73.78
德旗典当	典当	10,000	78.70	15,325.03	14,488.92	2,521.95	792.73	-32.14
香溢投资（浙江）	投资	30,000	100.00	51,836.29	23,530.03	8.49	328.31	不适用
香溢金联	贸易、投资	10,000	70.00	20,934.75	20,597.17	54.70	-2,023.86	-270.78
海曙香溢担保	担保	10,000	90.00	10,287.03	10,259.07	0.49	118.55	-1.20

报告期内，主要控股子公司净利润同比变化幅度较大的原因分析：

1) 浙江香溢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净利润同比下降 5.06%，主要系本期担保业务规模下降，收入减少。

2) 浙江香溢租赁有限责任公司净利润同比增长 123.93%，主要系本期融资租赁业务规模扩大，收入增加。

3) 浙江香溢元泰典当有限责任公司净利润同比下降，主要系本期典当业务规模下降，收入减少，计提减值准备同比增加。

4) 上海香溢典当有限公司净利润同比下降 73.78%，主要系本期典当业务规模下降，收入减少，计提减值准备同比增加。

5) 浙江香溢德旗典当有限责任公司净利润同比减少 32.14%，主要系本期典当收入同比略有下降，计提减值准备同比增加。

6) 香溢融通（浙江）投资有限公司净利润同比增加，主要系本期新增投资项目，投资收益同比增加。

7) 浙江香溢金联有限公司净利润同比减少 270.78%，主要系本期费用同比增加，坏账准备计提同比增加，上年收到应收款项及违约金本期无。

8) 宁波市海曙区香溢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净利润同比略减。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2020 年是极不平凡的一年，因新冠肺炎疫情全球肆虐，第一季度整个实体经济基本停摆，行业政策上依然是以稳金融为前提，促规范、防风险是监管部门的重点工作，着力提升监管效能，引导和促进类金融行业健康发展。从 2018 年银保监会接管融资租赁公司、保理公司和典当行以后，已经陆续出台类金融行业监督管理办法，正逐步完善类金融机构监管制度。

2020 年末，全国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余额 15.3 万亿元，增速超过 30%，其中 5 家大型银行增长 54.8%。类金融行业虽然自身具有明显普惠金融特点，能够有效解决小微企业不能从银行等金融机构获得投融资的困境，总体符合深入扶持实体经济发展的政策，但面临着银行等其他金融机构的激烈竞争。同时，类金融行业面对“相对瑕疵”的客户，企业依赖业务体量分摊成本和风险，但本身向外部融资渠道又有一定的限制。

虽然面临困境，但随着监管政策趋严及类金融行业金融属性的明确，类金融行业发展机遇和挑战并重，转型升级，积极寻找细分市场，回归本源，回归实体经济，增强风险防控意识，做精做专，做强做大类金融企业才是类金融行业未来发展的方向。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坚持稳中求进总基调，蹄疾步稳，上规模，创效益，以内部市场化改革为主线，努力夺取“深拓市场提效益、深化改革激活力、深夯基础强治理”新突围，推进公司二次创业迈上新台阶。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0 年，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1.84 亿元，完成年度目标 36.80%，主要是贸易、典当及担保业务减少所致。

2021 年的主要经营目标为：争取实现营业总收入 2.22 亿元，营业总成本控制在 1.64 亿元，其中三项费用控制在 1.13 亿元左右。

为实现 2021 年经营目标，公司将着力做好以下几方面工作：

1、聚集做大底座，着力在前台改革上取得新突破。

一是加快打造运行新模式。坚持市场化改革导向，建立以专班化运作模式，以清单化管理的统筹推进机制，将前台打造成以市场化运作更加充分的创客团队。二是加快完善运行新机制。坚持向增量要效益，优化内部核算，强化考核激励机制。三是加快提升运行新质效。坚持狠抓规模效益，更快更好促进各板块业务提质增效。租赁业务把握时机，优化结构，做大做强；典当业务精耕现有业务模式，用足用好资本金；担保业务积极外拓，坚持规模与效益并重，完善全周期履约担保服务体系，拓展担保业务新的发展空间。

2、聚集强化支撑，着力在中台转型上取得新进展。

一是深化运营指引支撑。立足于增强前瞻指引，加快推动战略规划和信息化工作落地，进一步优化职能架构，建立健全内部专家团队机制，着力向产品开发和渠道开拓聚集发力。二是深化风控护航支撑。立足于和而不同理念，协同好风控和业务，优化职能，逐步提高条线管理和属地管理水平；加强贷前、贷中、贷后全流程机制，健全业务风险责任追究机制；加强预警监测、资产质量迁徙管理和风险主动化解能力，形成风险管理对业务发展的强大支撑。三是深化财务保障支撑。立足于业财高效融合，进一步增强授信和资金的预备保障，深化资金资产高效统筹和挖潜增效，不断提升资源配置效率。

3、聚集质增效提，着力在标准实施上取得新成效。

一是推进公司治理不断完善。坚持信息披露和公司治理双轮驱动，以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为主线，进一步完善责权清晰、约束有效、激励到位的责权利体系建设。二是推进资产效能不断提升。进一步加大不良清收攻坚，健全责权利机制，严格落实经办首问负责和属地管理责任，建立贷后管理工作专班制，做好存量风险项目“大扫除”，加快不良项目出清。三是推进安全发展不断深化。毫不放松抓紧抓实抓细疫情常态化防控，严格落实属地防控，精准、科学、高效抓好疫情防控各项工作。进一步深化正风肃纪，健全廉政监督、行政监察、审计监督、民主监督四位一体监督体系，确保安全稳定。

4、聚集人才强企，着力在队伍建设上获得新动力。

一是抓好人才规划建设，以市场需求为导向，以人力资源能力提升为核心，以创新人才发展机制为动力，以优化人才结构为主线，以加强人力资源信息化管理为支撑，统筹推进各类人才队伍建设。二是抓好改革深化建设，进一步深化三制改革，进一步优化绩效考核、评估和业务考核提成办法，健全和畅通员工晋级进档职业发展通道，探索推进用工制度创新，以更优机制激发更大活力。

5、聚集相融共进，着力在文化聚合上获得新提升。

一是更好发挥党建引领作用，突出党建业务互融互促，认真开展好“学党史、悟思想、办实事、开新局”党史学习教育活动。开展“先锋香溢”党建品牌提升年建设，落实落细理论中心组学习制度，促进党的领导加强和公司治理完善有机统一。二是更好发挥文化聚合作用，突出文化载体建设，创新彰显“同心同向同行”“知行合一”文化理念载体，着力打造开拓创新文化、风险合规文化和责任担当文化。三是更好发挥活动纽带作用，突出典型示范带动，树标杆，找差距，补短板，凝心聚力增活力，切实发挥好文化纽带和磁性作用，围绕爱党爱国爱企教育，不断增强员工超越自我、争先创优的内在动力。

以上经营计划不构成对投资者的业绩承诺。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通过实施全面风险管理，使公司各项业务的开展符合公司确定的风险偏好、风险容忍度以及风险限额要求，促进公司业务发展与风险承受能力的平衡，实现公司的经营目标和发展战略。公司全面风险管理遵循适应性原则、全面性原则、针对性原则和独立性原则，风险管理涵盖所有业务类型，且随着业务情况的变化及时对可量化的风险指标和相应策略进行调整。

公司始终倡导全面风险管理理念，贯彻全员风险管理方针，公司经营的类金融业务，由于各业务特性的不同，风险管理有效性显得尤其重要。公司通过一系列的措施防范化解类金融业务经营过程的各种风险：

一是制度建设层面。公司建立了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同时结合形势变化、业务实际情况，持续修订完善类金融业务审批管理办法、风控审核要点、业务展期、抵质押物风险控制管理、类金融业务流程风险管理指引等制度和指引，进一步规范类金融业务运行。

二是组织架构层面。

① 公司设立全面风险管理委员会，由公司经营层直接领导，全面负责类金融业务风险管理政策的研究制定，提升风险管理对业务发展的服务支撑水平；委员会依托单独运作的风险内控中心，在运营管理中心、财务共享中心等密切配合下，执行全面风险管理工作。

② 组建了由首席审批官、独立审核官和评审专家组成的公司类金融业务审核委员会，负责大额业务的审核，着力提升类金融业务审核质量和审批效率。

③ 公司审计监察部门定期或不定期对类金融业务开展情况进行合规检查。

通过集团公司业务审核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稽核审计多角度、分层次把关，力争把业务风险影响降至最低。

三是人员配置层面。

公司配备具有金融、经济、法学、财务等相关专业背景或从业经历的人员从事风险控制工作，保障全面风险管理职责的履行。

报告期内，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的风险未发生变化，包括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

1. 信用风险

可能引起公司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是债务人或交易对手未能或不愿履行其承诺而造成公司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

公司始终遵循分离原则、制约原则和监督原则，对信用风险进行事前、事中及事后管理，各部门各司其职，层层审核和监督，多渠道信息联动，在内部控制流程完善和外部信息全面的前提下，尽可能降低由于信息不对称引致的风险，实务操作中主要分三步走：

1) 事前尽职调查。主要是对债权人资信风险、经营风险、所处行业风险、抵押物实际状况等进行充分调查，如借款用途的真实性、授信主体资格、财务状况及家庭情况、通过公开渠道查询到的借款人履约历史记录等，通过初审和复审，确保客户基础资料的真实性。优先选择信用等级较高的机构作为债务人或交易对手。

2) 项目评审和决策。实行公司和下属事业部两级业务审核委员会评审机制，对

送审项目的基本情况和风险要点及避险措施进行讨论、决策；必要时，公司会聘请外部专家独立客观、公正地提供专业意见。

3) 过程动态管理。定期或不定期以电话联系、实地察看、拍照取证方式回访客户，填写“贷后日志”；安排专人逐日盯市，对质押标的物实行警戒线管理；关注标的物是否存在被查封、扣押或被他人提出权利主张的情况等。动态跟踪便于及时发现突发性风险事件，深度掌握潜在或隐性风险，及时采取有效措施保障公司资金安全。

2.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外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公司尽可能将外币收入与外币支出相匹配以降低外汇风险。目前，公司所承担的外汇变动市场风险不显著。

2)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银行借款。公司积极拓宽融资渠道，提高资金质量和使用效率；加强与银行等金融机构合作，建立良好的银企关系，对授信额度、授信品种以及授信期限进行合理的设计，保障银行授信额度充足，满足公司各类短期融资需求。

3) 其他价格风险，指在投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时，如该资产管理计划投资于有公开市场价值的金融产品或者其他产品，金融产品或者其他产品的价格发生波动导致资产遭受损失的可能性。

一方面公司关注和研究宏观经济政策走向、行业发展趋势，及时调整投资策略和投资方向，以价值投资为导向，坚持稳健型风格；同时，针对不同投资项目，合理评估项目风险，充分考虑拟投资项目运营、退出机制合理性、渠道和保障实施方案。另一方面公司倡导多元经营，通过不断创新业务模式拓展多元化的投资领域，合理分布高、中、低不同风险层次的资源投入，降低投资风险。

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

流动性风险由公司的财务共享中心集中控制，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4. 其他风险

2019 年公司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2020 年公司及当事人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宁波监管局《行政处罚决定书》（【2020】4 号）和《市场禁入决定书》（【2020】1 号），公司被给予警告并处以 60 万元罚款。

因上述行政处罚事项，公司自 2020 年 7 月份以来，已经陆续收到多起投资者起诉索赔的立案材料，该不确定性诉讼事项对公司经营的影响难以预计。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明确了金融工具打通实施方案，推进公司平台化运营，各业务板块由于监管政策的天然屏障，流动困难，公司尽可能平衡各板块资金分布，积极拓展外部资金渠道，保障业务发展。主要有以下措施：

1. 制定科学的资金计划，开展全面预算管理，加强资金统筹管理，合理调度资金，提升资源配置效率。
 2. 盘活闲置、长期不产生收益的存量资产，优化资产结构，回笼资金发展主业。
 3. 加强与机构合作，寻找优质投资标的，通过合作对接项目资金。
 4. 加强与银行等金融机构合作，拓宽授信、保理融资渠道，加大杠杆经营比例。
- 2021 年，公司将继续提升资金使用效率，资金充裕的业务板块加快资金周转和运营，资金不足的业务板块丰富多渠道筹措资金，实现公司资金流和业务流的高效协同。

四、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已按照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执行现金分红政策。

公司现行现金分红政策的情况说明：1) 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和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2) 有明确清晰的分红标准和比例，《公司章程》第一百五十五条第三款：“现金分红的时间间隔及比例：在年度盈利的情况下，公司可在该年度实施现金分红，也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在满足现金分红条件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不低于 20%，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应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3) 现金分红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4) 独立董事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5) 中小股东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充分保护了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制定新的现金分红政策，也未对《公司章程》规定的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

2019 年度公司以 2019 年年末总股本 454,322,747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2 元（含税）。报告期末，公司资本公积金 528,562,690.38 元，2019 年度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相关事项说明如下：

1.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章程》实施分红的相关规定。

2.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于 2020 年 4 月 16 日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形成决议。

3. 公司独立董事基于审慎、独立的立场，发表独立意见如下：结合公司经营现状、现金流状况以及投资者利益等因素，公司 2019 年度拟以现金分红形式回馈广大投资者，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符合《公司章程》中有关公司利润分配原则和现金分红条件的规定；董事会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4. 公司 2019 年度分配的现金红利（9,086,454.94 元）高于 2019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26,677,581.90 元）的 30%，且 2017 年至 2019 年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36,345,819.76 元）高于 2017 年至 2019 年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5,406,717.56 元）的 30%。报告期内公司未召开 2019 年度利润分配说明会，董事会决议公告及利润分配方案公告内容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及公告指引的信息披露要求。

5. 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8 日以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019 年度股东大会，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特别决议议案，获得出席会议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的票数通过。

(二)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20 年	0	0	0	0	-22,327,083.60	0
2019 年	0	0.20		9,086,454.94	26,677,581.90	34.06
2018 年	0	0.60	0	27,259,364.82	30,752,916.29	88.64

(三)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之一致行动人浙江香溢控股有限公司	计划增持公司股票比例不低于公司总股本的 0.440%，但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0.963%。	在 2020 年 1 月 3 日前择机增持	是	是		
--------------------	----	------------------------	---	-----------------------	---	---	--	--

注：在 2019 年 1 月 24 日公告的《收购报告书》中，香溢控股披露了未来十二个月内的增持计划（即第三次增持计划）。报告期内，公司披露了增持计划实施期限届满及实施结果的公告。（详见公司临时公告：2019-037、2019-049、2019-055、2019-061、2019-063、2020-002）

（二）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

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17 年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修订）》，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该准则。根据新收入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对首次执行日尚未完成合同的累计影响数调整 2020 年年初留存收益以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未对 2019 年度的比较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2、会计估计变更

2020 年 4 月 16 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资产减值管理办法（2020 年修订）》，该办法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该办法根据对历史损失率测试，并结合前瞻性估计对重要参数进行了调整。

具体内容请详见本报告第十节 财务报告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45.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一节。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7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0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
财务顾问	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0年8月27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按照市场水平及公司实际情况确定2020年度审计报酬。

2020年9月17日，公司2020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暂停上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八、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九、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一)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及类型	查询索引
<p>因上海星裕未按期向公司支付委托贷款利息，2011年7月，公司委托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原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向上海星裕提起诉讼，要求上海星裕归还我司委托贷款本金3,700万元并支付利息、罚息等。2011年10月31日，公司收到宁波江东区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判决上海星裕归还平安银行宁波分行借款本金3,700万元，并支付利息、罚息等。2012年抵押物公开拍卖，两次拍卖流拍。后经查询，上海星裕已被吊销营业执照，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并有多笔未结诉讼，2019年9月，平安银行宁波分行作为受托银行请求上海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受理对上海星裕的破产清算申请。2019年10月10日，上海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出具民事裁定书，受理平安银行宁波分行对上海星裕的破产清算申请。后指定上海段和段律师事务所担任上海星裕置业有限公司管理人。2020年3月6日，管理人召开上海星裕置业有限公司第一次债权人会议，汇报和沟通债权申报审查情况和财产处置事宜，公司债权的优先权金额为10,877.96万元。2020年9月4日，管理人出具《上海星裕置业有限公司财产变价方案》，告知上海星裕名下的万商商务大楼总估值为12,517.80万元，并要求各债权人对变价方案进行投票，后该变价方案经投票已通过。2020年11月30日，抵押房产以起拍价8,762.46万元成交。另因第一次债权人会议中，管理人未确认浙江万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汇建设）的建筑工程款优先权，后万汇建设向上海仲裁委员会申请确权仲裁，上海仲裁委员会已经确认其享有4,245万元优先权。无其他进展。</p>	<p>参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公司临时公告：2011-029、2011-046、2019-057</p>
<p>因大宋集团未按期归还公司控股子公司香溢金联、香溢担保委托贷款本金和利息，2013年6月，香溢金联、香溢担保分别向杭州市上城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大宋集团归还香溢金联、香溢担保本金共计5,000万元并支付违约金等。2013年12月法院判决香溢金联、香溢担保胜诉。2014年6月，香溢金联、香溢担保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执行一直无进展。后企业资不抵债，运营由当地政府接管。2020年5月，绍兴市越城区人民法院裁定受理大宋集团破产清算，并指定浙江浙经律师事务所、浙江韦宁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浙江中圣律师事务所担任大宋集团联合管理人。公司通过公开信息获悉上述事项，香溢金联、香溢担保已于7月初向联合管理人提交了债权申报材料。2020年7月24日，代理律师参加第一次债权人会议，管理人确定相应债权、汇报破产财产等；管理人确认香溢金联优先债权为3,035万元、香溢担保优先债权为4,555万元。2020年11月，抵押土地上121套可处置的房产经过预评估，总价约1.96亿元。</p>	<p>参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公司临时公告：2013-023、2013-052、2020-043</p>
<p>因新宇置业未按期向本公司支付委托贷款利息，2015年6月16日由中信银行宁波分行作为原告起诉，公司作为第三方参与诉讼，要求新宇置业归还贷款本金、利息、罚息等合计4,731.90万元；要求对抵、质押物处置后享有优先受偿权；要求保证人宏腾商贸有限公司、蒋秋生、蓝勇等承担连带清偿责任。2017年6月，法院一审判决我司胜诉，判新宇置业应归还本金4,363万元并支付利息。2017年12月8日，我司向金华市婺城区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2018年5月11日，公司收到浙江省金华市婺城区人民法院通知书，法院根据新宇置业的申请于</p>	<p>参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公司临时公告：2015-019、2015-024、2017-028、</p>

<p>2018 年 4 月 16 日裁定受理新宇置业破产清算一案，法院通知债权人应在 2018 年 7 月 25 日前，向新宇置业管理人申报债权，并定于 2018 年 8 月 8 日召开第一次债权人会议，管理人对新宇置业的有关财产做进一步处理。2020 年 7 月 17 日抵押物在淘宝司法拍卖平台挂拍，2020 年 8 月 18 日开拍，起拍价为 38,207,260.50 元，因无人参与，流拍。2020 年 9 月 15 日抵押物在淘宝司法拍卖平台进行二次挂拍，起拍价为 30,565,808.40 元，2020 年 10 月 16 日以起拍价成交，待竞拍人支付竞拍尾款。</p>	2018-025
<p>因象山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未按期归还香溢租赁委托贷款本金，2016 年 7 月 7 日香溢租赁分别委托稠州银行宁波分行、宁波银行灵桥支行向宁波市江东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分别要求象山房地产归还 3,000 万元、2,999.21 万元本金及支付相应利息、罚息等，要求抵押物拍卖、变卖所得价款优先受偿、保证人承担连带清偿责任。2016 年 8 月，两起诉讼案件法院均判决我司胜诉。2018 年 9 月 12 日，两起诉讼案件申请执行，法院已受理。因评估报告有效期已到，2020 年 8 月法院重新启动对抵押物的评估手续，2020 年 12 月收到抵押物评估报告，后续推动执行。</p>	<p>参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公司临时公告：2016-026、2016-029、2016-031</p>
<p>公司控股子公司香溢通联按合同约定为宁波杭州湾新区炭基新材料有限公司代采购并交付货物，但宁波炭基未依约及时向香溢通联支付采购货款。2017 年 6 月 16 日，香溢通联向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宁波炭基支付 7,720.90 万元货款及相应违约金；沈阳银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和银基烯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就上述款项承担连带保证责任；香溢通联对抵押物沈阳银基享有的银基烯碳（股票代码：000511）1000 万股股票处置所得价款优先受偿。2017 年 6 月 26 日，经公司申请，宁波中级人民法院冻结了沈阳银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的*ST 烯碳 5000 万股股票，冻结期限至 2020 年 6 月 25 日止。2018 年 5 月 31 日，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一审判决我司胜诉，判宁波炭基向香溢通联支付货款 7,708.16 万元及相应违约金。2018 年 8 月 10 日，香溢通联收到法院执行款 1,645.47 万元。2018 年 11 月 27 日，香溢通联与被告方宁波炭基、沈阳银基、银基烯碳及新增担保人沈阳银基置业有限公司签订《和解协议》，确定和解债权金额合计 8,898.19 万元，并于 2019 年 6 月 30 日前履行完毕；后香溢通联累计收到还款 1,200 万，按照和解协议债务人 2018 年的还款计划已履行完毕。2019 年香溢通联累计收到还款 6,450 万元。2020 年 1 月 3 日，香溢通联收到还款 500 万元。2020 年 1 月 13 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 2020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就香溢通联于 2019 年 12 月 27 日与被告宁波炭基、沈阳银基、银基烯碳及银基置业签订的补充协议未获通过，条件未成就不能生效。2020 年 3 月 31 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2020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同意香溢通联与宁波炭基、沈阳银基、银基烯碳及银基置业签订新的附生效条件的补充协议，故《和解协议之补充协议》条件成就生效。2020 年 4 月-6 月，按照补充协议约定，香溢通联累计收到还款 400 万元，并于 4 月完成烯碳股票的续封。2020 年 7-9 月，香溢通联累计收到还款 200 万元。按照补充协议约定剩余款项 1481,880 元应于 2020 年 9 月 30 日之前支付，但至 2020 年 11 月 19 日香溢通联才收到还款，公司就尾款逾期支付行为与相关方沟通协商。</p>	<p>参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公司临时公告：2017-027、2018-028、2018-040、2018-063、2018-064、2018-065、2018-067、2019-071、2020-005、2020-013</p>
<p>公司控股子公司香溢租赁依约向奥特斯维交付约定的租赁设备，并收取租金，后租金出现逾期；香溢租赁多次催讨无果，且担保人亦未履行担保责任。2018 年 5 月 16 日，香溢租赁提起诉讼：1、要求与被告奥特斯维解除编号为 XYZL-201508001 和编号为 XYZL-201512002 的《融资租赁合同》，将该合同项下的租赁标的生产</p>	<p>参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公司临时公告：</p>

<p>设备返还并承担拆除、运输费用；2、要求被告奥特斯维赔偿损失未付租金4,368.80万元及违约金等；3、要求被告海润光伏、华君集团承担连带清偿责任。2018年11月13日，法院判决要求奥特斯维赔偿香溢租赁损失，损失范围为应付未付租金（已扣除保证金）合计4,456.06万元、逾期付款损失（2018年5月27日至实际清偿之日止按人民银行贷款基准利率上浮50%计算）及律师费与取回租赁物价值之间的差额（以本判决申请执行，人民法院采取拍卖、变卖实现的价值）。后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法院受理。2019年1月29日，香溢租赁收到法院执行款695万元。2019年4月24日，太仓市人民法院裁定受理对奥特斯维的破产清算申请，香溢租赁已向破产管理人申报债权，破产管理人审查确认的债权金额为4,035万元。2019年12月19日，香溢租赁与辽宁华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签订《债权转让协议》，转让价格3,000万元。2019年12月31日，香溢租赁与辽宁华君签订《〈债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对《债权转让协议》中付款时间及付款方式、协议成立、生效、解除的约定内容进行变更和补充。同日，香溢租赁收到辽宁华君支付的履约保证金1,000万元，《债权转让协议》及《补充协议》生效。2020年2月13日，香溢租赁收到辽宁华君支付的部分债权转让款2,000万元。按照协议约定，履约保证金1,000万元自动抵偿剩余债权转让款。香溢租赁已经收到全部债权转让款，双方均已履行完毕《债权转让协议》及补充协议约定的交易双方的权利义务，本次债权转让事宜完成。</p>	<p>2018-027、 2018-061、 2019-011、 2019-068、 2020-001、 2020-006、 2020-009</p>
<p>公司控股子公司香溢金联按照协议约定代创亚通信采购货物，创亚通信向香溢金联支付采购货值金额的20%保证金。同时，香溢金联与富泰通物流签订《服务合约》，由富泰通物流在河南郑州为香溢金联提供仓储服务。2018年8月20日，香溢金联对储存于富泰通物流郑州准时达仓的货物进行实地盘点，发现仓储货物价值6,120.99万元的苹果手机均已灭失。2018年8月24日，香溢金联向宁波市公安局海曙分局报案，公安机关就香溢金联被诈骗一案出具《立案告知书》。2018年8月27日，香溢金联向浙江省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被告富泰通物流赔偿货物灭失的损失共计6,120.99万元；诉讼费由富泰通物流承担；同日，向浙江省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提交了财产保全申请书。2018年8月28日，浙江省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就该诉讼案件出具受理案件通知书；2018年9月11日，浙江省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冻结富泰通物流账户银行存款6,120.99万元，账户冻结期限至2019年9月10日。2019年4月1日，上述案件判决，判被告富泰通物流赔偿原告香溢金联经济损失6,120.99万元，被告富泰通物流负担本案案件受理费、财产保全费。一审判决后，富泰通物流提起上诉。2019年8月22日，香溢金联收到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驳回上诉，维持原判。2019年9月，香溢金联收到法院执行款6,120.99万元，收到退回的财产保全费、案件受理费35.28万元，法院执行完毕。2020年3月收到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应诉通知书》，富泰通物流不服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作出的（2019）浙民终414号民事判决，向最高人民法院提起再审申请，已立案审查，立案审查案号为（2020）最高法民申1195号。2020年5月7日，收到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2020）最高法民申1195号《民事裁定书》：再审申请人富泰通物流于2020年3月23日以目前相关刑事案件尚未结案，近期无法取得相关新证据为由申请撤回再审申请，该请求不违反法律规定，法院裁定准许其撤回再审申请。目前刑事案件一审已判决生效。</p>	<p>参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公司临时公告： 2018-049、 2019-023、 2019-040、 2019-053、 2020-015、 2020-034</p>
<p>公司控股子公司香溢租赁依约向北讯电信（珠海）交付约定的租赁物，北讯电信（珠海）已支付了2期租金。但担保人北讯集团（证券代码：002359）出现累计</p>	<p>参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p>

<p>金额达 6.69 亿元的债务逾期，全资子公司北讯电信亦被多家债权人提起诉讼。鉴于担保人的现状，协商解除合同无果。2018 年 10 月 17 日，香溢租赁提起诉讼，请求：要求与被告北讯电信（珠海）解除《融资租赁合同》，《融资租赁合同》项下的租赁物归香溢租赁所有，并要求被告北讯电信（珠海）赔偿香溢租赁相应损失；损失范围为未付租金合计 4,198.51 万元及逾期利息、违约金等，要求被告北讯电信、北讯集团、陈岩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同日，香溢租赁向法院提交保全申请书，请求冻结北讯电信（珠海）、北讯电信、北讯集团、陈岩银行账户款项人民币 42,085,069.44 元或查封其同值财产。2018 年 10 月 18 日，宁波市海曙区人民法院出具受理案件通知书。2018 年 10 月 31 日，宁波市海曙区人民法院对租赁物进行了查封，查封期限 2018 年 10 月 31 日起至 2020 年 10 月 30 日止。经宁波市海曙区人民法院调解，法院出具民事调解书。北讯电信（珠海）保证从 2019 年 5 月 20 日至 2021 年 2 月 5 日按还款计划表分期归还全部款项。调解书生效后，对方当事人未按调解书确定的内容履行义务，香溢租赁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2019 年 6 月 4 日，法院出具执行案件受理通知书。2019 年 10 月 24 日，香溢租赁收到法院执行款 30,294,715 元。2019 年 12 月 12 日，查封设备第一次网络司法拍卖流拍。2019 年 12 月 26 日，香溢租赁收到法院执行款 42.14 万元。2020 年，香溢租赁累计收到法院执行款 907.80 万元。2021 年 3 月 26 日，香溢租赁收到法院执行款 211.29 万元。</p>	<p>站及公司临时公告：2018-060、2019-029、2019-031、2019-058、2020-047、2020-054</p>
<p>公司于 2014 年 11 月 28 日与一三七一公司签订《租赁合同》、《补充协议》，公司将拥有的位于宁波市海曙区药行街 195 号（证载面积 18,260.40 平方米，其中公司已经出租给浙江麦当劳餐厅食品有限公司的面积除外）的城隍庙商城地块等房产出租给一三七一公司，租期自 2014 年 12 月 1 日至 2022 年 11 月 30 日。2014 年 12 月 5 日，公司与一三七一公司签订了《员工借用协议》。2016 年 2 月 16 日，双方签订《补充协议二》，租期延长至 2024 年 5 月 30 日。上述合同、协议签订后，一三七一公司开始承租支付租金，公司于 2015 年 7 月 20 日按照房屋现状向一三七一公司交付房产，一三七一公司开始承租支付租金并对租赁房产进行装修工程，直至 2018 年 5 月 1 日开业。租期内，一三七一公司出现逾期不付租金及员工工资，且未按期提供后续银行保函，公司催要无果。鉴于一三七一公司上述严重违约行为，公司多次与其协商谈判无果，2018 年 11 月 30 日，公司向宁波市海曙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法院受理前述诉讼案件后，一三七一公司向法院提交《民事反诉状》，法院合并审理。2019 年 10 月 10 日，公司收到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公司与一三七一公司签订的合同、协议解除；一三七一公司将租赁房归还公司；一三七一公司支付公司至 2018 年 6 月 28 日止的欠付租金 512.77 万元及滞纳金、房屋占有使用费（按自 2018 年 6 月 29 日起至实际归还日止的租金标准计算）、水电费等；公司返还一三七一公司已支付的职工薪酬 40.98 万元，支付加固、改建费用 400 万元。后一三七一公司不服一审判决，提起上诉。2020 年 5 月 9 日，公司收到浙江省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2019）浙 02 民终 5113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驳回上诉，维持原判。二审案件受理费由一三七一公司负担。2020 年 6 月 10 日海曙法院执行立案。2020 年 9 月 16 日，公司收到《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受理案件及告知合议庭成员通知书》，案号（2020）浙民申 3197 号，再审申请人一三七一公司不服浙江省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2019）浙 02 民终 5113 号民事判决书，向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申请再审，已立案审查。2021 年 2 月 23 日，公司收到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出具的（2020）浙民申 3197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一、指令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再审本案；</p>	<p>参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公司临时公告：2018-066、2019-038、2019-056、2019-067、2020-035、2020-056、2021-011</p>

二、再审期间，中止原判决的执行。

注：报告期末，上述诉讼债权本金余额为 19,281.31 万元（不含与一三七一公司房屋租赁诉讼债权）。

(二)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									
起诉（申请）方	应诉（被申请人）方	承担连带责任方	诉讼仲裁类型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诉讼(仲裁)涉及金额	诉讼（仲裁）是否形成预计负债及金额	诉讼（仲裁）进展情况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元泰典当	宁波美辰置业有限公司	俞建东	民事诉讼	因该项目息费支付至 2020 年 1 月 20 日,2020 年 5 月 7 日,元泰典当向杭州市滨江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宁波美辰归还当金 1,500 万元,并支付违约金等。	1,400.00		诉讼中	2020 年 6 月 2 日,法院受理立案,6 月法院出具保全裁定。9 月 11 日前往法院签署调解协议,9 月 18 日收到客户支付的第一期还款 100 万元,后客户未按约定于 9 月 30 日支付第二期还款。10 月 9 日我司向法院申请执行。美辰置业表示愿意配合抵押房产评估,11 月收到评估报告,评估价为 3,603 万元。12 月美辰置业以装修未单独评估为由提出异议,后法院将案卷移交行业协会进行审核。2021 年 1 月 18 日,执行法官告知我司美辰置业的异议已被驳回,后续将继续推动拍卖工作。	
元泰典当	邓亲华	无	民事诉讼	因邓亲华未依约归还当金,2018 年 11 月 7 日,元泰典当向杭州滨江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邓亲华归还当金 2,500 万元,并支付违约金等。	2,500.00		执行中	2018 年 11 月 7 日杭州滨江区法院受理立案。2019 年 2 月 21 日法院判决,支持我司诉求。2019 年 5 月 16 日执行立案。后执行法官去成都办理四套房产的轮候查封手续,查封期限 3 年,自 2019 年 12 月 26 日至 2022 年 12 月 25 日;考虑到当前天翔环境股票价值及市场环境,根据执行法官的意见,公司申请办理执行终结手续。2020 年 4 月提交恢复执行申请书,2020 年 5 月轮候查封邓亲华名下两家合伙企业的股权。2020 年 12 月 25 日天翔环境公告收到四川省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受理破产重整一案的决定书。目前,天翔环境重整方案是否顺利实施尚存在不确定性,无其他进展。	
元泰典当	浙江凯迪恩色刷有限公司	杭州凯迪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浙江凯迪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民事诉讼	因凯迪恩公司未依约归还当金,2018 年 12 月 14 日,元泰典当向杭州上城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凯迪恩归还当	1,843.50		执行中	2018 年 12 月 14 日杭州上城区法院立案受理。2019 年年初对被告的财产申请保全。2019 年 6 月 25 日收到法院判决书。2019 年 8 月 1 日完成执行立案。2019 年 10 月代理律师前往抵押厂房地实地查看,2019 年 11 月执行法官前往兰溪当地查看抵押厂房;2019 年 12 月,法院启动抵押土地的评估程序。2020 年上半年受疫情影响,评估工作推进滞缓。2020 年 5 月执行法官、代理	

		方向明、 王宝妹		金 1,843.5 万元,并支付违约金等。				律师、评估公司,共同前往兰溪当地查看抵押物现状并进行评估。2020年6月22日代理律师收到评估报告和执行裁定书,老厂区的房地产评估价值为3,790万元、新厂区的土地评估价值为810.40万元。2020年9月21日新厂区挂牌公告,10月21日被撤回,因凯迪恩与抵押土地的村委尚存债务纠纷,后兰溪开发区管委会出面与我司案件执行法官沟通解决方案,待后续推进。
元泰典当	诸暨世纪金源投资有限公司	华夏电源集团有限公司、黄一鸣、周美娟、浙江华夏置业有限公司	民事诉讼	因世纪金源公司未依约归还当金,2016年7月15日,元泰典当向杭州下城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世纪金源归还当金2,200万元,并支付违约金等。	2,200.00		执行中	2016年7月15日杭州下城法院立案受理,我司进行相关财产保全。2017年3月17日法院出具判决书,我司胜诉。2018年6月23日参加保证人华夏置业债权人会议,2019年1月17日举行华夏置业债权人第二次会议,相关处置方案已达成一致。2019年5月10日,参加保证人华夏电源的债权人会议,管理人报告该公司暂未发现可供执行财产,分配方案未定。2019年6月14日向杭州市下城区人民法院申请执行。2019年7月18日法院受理执行立案。2019年8月代理律师完成对抵押土地的现场调查及查档工作。2019年11月执行法官前往抵押土地现场查看。2019年12月启动评估程序。2020年5月9日收到土地评估报告。因抵押土地下挖有建造地下室,还需另行评估,正在推进地下室评估工作。2020年12月28日收到保证人华夏置业财产分配2,090,063.08元。
元泰典当	安吉特结构有限公司	浙江吉工机械有限公司、阮建荣、阮建敏	民事诉讼	因安吉明特未依约归还当金,2015年5月7日,元泰典当向杭州下城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安吉明特方归还当金2,000万元,并支付违约金;要求吉工机械、阮建荣、阮建敏等保证人承担连带责任等。	1,247.12		执行中	2016年4月收到判决书,我司胜诉。2016年8月达成部分和解协议,2016年合计收到本金539.38万元。2017年收到还款213.5万元。报告期内无进展。 2021年拟对该案债务人、保证人申请破产。
集团公司	宁波满士进出口有限公司	宁波佛宇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宁波市鑫鑫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倪菊芬、曹盛峰等	民事诉讼	因宁波满士未按《委托代理进口合同》的约定向公司付款赎单,2017年7月11日,公司向宁波市海曙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宁波满士支付货款297.98万美元,并支付代理费、利息等;相关担保方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1,478.28		执行中	2017年7月11日法院受理。2017年9月12日,法院判决我司胜诉。2018年前期收到的保证金和预收款项冲抵欠款。2020年6月3日共收到海曙法院执行款2,520,724元,冲抵内贸部分应收账款后,剩余部分抵减本次诉讼金额。

注:报告期末,上述诉讼债权本金余额10,668.90万元。

(三)其他 1000 万元以下的诉讼明细

1、报告期内新发生的诉讼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债务人	诉讼金额	期末余额	进展情况
1	陈晓红	100	0	2020年3月6日完成网上立案申请,4月10日进入诉前调解程序,7月22日至长宁法院与陈晓红达成调解,7月23日陈晓红归还110万元,本项目结束。
2	杭州恒丰典当有限责任公司	250	250	2020年4月8日法院立案,6月8日通过移动微法院签署调解笔录,6月29日法院受理执行立案。抵押房产经杭州普华永道房地产估价咨询有限公司评估,评估价为330万元;质押鸡血石由浙江省古今艺术品评估与鉴定技术研究中心评估,评估价为76万元。后上城法院告知即将启动对恒丰典当的破产案件,故滨江法院暂停司法拍卖。
3	姚瑞、胡惠平(债转)	265	265	2020年4月15日法院受理立案,8月5日收到判决书,判决我司胜诉。9月28日签订债权转让协议。10月10日收到债权转让款3,037,085元。后续债权诉讼执行程序依然以公司名义进行。
4	沈琪佳	80	80	2020年7月6日法院受理立案。7月25日收到还款12,000元,8月27日收到还款12,000元。10月21日收到法院判决,法院仅支持4倍LPR的违约金。2020年11月我司上诉。
5	浙江绿色阳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00	0	2020年6月2日向杭州市滨江区人民法院提交诉讼资料,8月5日与客户在法院办理调解手续,签署调解笔录。9月1日收到还款1,756,111元,9月21日收到还款2,051,333.33元,12月4日收到还款2,098,055.67元。本项目结束。
6	曾新荣	180	180	2020年7月2日向法院立案,10月9日由长宁法院出具调解书,报告期已支付两期违约金22.77万元,待后续履行。
7	唐悦	25	25	2020年7月7日法院立案,8月3日判决,9月2日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目前处于执行阶段。
8	唐悦	40	40	2020年7月7日法院立案,8月3日判决,9月2日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目前处于执行阶段。
9	江兰	760	760	2020年7月14日向法院立案,11月30日对应200万当金一审判决,我司针对该部分判决提起上诉,二审尚未判决;2020年12月30日对应560万当金一审判决,2021年3月二审判决支持我司年化24%的违约金。
10	王琴	450	450	2020年8月7日法院立案,2020年10月9日判决,目前处于执行阶段。
11	鲍小英	200	200	2020年8月7日向法院立案,2020年12月8日第一次开庭审理,待2021年1月12日第二次开庭审理。
12	姚兰、蒋涛	450	0	因抵押物被萧山法院查封,2020年7月9日,向抵押物首封法院申报债权并拒绝首封法院降息要求。7月27日在滨江法院参加庭前调解,双方未能达成诉前调解,转入正常诉讼程序。8月31日,抵押商铺以654万元起拍(首封法院萧山法院主持拍卖)。9月1日,以705万元成交。9月17日滨江法院受理立案,10月21日收到萧山法院执行款4,935,050元;11月30日开庭调解,法官出具调解笔录,双方签字确认。12月21日收到萧山法院剩余执行款361,950元。本项目结束。
13	赵璇	150	150	2020年9月向法院立案,被告提出管辖异议且被裁定驳回后又提出了上诉,我司申请了保全抵押房产;2021年2月一审判决

				后赵璇上诉，待二审开庭审理。
14	朱寅超	450	450	2020年9月向法院立案，已开庭审理，尚未判决。
15	毛洪镭	200	200	2020年10月22日向法院立案，12月10日第一次开庭审理，我司申请保全抵押房产，2021年1月25日判决，2021年3月申请执行，待执行。
16	曹晓培	270	270	2020年10月26日向法院立案；2021年3月26日达成和解，2021年3月30日结清本息，本项目结束。
17	姚月华	370	370	2020年10月28日向法院立案，进入诉前调解阶段，2021年4月达成和解，待法院出具调解书。
18	李玲娟	330	330	2020年10月28日向法院立案，待开庭审理。
19	缪绍毅	180	180	2020年12月14日向法院立案，已开庭审理，尚未判决。
	合计	5250	4200	

2、以前年度发生的诉讼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债务人	诉讼金额	期末余额	进展情况
1	上海山灞图像传输科技有限公司	500	0	2018年11月14日法院立案，2019年1月23日法院出具调解书，2019年7月2日申请强制执行。2019年9月27日收到房产评估报告，该抵押房产评估价为791万元。2020年6月18日以798.6344万元成交。2020年9月23日收到法院执行款626.4407万元。剩余不足部分继续执行。
2	宁波市鄞州奇凯公交租赁有限公司	500	500	2018年8月23日法院立案，2018年9月20日法院判决，2018年11月14日申请强制执行，处于执行阶段。报告期内无进展。
3	浙江九九红玫瑰科技有限公司（债转）	800	800	2016年12月立案。2017年4月25日法院判决，我司胜诉。2017年12月6日申请执行。2018年6月14日以950万元转让债权，同日收到300万元。2019年6月收到转让款650万元，后续债权诉讼执行程序依然以公司名义进行。
4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房地产总公司	800	800	2016年12月法院立案，2017年4月18日法院调解，2017年7月4日申请执行，处于执行阶段。报告期内无进展。
5	严春元	800	753.63	2017年2月立案，5月完成财产保全，10月法院判决，我司胜诉。2018年11月30日申请强制执行。2019年12月2日收回463,650.75元。2020年2月27日，保证人浙江电瓷厂有限责任公司被第三方申请破产。2月28日我司邮寄债权申报材料，同时微信将扫描件发送管理人。3月13日参加第一次债权人会议，7月31日收到电瓷厂破产管理人寄来的《民事裁定书》，电瓷厂已无可分配给我司的财产。8月24日向衢州中院申请两个保证人豪盛集团、九天科技的破产立案，9月30日衢州中院受理豪盛集团与九天科技的破产申请。12月7日召开第一次债权人会议，了解到两家公司及豪盛集团对外投资的其他子公司，均资不抵债，预计我司受偿情况不乐观。
6	朱雷、应剑锋、蒋华平	766.45	766.45	2016年1月立案，法院判决支持我司诉求。2017年4月17日香溢担保申请强制执行。2018年4月保证人提出抵债方案，但未协商一致。2020年6月22日，前往万家控股公司名下原拟抵债给我司的商务大楼现场查看，周边开发情况较差，预计该房

				产盘活的可能性较低。报告期内无进展。2021 年拟启动对两个担保人（法人）的破产程序。
7	浙江港尼迪工贸有限公司	500	150	2016 年 4 月立案，2016 年收到 250 万元。2017 年 3 月收到 100 万元。2017 年 4 月 11 日诉讼案件判决我司胜诉。2017 年 7 月申请强制执行。报告期内无进展。2021 年拟启动对债务人的破产程序。
8	宣伟强、夏建芳	780	780	2016 年 5 月法院立案。2017 年 2 月法院判决我司胜诉，2017 年 10 月申请强制执行。2020 年 8 月 24 日向杭州中院邮寄申请保证人杭州大伟服饰有限公司破产清算的资料，10 月 15 日杭州中院指定浙江诺力亚律师事务所担任管理人，12 月 7 日管理人出具第一次债权人会议资料，告知保证人名下无资产。2021 年将继续推进另一保证人的破产进程。
9	周琛、黄方	800	131	2015 年 10 月 15 日达成调解。2016 年 4 月申请强制执行，偿还 5 万元。2018 年 12 月 27 日，收到抵押房产拍卖款，其中本金 639 万元、利息 9,100 元。2020 年 7 月 13 日，保证人王昌培别墅拍卖分配款到达法院账户，7 月 30 日收到执行款 257,573.10 元（本金 25 万元、利息 7573.10 元）。后续无其他进展。
10	林惠军	550	550	2015 年 8 月立案，2015 年 12 月我司胜诉，2016 年 2 月申请强制执行。后经查询，我司诉讼保全资产均已处置完毕，且无余值，拟报损。报告期内无进展。
11	杭州腾腾进出口有限公司	600	434.88	2012 年 3 月立案，2013 年 5 月法院判决我司胜诉。2014 年 6 月强制执行，2016 年共收到执行款 95.42 万元。报告期内无进展。2021 年拟启动对债务人的破产程序。
12	上海宗浩物资供应有限公司	800	623.65	2012 年 9 月立案，2013 年法院判决我司胜诉，2016 年分得执行款 14.22 万元。2017 年 7 月拍卖抵押房产。2018 年 5 月 25 日收到执行款 1,621,348.85 元。2020 年 11 月，王卫华（上海宗浩法定代表人）夫妇名下的唯一住房挂拍后以 921 万元成交，已向法院邮寄参与分配申请书。2021 年 3 月收到法院执行款 336.86 万元。
13	尤俊杰	800	0	2012 年 6 月立案，2013 年 7 月法院判决我司胜诉，2013 年 10 月申请强制执行。2019 年 7 月 13 日尤俊杰申请再审申请；7 月 30 日杭州中院决定立案审查；9 月 24 日杭州中院裁定驳回尤俊杰的再审申请；10 月 20 日尤俊杰签署腾空承诺书，承诺在 2020 年 3 月 1 日前腾空；12 月 12 日抵押房产已挂拍。2020 年 1 月 15 日成交价 537.20 万元，6 月 30 日收到执行款 4,913,299 元，8 月 25 日我司收到杭州市下城区人民检察院通知书，其已于 2020 年 8 月 17 日向下城区人民法院提出检察建议，12 月 17 日收到下城法院发送的传票。
14	其他单项 500 万元以下的 69 项	12582.71	7529.08	
	合计	21579.16	13818.69	

(四)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上述诉讼均是公司为起诉方的业务诉讼，期末诉讼债权余额合计 47,968.90 万元，期末减值余额 26,794.26 万元。

(五) 公司作为应诉方的诉讼情况

1、香溢金联侵权责任纠纷一案

2020年3月30日，公司控股子公司香溢金联收到深圳市龙华区人民法院以邮寄方式送达的《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民事起诉状》。原告富泰通物流起诉香溢金联（被告一）、创亚通信（被告二）、自然人（系被告二法定代表人的父亲）（被告三）、郑州准时达仓的3名员工（被告四、被告五、被告六）侵权责任纠纷一案，深圳市龙华区人民法院已立案受理。富泰通物流诉讼请求：判决六被告共同赔偿原告财产损失共计人民币2,000万元整；判决被告承担本案诉讼费用。后富泰通物流变更诉讼请求为判决六被告共同赔偿财产损失共计1万元。

富泰通物流起诉香溢金联侵权责任纠纷一案，源于前期公司已经公告的与富泰通物流仓储合同纠纷案件及与创亚通信的贸易业务纠纷案件。

2020年12月2日，公司收到深圳市龙华区人民法院以邮寄方式送达的《民事裁定书》，原告富泰通物流自愿向法院申请撤回起诉，法院裁定准许其撤回对本案的起诉。

详见公司临时公告2020-014、2020-067。

2、投资者起诉索赔事项

鉴于公司因信息披露违法违规于2020年6月5日收到证监机构《行政处罚决定书》，自2020年7月以来陆续有投资者向公司起诉索赔。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合计收到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的立案材料23起，诉讼金额共计636.18万元，原告均为自然人投资者，案由为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部分案件已开庭审理，尚未判决。

3、已退休员工劳动纠纷案件

2020年10月22日，公司已退休员工包展伟向宁波市海曙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提起劳动仲裁，2020年12月8日，仲裁委员会裁决驳回包展伟全部仲裁请求。包展伟因不服仲裁委员会裁决向法院提起诉讼，2020年12月25日，公司收到宁波市海曙区人民法院关于包展伟案件的起诉资料，包展伟起诉公司及第三人宁波明州一三七一城隍商业经营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一三七一公司），请求被告方支付2015年1月至2019年12月的车贴、业务招待费等合计40万元。该案件主要系公司与一三七一公司房屋租赁事项中签订的《员工借用协议》引致，而租赁事项已经诉讼，尚在审理中。

2021年3月31日，浙江省宁波市海曙区人民法院出具《民事裁定书》，准许包展伟撤回对公司及一三七一公司的起诉。

(六) 其他诉讼事项

2016年10月，公司与浙江中金黄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中金黄金）、浙江黄金宝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黄金宝）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公司出资999.50万元受让浙江中金黄金持有的黄金宝19.99%股份，公司分别于2016年、2017年各出资439.78万元、559.72万元。2017年1月11日，黄金宝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因黄金宝未实现承诺的经营业绩，2020年公司在处置回购期间，发现黄金宝在2018年3月27日，注册资本已由5000万元人民币增加至5亿元人民币，公司认缴金

额由人民币 999.50 万元变更为人民币 9995 万元，持股比例仍为 19.99%。但公司未收到有关事项的股东会通知，亦未作出同比例增资的意思表示。

2020 年 6 月 4 日，公司起诉黄金宝，请求法院：1、确认黄金宝 2018 年 3 月 27 日的股东大会决议无效；2、确认黄金宝 2018 年 3 月 27 日的章程修正案无效；3、黄金宝向登记机关撤销 2018 年 3 月 27 日的变更登记。2020 年 12 月 11 日，公司收到杭州市富阳区人民法院送达的《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1、被告黄金宝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三十日内向杭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申请撤销 2018 年 3 月 27 日关于公司增资部分的工商变更登记；2、驳回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

详见公司临时公告 2020-071。

十一、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由于公司 2015 年、2016 年年度报告存在虚假记载的行为，对外担保未履行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的违法违规行为，2020 年 6 月 5 日，公司及相关当事人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宁波监管局《行政处罚决定书》（【2020】4 号）和《市场禁入决定书》（【2020】1 号）。

《行政处罚决定书》决定：对公司给予警告，并处以 60 万元罚款；对邱樟海给予警告，并处以 30 万元罚款；对潘昵琥给予警告，并处以 20 万元罚款；对沈成德给予警告，并处以 20 万元罚款；对刘正线给予警告，并处以 15 万元罚款；对夏卫东给予警告，并处以 15 万元罚款；对林蔚晴给予警告，并处以 10 万元罚款。

《市场禁入决定书》决定：对邱樟海采取终身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对潘昵琥、沈成德采取 10 年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对刘正线采取 5 年证券市场禁入措施。

2、2020 年 11 月 26 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决定书》【2020】104 号《关于对香溢融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有关责任人予以公开谴责的决定》，指出公司虚增 2015 年-2017 年年度利润、对外担保未履行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对香溢融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时任副总经理刘正线、时任总稽核师夏卫东予以公开谴责。

报告期内，公司及相关当事人已缴纳罚款，公司未再续聘不符合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条件的人员担任高管。

十二、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良好，不存在重大失信情况，包括但不限于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被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况等。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一)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2020 年日常关联交易计划执行情况

经 2020 年 4 月 16 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同意，2020 年 5 月 8 日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的议案》（详见公司临时公告 2020-020、2020-023、2020-031），报告期实施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交易类别	关联方	交易内容	2020 年预计金额	2020 年发生额（含税）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从关联方采购商品	中国烟草总公司浙江省公司下属公司	采购卷烟	600	34.65	不适用
从关联方租入资产	浙江香溢控股有限公司	租赁办公场所	226	226	不适用
向关联方租出资产	浙江香溢融媒科技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直租业务	5000	82	需求下降且香溢租赁参与招投标项目中标情况不理想
向关联方租出资产同时提供劳务（招投标方式）	各地烟草公司	车辆租赁同时提供物流配送	800	0	不适用
接受关联方提供劳务	浙江香溢商务科技有限公司	广告平台服务费	1000	390	不适用

(2) 在关联方存保证金事项

鉴于公司控股子公司香溢担保与关联方云南红塔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红塔银行）合作开展香溢贷担保业务（系为浙江省内持有烟草专卖许可证的零售商户在红塔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的小额信用贷款提供融资担保服务），双方约定红塔银行为香溢担保核定的为债务人提供保证担保最高限额为人民币壹拾亿元整，双方约定香溢担保须确保业务存续期间在红塔银行保证金账户中的保证金余额不低于担保余额的 5%。

2020年10月10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2020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在关联银行办理保证金存款的关联交易议案》，同意在关联银行红塔银行办理保证金存款业务，单日余额上限不超过5000万元；保证金存款按照红塔银行针对对公客户的一款人民币智能计息型存款产品的智能计息规则计息，以存款的实际存期执行红塔银行对应的挂牌定期存款利率。

截至本报告期末，香溢担保在红塔银行存入保证金余额703.90万元，报告期内的保证金存款利息0.17万元。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方名称	租赁资产情况	租赁资产涉及金额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	租赁收益确定依据	租赁收益对公司影响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公司	宁波曙光四合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开明街130弄48号部分楼层	1,178.42	2018年7月19日	2029年10月15日	2,064	综合考虑租赁房产地段及周边商圈租赁价格等因素而定	对公司业绩没有重大影响	否	无
公司	浙江拱门食品有限公司	宁波市海曙区药行街195号的建筑物一层的一部分和二层的一部分商铺		-	预计顺延至2027年8月25日	855.55		对公司业绩没有重大影响	否	无

租赁情况说明

1、2018年7月19日，公司与四合酒店签订《房屋租赁合同》，将公司开明街130弄48号部分楼层出租给其进行经营，租赁期自2018年7月19日至2029年8月15日，租金合计2,064万元。（详见公司临时公告2018-034）

鉴于新冠疫情影响及房屋主体结构维修事宜，2020年4月20日，公司与四合酒店签订《〈房屋租赁合同〉变更补充协议》，公司给予四合酒店2个月的免租期，租期延至2029年10月15日，同时减免维修施工期1个月租金。

公司2020年度实现租金收入152.38万元。

2、公司与浙江金拱门于2000年6月20日签订房屋租赁合同，原定租期至2021年9月25日止，因公司对出租的建筑物进行改造和加固，约定租期延长至2022年3月25日止。后因施工方原因，经协商，双方于2020年10月9日协议约定租赁合同的期限顺延五年五个月，自2022年3月26日顺延至2027年8月25日止，租金合计855.55万元。若未能如期交付，则顺延相应的租期。（详见公司临时公告2020-058）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浙江金拱门尚未恢复营业。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517,325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271,037.89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271,037.89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28.27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165,387.38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165,387.38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无

担保情况说明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为控股子公司香溢担保工程保函担保业务提供的最高额保证担保485,000万元，实际使用担保余额258,712.89万元；公司为控股子公司香溢租赁保理融资及商业贷款提供担保余额12,325万元；公司为全资子公司的对外融资行为提供担保余额0万元。实际担保余额合计271,037.89万元，占公司2019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净资产211,301.02万元的128.27%，无其他担保，无逾期担保。上述担保均未超出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批准的担保额度。
--------	---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未新增委托贷款，存量业务均逾期或诉讼，项目基本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借款方名称	委托贷款期初金额	委托贷款期末余额	贷款期限	贷款利率%	借款用途	抵押物或担保人	是否逾期	是否关联交易	是否展期	是否涉诉	关联关系	投资盈亏
一、集团公司												
上海星裕置业有限公司	3,200.00	3,200.00	1年	20	补充流动资金	抵押物：位于上海嘉定区万商商务楼、建筑面积14644.47平方米的房产第二顺位抵押。担保人：沈永培等	是	否	否	是		
上海星裕置业有限公司	500.00	500.00	10个月20天	20.25	补充流动资金	抵押物：位于上海嘉定区万商商务楼、建筑面积14644.47平方米的房产第二顺位抵押。担保人：沈永培等	是	否	否	是		

金华新宇置业有限公司	4,363.00	4,363.00	1 年	20	开发房产	抵押物: 金华 330 国道以南华龙南街以西“新宇宏腾生活广场”的 22821.57 平方米在建工程抵押; 新宇置业有限公司 100% 股权质押担保。担保人: 金华市恒达建材市场有限公司、蒋秋生等	是	否	否	是		
二、香溢金联												
浙江大宋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	2,000.00	9 个月	18	流动资金	抵押物: 阳明华都西区(三期)土地使用权剩余未抵押的土地 4000 平方米; 湖州南浔世茂名流项目的 67 套营业房(二顺位抵押)。担保人: 宋行标、宋美丽、冯超、冯光富、甘明亚	是	否	是	是		
三、香溢担保												
浙江大宋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	3,000.00	9 个月	18	流动资金	抵押物: 阳明华都西区(三期)土地使用权剩余未抵押的土地 6666.67 平方米, 后追加 6000 平方米抵押。担保人: 宋行标、宋美丽、冯超、冯光富、甘明亚	是	否	是	是		
四、香溢租赁												
象山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000.00	3,000.00	14 个月	18	地块开发	抵押物: 象山丹西街道 168 号地块面积 14182 平方米第一顺位抵押。担保人: 象山滨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俞志兴	是	否	否	是		
象山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499.21	1,499.21	1 年	18	付工程款	抵押物: 象山丹西街道 168 号地块面积 14182 平方米第三顺位抵押。担保人: 象山滨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俞志兴	是	否	否	是		
象山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500.00	1,500.00	1 年	18	付工程款	抵押物: 象山丹西街道 168 号地块面积 14182 平方米第三顺位抵押。担保人: 象山滨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俞志兴	是	否	否	是		
五、香溢投资(浙江)												
浙江中服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1447.04	1,447.04	2 年	20	项目开发	抵押物: 东阳市白云街道以东地块平川路以南地块面积 23364 平方米; 浙江中服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1 亿元(股)股权质押(股权比例 100%)。担保人: 江苏广本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周国权、吴卫军、吴坚等。	是	否	是	否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末, 委托贷款余额为 20,509.25 万元, 已计提减值准备 9,481.32 万元。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七、期后事项

(一) 类金融投资业务

1、追加认缴出资“杭州昀晖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1年1月，集团公司追加认缴出资10,000万元入伙杭州昀晖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1月4日，集团公司完成认缴出资，资金间接投资于新的地产项目（项目3、项目4），收取固定收益，项目期限3+3（固定+浮动）个月。

2021年1月22日，香溢投资（浙江）取得收益27.50万元，收回项目1本金3,000万元。

2021年2月，集团公司再次追加认缴出资5,000万元入伙杭州昀晖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月23日，集团公司完成实缴出资，资金间接投资于新的地产项目（项目5），收取固定收益，项目期限2+2（固定+浮动）个月。

2021年3月，集团公司再次追加认缴出资5,000万元入伙杭州昀晖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3月8日，集团公司完成实缴出资，资金间接投资于新的地产项目（项目6），收取固定收益，项目期限3+3（固定+浮动）个月。

2、投资“杭州城钰贰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1年2月，集团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10,000万元参股杭州城钰贰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该合伙企业认缴出资总额为40,010万元，其中普通合伙人认缴出资10万元，执行合伙事务；其他2位有限合伙人共认缴出资30,000万元。该合伙企业专项投资于土地竞拍保证金项目，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债权投资、股权投资或股债结合的方式，获取固定收益，各有限合伙人按照实缴出资比例进行分配；项目期限9+2（固定+浮动）个月。投资项目所属公司及关联方为合伙企业的债权提供保障并承诺回购股权。

2月20日，集团公司完成实缴出资，合伙企业完成实缴出资40,000万元。

3、投资“杭州城铭肆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1年3月，集团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1500万元参股杭州城铭肆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该合伙企业认缴出资总额为23,100万元，其中普通合伙人认缴出资100万元，执行合伙事务；其他3位有限合伙人共认缴出资23,000万元。合伙企业以股权加债权的形式投资于地产项目，集团公司实缴出资之日后的收益按照各合伙人实缴出资比例进行分配；项目期限4+2（固定+浮动）个月。投资项目所属公司及关联方为合伙企业的债权提供保障并承诺回购股权。

2020年3月10日，集团公司完成实缴出资，合伙企业已完成实缴出资23,000万元。

4、方正证券量化香溢 1 号、2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2021 年 2 月 23 日，公司控股子公司香溢投资（浙江）分别收到方正证券量化香溢 1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方正证券量化香溢 2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投资本金各 1,450 万元，并于 2021 年 3 月 4 日签署方正证券量化香溢 1 号、2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终止协议书，资管计划清算后将分配剩余资金。

5、投资“宁波香融群英项目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1 年 3 月，集团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香溢金服与浙江群英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群英）共同设立宁波香融群英项目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该合伙企业认缴出资总规模 4,500 万元，其中香溢金服作为普通合伙人认缴出资 1 万元，集团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 2,999 万元，浙江群英作为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 1,500 万元。

根据合伙协议相关规定，香溢金服为普通合伙人，集团公司为优先级有限合伙人，浙江群英为劣后级有限合伙人。合伙企业因项目投资取得的服务费按照约定的数额在普通合伙人和劣后级有限合伙人之间分配；除服务费外的其他收益，优先满足优先级有限合伙人的实缴出资及预期年化收益，剩余部分在普通合伙人和劣后级有限合伙人之间分配。

当月合伙企业完成工商登记手续。2021 年 4 月，各合伙人完成出资并受让杭州舟宇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的银行不良债权项目；同时合伙企业以分期收款方式将不良债权项目出售给第三方，合伙企业按季收取固定收益，收款期限不超过 18 个月。同时，第三方的实控人为第三方的付款义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二）大额诉讼业务进展

1、公司与一三七一公司房屋租赁合同纠纷

2021 年 2 月 23 日，公司收到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出具的（2020）浙民申 3197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一、指令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再审本案；二、再审期间，中止原判决的执行。

详见公司临时公告：2018-066、2019-038、2019-056、2019-067、2020-035、2020-056、2021-011

2、香溢金联与富泰通物流仓储合同纠纷

2021 年 3 月 18 日，香溢金联收到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应诉通知书》，富泰通物流再次向最高人民法院提起再审申请，请求 1、撤销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2018）浙 02 民初 1704 号民事判决及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2019）浙民终 414 号民事判决，并依法改判驳回香溢金联诉讼请求；2、判决由香溢金联承担一二审诉讼的费用。法院已立案审查该再审申请，立案审查案号为（2021）最高法民申 1283 号。

详见公司临时公告 2018-049、2019-023、2019-040、2019-053、2020-015、2020-034、2021-017。

3、类金融投资业务诉讼

2017 年 8 月 25 日，公司控股子公司香溢投资（浙江）认购 3,180 万元，单一自然人认购 220 万共同设立“香溢上海能源投资基金”，公司控股子公司香溢投资（上

海)为私募基金管理人,该基金存续期限 18 个月。2017 年 8 月 30 日,香溢上海能源投资基金完成备案手续,该私募基金正式成立。

2017 年 9 月 14 日,香溢投资(上海)代表私募基金出资 3400 万元入伙宁波善见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宁波善见),作为优先级有限合伙人间接持有合伙企业标的资产新潮能源 1,000 万股(以 3.4 元/股估值)。宁波善见合伙企业持有的标的资产为 80679403 股新潮能源股票,其中 77444000 股用于质押借款,合伙企业对外融资债务共计 17140 万元。合伙人一致同意:香溢投资(上海)入伙合伙企业期限为 18 个月,入伙届满 14 个月后合伙企业可根据实际情况归还香溢投资(上海)本金并按约定分配投资收益。香溢投资(上海)入伙合伙企业届满 18 个月,如合伙企业未能足额向其归还本金、分配投资收益的,高为民或其指定的第三方按约回购香溢投资(上海)的合伙份额。

2019 年 3 月,香溢投资(上海)入伙合伙企业届满 18 个月,后两次以书面形式通知高为民和杭州静如,要求履行补偿协议项下的回购及补偿义务,但对方一直未能履行协议。2019 年质押的新潮能源股票 40,339,702 股被处置,净处置金额 98,333,284.50 元全部用于偿还质权人债务,且宁波善见持有的剩余新潮能源股票被其他利益相关方申请冻结,香溢投资(上海)通过合伙企业已难以获得本金和收益分配。

鉴于高为民和杭州静如的违约行为,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4 日提起诉讼,诉讼请求为:1、请求判令被告高为民向原告支付合伙份额回购金额本金 3400 万人民币;2、请求判令被告高为民向香溢投资(上海)支付应得投资收益 400 万元;3、请求判令被告高为民支付违约金 1900.76 万元(暂算至 2021 年 1 月 4 日,以每逾期一日按应付未付金额的 0.082%计算);4、请求判令被告二杭州静如在上述金额范围内向原告承担连带还款责任;5、请求判令被告二杭州静如向原告支付违约金 38 万元;6、本案诉讼费用由两被告承担。2021 年 1 月 15 日,浙江省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2021)浙 02 民初 220 号受理案件通知书。2021 年 2 月 8 日,香溢投资(上海)向浙江省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财产保全,法院出具《民事裁定书》。2021 年 3 月 11 日,浙江省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查封、冻结、扣押通知书》,查封的资产全部为股权。

详见公司临时公告 2021-014。

(三) 投资者起诉索赔事项

鉴于公司因信息披露违法违规于 2020 年 6 月 5 日收到证监机构《行政处罚决定书》,自 2020 年 7 月以来陆续有投资者向公司起诉索赔。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合计收到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的立案材料 28 起,诉讼金额共计 890.11 万元,原告均为自然人投资者,案由为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部分案件已开庭审理,尚未判决。

(四) 其他诉讼事项

2016 年 10 月,公司与浙江中金黄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中金黄金)、浙江黄金宝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黄金宝)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公司出资 999.50 万元受让浙江中金黄金持有的黄金宝 19.99%股份,公司分别于 2016 年、2017 年各出资 439.78 万元、559.72 万元。2017 年 1 月 11 日,黄金宝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2018 年 3 月 27 日,黄金宝注册资本由 5000 万元人民币增加至 5 亿元人民币,公司认缴金额由人民币 999.50 万元变更为人民币 9995 万元,持股比例仍为 19.99%。但公司未收到有关事项的股东会通知,亦未作出同比例增资的意思表示。2020 年 6 月 4

日，公司起诉黄金宝。2020年12月11日，公司收到杭州市富阳区人民法院送达的《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1、被告黄金宝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三十日内向杭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申请撤销2018年3月27日关于公司增资部分的工商变更登记；2、驳回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

2021年1月26日，公司向杭州市富阳区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2021年3月23日，公司对黄金宝认缴出资金额的工商登记信息由9995万元变更为999.50万元。2021年3月29日，公司收到杭州市市场监管档案信息中心的变更登记情况证明资料。

详见公司临时公告2020-071、2021-018

（五）签署房屋征收补偿协议

根据宁波市海曙区人民政府海政发【2020】47号房屋征收决定，公司所属的位于宁波市海曙区祖关山路6号房屋列入竹木市场地块项目（一期）征收范围。经交易双方协商一致，公司选择补偿方式为货币补偿，并与房屋征收部门宁波市海曙区房屋征收管理服务中心及征收实施单位南门街道房屋征收（拆迁）办公室签署《非住宅房屋征收货币补偿协议》，征收补偿资金合计为15,660,349元。本次被征收的房屋系公司用于出租使用，还需与承租户协商搬迁补偿事宜。

2021年3月30日，公司已收到部分征收补偿资金8,643,944元。

详见公司临时公告2021-019

十八、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

（一）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0年，新冠疫情肆虐，在全面防控工作中，主动承担社会责任，一是助力防疫大局，免费为医护人员提供保障。公司下属酒店主动担当，积极配合全市疫情防控部署，成为宁波市抗疫医护人员定点接待酒店，努力克服人手少、物资紧、采购难、任务重等困难，及时清扫客房，精心准备水果、点心，为战斗在抗疫前线的“白衣战士”提供贴心服务。二是心系防疫一线，为基层人员送上温暖。公司所处的海曙区是宁波抗击疫情形势最为严峻的片区，在了解情况后，及时为坚守在防疫最前沿的西门街道工作人员送去消毒液、食品等物资；慰问了19位奋战在防疫一线的员工家属，并向他们表达了诚挚的敬意和问候。三是踊跃捐献爱心，齐心协力战疫情。公司下属元泰典当和香溢担保积极响应主管部门倡议，履行行业协会副会长单位责任，出资2万元参与助力新冠肺炎疫情突发事件的公益捐赠活动；公司发起自愿捐款支持疫情防控工作倡议，员工通过各种渠道已累计捐款1.4万余元。

（三）环境信息情况

1.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重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未披露环境信息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九、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

(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1、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3,49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2,642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 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持有有 限售条 件股份 数量	质押或冻结 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 量	
浙江香溢控股有限公司	0	69,342,233	15.26	0	无	0	国有法人
浙江烟草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0	54,710,381	12.04	0	无	0	国有法人
中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0	22,681,625	4.99	0	无	0	境内非国有 法人
浙江中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0	13,500,000	2.97	0	无	0	国有法人
宁波市郡庙企业总公司	0	12,546,841	2.76	0	无	0	其他
宁波大红鹰投资有限公司	0	5,460,000	1.20	0	无	0	国有法人
宋天峰	1,286,865	4,475,228	0.99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浙江国信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95,000	3,132,138	0.69	0	无	0	国有法人
林高	0	2,600,000	0.57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吕坤钰	未知	2,216,135	0.49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 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浙江香溢控股有限公司	69,342,233	人民币普通股	69,342,233				
浙江烟草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54,710,381	人民币普通股	54,710,381				
中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2,681,625	人民币普通股	22,681,625				
浙江中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3,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3,500,000				
宁波市郡庙企业总公司	12,546,841	人民币普通股	12,546,841				
宁波大红鹰投资有限公司	5,4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460,000				
宋天峰	4,475,228	人民币普通股	4,475,228				
浙江国信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132,138	人民币普通股	3,132,138				
林高	2,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600,000				
吕坤钰	2,216,135	人民币普通股	2,216,135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中国烟草总公司浙江省公司、浙江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为中国烟草总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烟草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为中国烟草总公司浙江省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中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浙江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全资子公司，宁波大红鹰投资有限公司为浙江中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香溢控股有限公司由浙江省人民政府全额出资并授权浙江省烟草专卖局行使出资人权力，浙江香溢控股有限公司与中国烟草总公司浙江省公司存在关联关系。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一) 控股股东情况****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浙江烟草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邵作民
成立日期	2007-05-25
主要经营业务	投资管理、实业投资，酒店管理，经营进出口业务。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报告期内未控股或参股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
其他情况说明	无
名称	浙江香溢控股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邵作民
成立日期	2007年7月30日
主要经营业务	实业投资，资产管理，投资管理，项目管理，酒店管理，办公用品、礼品的包装设计、销售，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各类广告等。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报告期内未控股或参股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
其他情况说明	无
名称	浙江中烟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杨旭岑
成立日期	2014年6月9日
主要经营业务	投资管理，实业投资，投资咨询；经营进出口业务；仓储（不含危险品）与装卸服务，货物配送（不含运输）；印刷品的设计开发；机械设备安装及租赁。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报告期内未控股或参股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
其他情况说明	无
名称	宁波大红鹰投资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江国庆
成立日期	1992年7月15日
主要经营业务	实业投资，计算机和软件开发，物业服务，房屋租赁，卷烟、雪茄烟零售（在许可证件有效期内经营），烟具零售，广告服务，旧货寄售，分拣服务，搬运服务，五金交电等。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报告期内未控股或参股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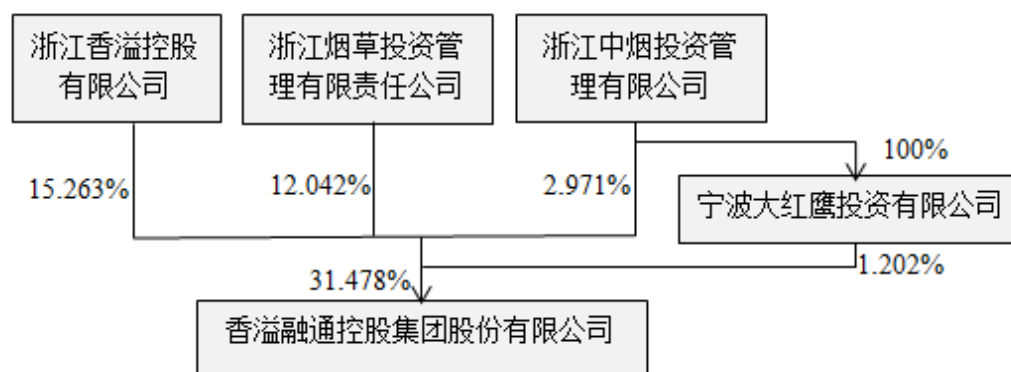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中国烟草总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张建民
成立日期	1983年12月15日
主要经营业务	烟草专卖品生产、经营、进出口贸易（烟草专卖品生产、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2019年03月18日）；国有资产经营与管理。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未知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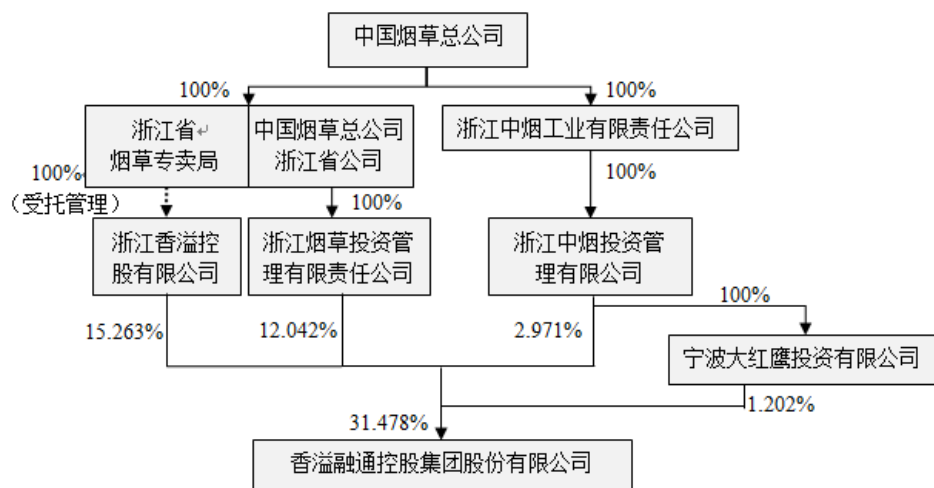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六、 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邵松长	董事长	男	51	2020年5月8日	2023年5月	0	0	0			是
胡秋华	董事	男	48	2020年10月30日	2023年5月	0	0	0			否
夏欣荣	董事、常务副总(离任)	男	50	2020年5月8日	2020年10月13日	0	0	0		66.71	否
芮滨	董事	男	53	2020年5月8日	2023年5月	0	0	0			是
韦斌	董事	男	46	2020年5月8日	2023年5月	0	0	0			是
庄严	董事(离任)	男	50	2019年9月16日	2020年5月8日	0	0	0			是
杨旭岑	董事	男	56	2020年5月8日	2023年5月	0	0	0			是
周士捷	董事	男	31	2020年5月8日	2023年5月	0	0	0			是
章静静	董事(离任)	女	45	2019年9月16日	2020年5月8日	0	0	0			是
尹丽萍	独立董事	女	55	2020年5月8日	2023年5月	0	0	0		6	否
王泽霞	独立董事	女	55	2020年5月8日	2023年5月	0	0	0		4.22	否
何彬	独立董事	男	41	2020年5月8日	2023年5月	0	0	0		4.22	否
王进	独立董事(离任)	男	50	2017年3月28日	2020年5月8日	0	0	0		1.78	否
章冬云	独立董事(离任)	男	53	2017年3月28日	2020年5月8日	0	0	0		1.78	否
陈燕	监事会主席	女	55	2020年5月8日	2023年5月	0	0	0			是
方泽亮	监事	男	53	2020年5月8日	2023年5月	0	0	0			是
魏旭丹	监事(离任)	女	40	2017年3月28日	2020年5月8日	0	0	0			是
王苏珍	监事	女	34	2020年5月8日	2023年5月	0	0	0			是
韦斌	监事(离任)	男	46	2017年3月28日	2020年5月8日	0	0	0			是
吴小方	职工监事	女	47	2020年5月8日	2023年5月	0	0	0		40.91	否
徐朝杰	职工监事	男	39	2020年5月8日	2023年5月	0	0	0		37.61	否
胡秋华	常务副总	男	48	2020年10月13日	2023年5月	0	0	0		22.24	否

2020 年年度报告

陈志华	副总	男	58	2020年5月8日	2023年5月	84,375	84,375	0		45.60	否
孙曙光	副总	男	50	2020年5月8日	2023年5月	0	0	0		45.40	否
戴悦	财务总监	女	51	2020年5月8日	2023年5月	0	0	0		79.06	否
钱菁	董事会秘书	女	45	2020年5月8日	2023年5月	10,000	10,000	0		37	否
沈成德	副总（离任）	男	57	2017年3月28日	2020年5月8日	200,000	200,000	0		10.67	否
刘正线	副总（离任）	男	52	2017年3月28日	2020年5月8日	62,500	62,500	0		10.67	否
合计	/	/	/	/	/	356,875	356,875	0	/	413.87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邵松长	历任浙江省烟草专卖局（公司）财务管理处副处长，湖州市烟草专卖局（公司）党组成员、副局长，浙江省烟草专卖局（公司）审计处处长，香溢融通第八届、第九届监事会主席、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现任浙江省烟草专卖局（公司）财务管理处处长、香溢融通党委书记、第十届董事会董事长。
胡秋华	历任金华市烟草专卖局（公司）财务副处长兼审计副处长、审计处处长（审计派驻办主任）、机关纪委书记，磐安县烟草专卖局（分公司）党组书记、局长、经理，浙江省烟草专卖局（公司）财务管理处副处长。现任香溢融通党委副书记、常务副总经理、第十届董事会董事。
夏欣荣	历任宁波市烟草专卖局（公司）审计处副处长（主持工作）、人事劳资处副处长（主持工作）、处长，慈溪市烟草专卖局（分公司）党组书记、局长（经理），浙江省烟草专卖局（公司）综合管理处副处长，舟山市烟草专卖局（公司）党组副书记、副局长，香溢融通党委副书记、常务副总、第九届和第十届董事会董事。2020年10月离任香溢融通党委副书记、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芮滨	历任浙江省卷烟销售公司财务科副科长、科长，浙江省烟草专卖局（公司）财务管理处副处长，香溢融通第八届、第九届董事会董事。现任浙江省烟草专卖局（公司）财务管理处调研员、香溢融通第十届董事会董事。
韦斌	历任金信信托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管理总部业务经理、浙江中天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总经理助理、中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投资事业部总经理助理、东阳市凤凰通宝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风控部经理等职，香溢融通第七届、第八届、第九届监事会监事。现任东阳市凤凰通宝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香溢融通第十届董事会董事。
庄严	历任深圳比特路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北京易迈普技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中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资产监管部总经理、中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总经理、中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财务资金部总经理，香溢融通第九届董事会董事；现任中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总会计师。2020年5月香溢融通第十届董事会换届，不再担任董事。
杨旭岑	历任浙江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投资管理部副主任、主任，香溢融通第七届、第八届、第九届董事会董事。现任浙江中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宁波大红鹰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香溢融通第十届董事会董事。
周士捷	历任财通证券投资银行总部私募融资部业务副总监。现任宁波市海曙国有资本投资经营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香溢融通第十届董事会董事。
章静静	历任宁波正源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审计助理，宁波市鄞州汇科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宁波市海曙国有资本投资经营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现任宁波市海曙区海欣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0年5月香溢融通第十届董事会换届，不再担任董事。
尹丽萍	历任首都经济贸易大学工商管理学院讲师、副教授等职，香溢融通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现任首都经济贸易大学工商管理学院硕士研究生导师、副教授、香溢融通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王泽霞	历任杭州电子科技大学财经学院副院长、院长、会计学院院长。现任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会计学教授、博导、数据挖掘与决策支持研究所所长，中国会计学会理事审计专业委员会副主任、中国会计学会高等工科院校分会会长、浙江省会计学会副会长，杭州明泽云软件有限公司董事长，香溢融通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何彬	执业期间担任浙江新潮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浙江长龙航空有限公司、浙江省天正工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等多家单位法律顾问，现任北京金诚同达（杭州）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杭州市律师协会房地产专业委员会副主任，杭州市律师协会金融专业委员会委员、杭州律师协会医疗健康专业委员会委员、北海国际仲裁院仲裁员，香溢融通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王进	历任浙江新世纪律师事务所合作人，浙江英之杰律师事务所合作人，浙江君安世纪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香溢融通第八届、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现任北京金诚同达（杭州）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2020年5月任职期限届满，不再担任独立董事。
章冬云	现任浙江东方正理律师事务所主任。历任香溢融通第八届、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20年5月任职期限届满，不再担任独立董事。
陈燕	历任杭州市烟草专卖局（公司）财务处副处长、处长、审计处处长、副局长、纪检组长，浙江省烟草专卖局（公司）审计处副处长、处长、综合管理处处长、财务管理处处长、财务管理处调研员；曾任香溢融通第七届监事会主席。现任浙江省烟草专卖局（公司）总经济师、香溢融通第十届监事会主席。
方泽亮	历任浙江省烟草专卖局（公司）财务管理处副处长，金华市烟草专卖局（公司）党组成员、纪检组长、党组副书记、副局长，浙江省烟草专卖局（公司）审计处副处长。现任浙江省烟草专卖局（公司）审计处副处长（主持工作）、香溢融通第十届监事会监事。
魏旭丹	历任浙江省烟草专卖局（公司）审计处，宁波市烟草专卖局（公司）财务管理处、审计处处长，浙江烟草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财务部经理，浙江省烟草专卖局（公司）审计处副处长，香溢融通第九届监事会监事。现任浙江省烟草专卖局（公司）财务管理处副处长。2020年5月香溢融通第十届监事会换届，不再担任监事。
王苏珍	历任浙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经理、杭州城投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投资经理。现任中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高级投资经理、香溢融通第十届监事会监事。
吴小方	历任香溢融通经营管理部经理助理、风险管理部副经理、经理、香溢融通金融服务事业部副总经理等职，香溢融通第八届、第九届监事会职工监事。现任香溢融通运营管理中心总经理、第十届监事会职工监事。
徐朝杰	历任香溢融通稽核审计部副经理、经理，香溢融通财富管理和租赁事业部风控总监、副总经理、工会主席，香溢融通直属事业部副总经理兼风控总监。现任香溢融通审计监察部主任、第十届监事会职工监事。
陈志华	历任香溢融通副总经理兼商贸管理总部总经理，现任香溢融通副总经理。
孙曙光	历任中国银行宁波市北仑分行党委书记、行长；中国银行宁波市分行公司金融部总经理、党支部书记；中国银行宁波市江北支行党委书记、行长。现任香溢融通副总经理。
戴悦	历任镇海区烟草专卖局（分公司）科员，宁波市烟草专卖局（公司）财务管理处副处长、审计处副处长（主持工作）、审计处处长、财务管理处处长。现任香溢融通财务总监。
钱菁	历任香溢融通总经理秘书、总经办副主任、主任，现任香溢融通董事会秘书。
沈成德	历任香溢融通总会计师、副总经理，2020年5月不再担任公司高管。
刘正线	历任香溢融通投资管理部经理、经营管理部经理、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香溢融通第七届监事会职工监事。2020年5月不再担任公司高管。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一)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庄严	中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总会计师	2016年3月	
杨旭岑	浙江中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5年1月	
王苏珍	中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高级投资经理	2015年11月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二)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邵松长	浙江省烟草专卖局（公司）	财务管理处处长	2014年10月	
芮滨	浙江省烟草专卖局（公司）	财务管理处调研员	2006年7月	
韦斌	东阳市凤凰通宝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总经理	2017年1月	
周士捷	宁波市海曙国有资本投资经营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20年2月	
章静静	宁波市海曙区海欣资产投资经营有限	副总经理	2019年9月	

	公司			
尹丽萍	首都经济贸易大学	硕士研究生导师、副教授	1994 年 7 月	
王泽霞	杭州电子科技大学	博士生导师、教授	1988 年 1 月	
何彬	北京金诚同达（杭州）律师事务所	高级合伙人	2017 年 3 月	
王进	北京金诚同达（杭州）律师事务所	高级合伙人	2018 年 11 月	
章冬云	浙江东方正理律师事务所	主任	2000 年 1 月	
陈燕	浙江省烟草专卖局（公司）	总经济师	2011 年 8 月	
方泽亮	浙江省烟草专卖局（公司）	审计处副处长（主持工作）	2019 年 2 月	
魏旭丹	浙江省烟草专卖局（公司）	财务管理处副处长	2018 年 4 月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及实践经验，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研究和审查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和方案；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考核办法经董事会审议批准后执行，薪酬发放情况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核后确定；董事和监事的报酬由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决定。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公司独立董事每年领取固定津贴；除职工监事外，其他董事、监事不领取董事、监事职务报酬，职工监事根据在公司的具体任职岗位领取相应报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根据薪酬考核办法及述职审评的相应规定执行。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已按照规定程序和依据支付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报告期末独立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413.87 万元。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邵松长	董事长	选举	董事会换届
胡秋华	董事	选举	增补
夏欣荣	董事	离任	工作变动
芮滨	董事	选举	董事会换届
韦斌	董事	选举	董事会换届
庄严	董事	离任	董事会换届
杨旭岑	董事	选举	董事会换届
周士捷	董事	选举	董事会换届
章静静	董事	离任	董事会换届
尹丽萍	独立董事	选举	董事会换届
王泽霞	独立董事	选举	董事会换届
何彬	独立董事	选举	董事会换届
王进	独立董事	离任	法定任期届满
章冬云	独立董事	离任	法定任期届满
陈燕	监事会主席	选举	监事会换届
方泽亮	监事	选举	监事会换届
魏旭丹	监事	离任	监事会换届
王苏珍	监事	选举	监事会换届
韦斌	监事	离任	监事会换届
吴小方	职工监事	选举	监事会换届
徐朝杰	职工监事	选举	监事会换届
胡秋华	常务副总经理（主持工作）	聘任	新聘
陈志华	副总经理	聘任	续聘
孙曙光	副总经理	聘任	续聘

戴悦	财务总监	聘任	续聘
钱菁	董事会秘书	聘任	续聘
沈成德	副总经理	离任	不再续聘
刘正线	副总经理	离任	不再续聘

注：

1、2020 年 5 月 8 日，公司换届选举产生第十届董事会，邵松长先生、夏欣荣先生、芮滨先生、韦斌先生、杨旭岑先生、周士捷先生当选董事；尹丽萍女士、王泽霞女士、何彬先生当选独立董事；同时选举邵松长先生为董事长。

2、2020 年 5 月 8 日，公司换届选举产生第十届监事会，陈燕女士、方泽亮先生、王苏珍女士当选监事。2020 年 3 月 10 日，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吴小方女士、徐朝杰先生为职工监事。同时，选举陈燕女士为监事会主席。

3、2020 年 5 月 8 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夏欣荣先生为常务副总经理（主持工作）；聘任陈志华先生、孙曙光先生为副总经理；聘任戴悦女士为财务总监；聘任钱菁女士为董事会秘书。

4、2020 年 10 月 13 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 2020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夏欣荣先生因工作原因离任，聘任胡秋华先生为公司常务副总经理（主持工作），并经股东大会审议选举为公司董事。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0 年 6 月 5 日，公司及相关当事人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宁波监管局《行政处罚决定书》（【2020】4 号）和《市场禁入决定书》（【2020】1 号）。《行政处罚决定书》决定：对公司给予警告，并处以 60 万元罚款；对邱樟海给予警告，并处以 30 万元罚款；对潘昵琥给予警告，并处以 20 万元罚款；对沈成德给予警告，并处以 20 万元罚款；对刘正线给予警告，并处以 15 万元罚款；对夏卫东给予警告，并处以 15 万元罚款；对林蔚晴给予警告，并处以 10 万元罚款。《市场禁入决定书》决定：对邱樟海采取终身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对潘昵琥、沈成德采取 10 年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对刘正线采取 5 年证券市场禁入措施。

2020 年 11 月 26 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决定书》【2020】104 号《关于对香溢融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有关责任人予以公开谴责的决定》，指出公司虚增 2015 年-2017 年年度利润、对外担保未履行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对香溢融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时任副总经理刘正线、时任总稽核师夏卫东予以公开谴责。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29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68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297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0
销售人员	63
技术人员	55
财务人员	17
行政人员	162
合计	297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	32
大学本科	110
大专	50
高中及以下	105
合计	297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020 年公司继续按照公平、公正、市场化原则，强化按劳分配、以岗定薪、按绩取薪和效率优先、兼顾公平的薪酬原则，以市场同行业为薪酬参照标准，薪酬与绩效联动，完善员工薪酬晋升通道，加大薪酬激励机制。既考虑公司的人力资源成本，又做到能吸引人才、留住人才、激励人才的作用，不断改进优化绩效管理。同时在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基础上，建立了完善的福利保障体系。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0 年公司继续开展分层分类培训，积极打造学习型组织。制定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实施细则；组织董监高参与监管部门举办的相关网络培训；持续做好董事长、独董、财务负责人和董秘的后续培训工作。公司组织实施了经济形势分析、制度规范、业务营销、安全生产、风险内控、财务规范、团队建设等相关培训，并开展产品宣讲竞赛。搭建网络学习平台，积累内部学习资源。组建专业学习小组，落实帮扶带教机制。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一、 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规范公司运作，加强风险管控，提升治理水平。公司形成了以股东大会为最高权力机关；董事会负责日常决策，向股东大会负责，下设三个专门委员会发挥专业职能为董事会决策提供支持；监事会行使监督职能；经营层全面执行公司经营管理活动的完善治理体系，权利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经营层之间权责分明、相互制约，保障了公司的规范化运作。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1、 股东和股东大会

报告期内，公司以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了3次股东大会，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会议邀请了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2020年，公司根据监管新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进行了修订。

通过参与股东大会，股东可以现场与董事、监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有效沟通，除此之外，股东在股东大会闭会期间亦可畅通与公司沟通，公司平等对待所有股东，充分保障所有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对公司经营的知情权和决策参与权的行使。

2、 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3人，公司董事会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董事提名推荐、选举程序合法，具备履行职责所需的财务、法律、管理等方面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能够忠实、诚信、勤勉、谨慎地履行职责，出席董事会、股东大会，对所议事项发表明确意见。

独立董事在工作中勤勉尽责，能够积极充分了解公司经营运作情况和董事会议题内容，能够基于独立客观的专业判断依法履职，维护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共召开9次会议，会议严格按照《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规定的程序进行，提供董事足够的会议资料，会议记录真实、准确、完整，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执行股东大会决议，确保公司公平对待所有股东。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与投资委员会、预算与审计委员会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三个专门委员会，制定了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明确了其人员构成、权责、议事规则等，各司其职，战略与投资委员会研究公司发展战略、重大投资决策等；预算与审计委员会监督内外部审计工作，关注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研究和审查薪酬政策和方案的合理性，提高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

3、 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由 5 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监事 2 名，人员专业构成和结构能够确保监事会有效履行职责；监事会制定《监督检查工作办法》，细化监事监督检查工作权责，对公司经营层忠实义务和勤勉义务的履职情况进行有效监督。监事可以参加现场董事会，获取董事会资料，出席股东大会，充分确保监事监督职能的行使。

报告期内，监事会召开 4 次会议，对公司依法运作进行监督、对公司财务制度和财务状况进行检查、对公司关联交易情况进行监督、对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职的合法合规加强监督检查等。

4、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与上市公司

公司的控股股东依法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提名董事、监事候选人，不干预公司正常决策程序；控股股东、实控人及其关联方不干涉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财务、会计活动等具体运作，公司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和业务等方面完全保持独立。

报告期内，公司提交董事会审议的日常关联交易计划和其他关联交易事项表决通过，关联董事回避表决，程序合法；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合理，公司主要业务或者收入、利润来源未对关联方形成依赖，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5、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董事会秘书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规定负责办理公司信息披露事务工作，以简明清晰、便于理解的语言表达，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披露公司定期报告和临时公告等相关信息，并保持信息披露的持续性和一致性。报告期内，公司发布《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行为规范》，进一步规范董监高履职要求和行为，特别是对外发布信息行为。

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组织接待投资者来访和咨询，回答投资者关于公司经营、企业发展、公司治理、重大事项等情况的问询，并认真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

6、内控制度建设和风险控制管理

公司根据经营管理状况，不断优化组织架构，加强条线管控，提高内部控制实施效率；进一步完善了管理决策、财务、业务、绩效考评、人力资源管理等方面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有效提升了管控的有效性。公司建立健全了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加强重要业务领域的风险防范，通过业务管理的事前审核、事中控制、事后监督，有效规避风险。

同时，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在保持独立性和权威性的前提下，能够充分发挥内部审计监督职能，对内部控制运行情况进行自我评价，提出改进措施和方案。

7、内幕知情人登记管理

公司严格按照《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相关要求，及时记录和登记内幕信息商议筹划、论证咨询、合同订立、报告传递、编制、决议等环节知情人名单，并确保知情人知晓保密义务及责任追究，督促严格履行保密职责，杜绝内幕交易。

公司法人治理是一项长期、持续的工作，公司将严格按照监管部门发布的法律法规的要求，贯彻落实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以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为抓手，持续深化公司治理，优化治理长效机制，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的高质量发展。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9 年度股东大会	2020 年 5 月 8 日	2020-031 公告名称：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2020 年 5 月 9 日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0 年 9 月 17 日	2020-057 公告名称：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2020 年 9 月 18 日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0 年 10 月 30 日	2020-063 公告名称：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2020 年 10 月 31 日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于 2020 年 5 月 8 日在宁波召开，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结合方式召开及表决。出席会议股东和股东代表人 16 名，所持有的表决权股份总数 183,231,462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0.3306%。经全体与会股东认真审议，表决通过了《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告》《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等 15 项议案。

本次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成员、第十届监事会成员。

2、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20 年 9 月 17 日在宁波召开，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结合方式召开及表决。出席会议股东和股东代表人 39 名，所持有的表决权股份总数 181,146,97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9.8718%。经全体与会股东认真审议，表决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两项议案。

3、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20 年 10 月 30 日在宁波召开，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结合方式召开及表决。出席会议股东和股东代表人 12 名，所持有的表决权股份总数 178,805,323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9.3564%。经全体与会股东认真审议，表决通过了《关于增补第十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三、 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邵松长	否	9	9	5	0	0	否	3
胡秋华	否	1	1	1	0	0	否	1
夏欣荣	否	7	7	3	0	0	否	2
芮滨	否	9	8	5	1	0	否	3
韦斌	否	5	5	2	0	0	否	0
庄严	否	4	4	3	0	0	否	0
杨旭岑	否	9	9	6	0	0	否	0
周士捷	否	5	5	3	0	0	否	1
章静静	否	4	4	3	0	0	否	1
尹丽萍	是	9	9	7	0	0	否	1
王泽霞	是	5	5	2	0	0	否	0
何彬	是	5	5	3	0	0	否	1
王进	是	4	4	3	0	0	否	0
章冬云	是	4	4	3	0	0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9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1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5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3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独立董事姓名	独立董事提出异议的有关事项内容	异议的内容	是否被采纳	备注
章冬云、尹丽萍	第九届董事会 2020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香溢通联诉讼业务签订和解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公司控股子公司香溢通联与诉讼案件被告方宁波杭州湾新区炭基新材料有限公司、沈阳银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银基烯碳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沈阳银基置业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27 日签订的《和解协议》，被告方未按约定履约，尚余 748.19 万元未支付，为进一步加快处	认为和解协议条款的相关约定对公司的保障力度不够，对剩余债权的清收	是	

	置进度，督促相关方尽快履约，回笼流动资金，经过磋商，双方拟决定签订补充协议。	不利。		
章冬云、尹丽萍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关于拟新设公司参与象山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抵押土地司法竞拍的议案》：为了加快推进大额诉讼项目象山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委贷业务的处置进度，同时考虑抵押物处置的难度、障碍以及抵押物司法拍卖价格的不确定，拍卖价格恐难以覆盖公司的本金。基于抵押物未来升值空间的考虑，防止抵押物无人参与竞拍或竞拍成交价格过低，公司拟通过与另外两家债权人共同新设公司拟参与象山房地产抵押土地司法拍卖。	参与拍卖的后续处置方案特别是容积率调增的可能性未进行充分论证，存在较大不确定性。	是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说明

独立董事基于审慎专业和独立的判断，因相关条款及方案措施难以及时调整，需重新协商和谈判以及更加充分的调研和论证，对提交审议的议案提出了反对意见，以上两项议案最终并未获得董事会审议通过。

(三)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存在异议事项的，应当披露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下设的战略与投资委员会、预算与审计委员会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董事会三个专业委员会工作制度履行职责，对公司重大事项进行研究，发挥专业优势，为董事会决策提供意见或建议，为完善公司治理，促进公司发展起到了积极的作用。

董事会预算与审计委员会共召开 6 次会议，关注公司内控和风险管理，对重大交易事项进行审核，监督和评估外部审计机构、指导内部审计工作，评估公司内部控制整体运行情况，并提出改善内部控制环境的建议。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召开 3 次会议，关注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合理性和可执行性，结合实际问题，提出建设性意见，不断优化完善相关考核指标。并研究通过了关于 2015 年-2017 年业绩更正后对时任经营层薪酬按实际业绩进行考核调整的方案，要求时任经营层返还前期多发放的薪酬。

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共召开 1 次会议，审阅公司年度经营目标的完成情况及中长期发展战略研究和规划，持续优化推进公司短期目标和战略定位。

五、 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存在同业竞争的，公司相应的解决措施、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七、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27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经营层薪酬考核办法的议案》，对分配办法进行了修订，优化完善了相关考核指标。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实行年薪制，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年度工作任务的完成情况，结合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职责、绩效及经营班子年度述职审评结果，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考核与奖惩。

报告期内，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披露的薪酬情况符合公司薪酬管理办法的规定，未发现违反公司薪酬管理办法的情况。

八、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了《2020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1]第 ZA11572 号

香溢融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香溢融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溢融通）财务报表，包括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0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香溢融通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0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香溢融通，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汇总如下：

（一） 应收款项减值准备的计提

（二） 发放贷款及垫款减值准备的计提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p>（一） 应收款项减值准备的计提</p> <p>如财务报表附注五（三）、五（五）、五（十一）所述，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香溢融通合并财务报表中应收款项金额总计 934,221,495.44 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31.29%。应收款项余额合计 1,000,317,777.98 元（其中，应收账款 44,359,686.84 元、其他应收款 139,948,402.64 元、长期应收款 816,009,688.50 元），坏账准备金额合计 66,096,282.54 元（其中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25,230,523.15 元，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39,233,740.01 元、长期应收款坏账准备 1,632,019.38 元）。</p> <p>香溢融通以账龄作为应收款项风险分类标准的关键因素，并根据应收款项的不同信用风险特征，以组合或者单项为基础，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间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其信用损失准备。</p> <p>由于应收款项金额重大，且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涉及管理层主观判断，我们将应收款项减值准备的计提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我们针对应收款项减值准备的计提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p> <p>（1）了解、评价和测试与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及运行的有效性；</p> <p>（2）选取样本检查管理层编制的应收款项账龄分析表的准确性；</p> <p>（3）选取金额重大或高风险的应收款项，独立测试其可回收性。检查相关的支持性证据，包括期后收款、客户信用历史、经营情况和还款能力；</p> <p>（4）通过考虑历史上同类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坏账发生金额及情况，结合客户信用和市场条件等因素，评估管理层将应收款项划分为若干组合进行减值评估的方法和计算是否适当。</p>
<p>（二） 发放贷款和垫款减值准备的计提</p>	

<p>如财务报表附注五（九）所述，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香溢融通合并财务报表中发放贷款和垫款账面余额 516,523,949.05 元，减值准备金额 131,764,737.46 元。</p> <p>香溢融通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法计提发放贷款和垫款减值准备。按单项发放贷款和垫款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信用损失。当单项发放贷款和垫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香溢融通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发放贷款和垫款划分为正常业务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p> <p>由于发放贷款和垫款金额重大，且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涉及管理层主观判断，我们将发放贷款和垫款减值准备的计提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我们针对发放贷款和垫款减值准备的计提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p> <p>（1）了解、评价和测试与发放贷款和垫款减值准备计提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及运行的有效性；</p> <p>（2）获取公司减值测试相关资料，判断减值计提的依据是否充分、方法是否合理；</p> <p>（3）测试减值准备的计提，包括但不限于对抵质押物价值的估计、预计和收回金额和预计可收回时间估计的沟通及了解、公司减值准备计算过程的复核等；</p> <p>（4）对已诉讼的事项查询相关案件的判决情况，并向律师发函了解案件进展、资产保全措施、期后处理方案、可能的结果等。</p>
--	--

四、其他信息

香溢融通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香溢融通 2020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香溢融通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香溢融通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香溢融通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香溢融通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 就香溢融通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在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胡俊杰(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黄波

中国·上海

2021年4月21日

二、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0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香溢融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802,888,540.29	1,329,537,033.5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2	59,871,703.56	30,356,002.84
衍生金融资产	3		
应收票据	4		
应收账款	5	19,129,163.69	41,004,154.32
应收款项融资	6		
预付款项	7	3,478,233.18	1,923,745.1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8	100,714,662.63	143,300,243.7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9	596,502.44	6,305,741.44
合同资产	10		
持有待售资产	11	175,391.8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2		

其他流动资产	13	93,321,569.03	2,632,149.48
流动资产合计		1,080,175,766.65	1,555,059,070.4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14	384,759,211.59	535,807,481.61
债权投资	15	375,398,640.43	168,069,282.76
其他债权投资	16		
长期应收款	17	814,377,669.12	330,307,472.84
长期股权投资	18	532,409.28	16,014,623.7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9		8,1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0	14,000,000.00	14,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21	86,976,655.58	94,446,278.29
固定资产	22	63,526,519.18	76,226,600.52
在建工程	23		
生产性生物资产	24		
油气资产	25		
使用权资产	26		
无形资产	27	40,436,905.29	43,245,897.22
开发支出	28		
商誉	29		
长期待摊费用	30	2,615,785.48	366,742.73
递延所得税资产	31	122,436,575.21	102,616,150.53
其他非流动资产	32		
非流动资产合计		1,905,060,371.16	1,389,200,530.23
资产总计		2,985,236,137.81	2,944,259,600.7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3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34		
衍生金融负债	35		
应付票据	36		
应付账款	37	2,881,172.01	6,997,683.10
预收款项	38		10,297,938.31
合同负债	39	8,825,881.6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40	20,120,203.65	35,874,672.79
应交税费	41	21,278,787.53	39,225,076.87
其他应付款	42	35,976,247.02	55,767,145.09
其中：应付利息		476,074.73	

应付股利		9,171,635.98	9,171,635.98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担保业务准备金	43	80,293,616.69	86,992,067.18
持有待售负债	4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5	41,691,400.00	
其他流动负债	46	2,733,203.18	7,492,634.67
流动负债合计		213,800,511.68	242,647,218.01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47	81,558,600.00	
应付债券	48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49		
长期应付款	5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51		
预计负债	52	6,954,560.70	
递延收益	53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54	414,598.93	
非流动负债合计		88,927,759.63	
负债合计		302,728,271.31	242,647,218.0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55	454,322,747.00	454,322,747.00
其他权益工具	56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7	563,638,982.22	559,132,621.78
减：库存股	58		
其他综合收益	59	-13,571,250.00	-7,496,250.00
专项储备	60		
盈余公积	61	114,004,783.21	114,004,783.2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62	961,759,455.72	993,046,257.1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080,154,718.15	2,113,010,159.12
少数股东权益		602,353,148.35	588,602,223.5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682,507,866.50	2,701,612,382.7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985,236,137.81	2,944,259,600.71

法定代表人：邵松长先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戴悦女士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薇薇女士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香溢融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463,871.31	80,268,192.78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	150,000.00	6,216,965.52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65,500.00
其他应收款	2	234,596,025.53	118,227,125.86
其中：应收利息		7,561,630.60	7,369,855.28
应收股利			
存货			451,917.32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9,312,533.18	880,081.94
流动资产合计		276,522,430.02	206,209,783.4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44,410,412.00	102,758,083.80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	1,123,887,851.38	1,027,544,547.9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8,1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83,632,724.77	90,644,222.21
固定资产		1,591,844.67	1,709,149.84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2,118,785.16	1,854,160.7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28,101.34	31,930.79

递延所得税资产		33,463,696.39	23,441,655.13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89,233,415.71	1,256,083,750.51
资产总计		1,565,755,845.73	1,462,293,533.9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43,200.00	1,916,048.95
预收款项			2,683,636.22
合同负债		1,983,462.65	
应付职工薪酬		7,215,835.99	8,525,778.12
应交税费		3,157,625.51	4,088,869.96
其他应付款		208,890,877.96	40,572,622.1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5,007,650.05	5,007,650.05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2,479,827.13	7,129,400.82
流动负债合计		223,770,829.24	64,916,356.1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6,954,560.70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954,560.70	
负债合计		230,725,389.94	64,916,356.1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54,322,747.00	454,322,747.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28,562,690.38	528,562,690.3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3,571,250.00	-7,496,250.0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14,004,783.21	114,004,783.21
未分配利润		251,711,485.20	307,983,207.1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335,030,455.79	1,397,377,177.7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565,755,845.73	1,462,293,533.93

法定代表人：邵松长先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戴悦女士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薇薇女士

合并利润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63	183,820,608.32	449,126,882.11
其中：营业收入	63	85,629,641.68	293,213,790.80
利息收入	63	61,324,153.67	80,176,727.59
担保收入	63	36,866,812.97	75,736,363.72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09,187,923.79	363,063,654.12
其中：营业成本	63	20,147,684.90	214,266,258.4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63	9,681,168.94	11,319,755.12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担保业务准备金	64	3,301,427.13	40,081,735.95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65	6,162,365.93	6,564,957.75
销售费用	66	4,281,345.07	8,684,057.69
管理费用	67	86,881,332.78	85,736,419.33
研发费用	68		
财务费用	69	-21,267,400.96	-3,589,530.12
其中：利息费用		249,065.40	8,102,515.95
利息收入		21,569,458.19	12,559,899.86
加：其他收益	70	3,686,258.05	4,093,014.5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1	11,362,391.74	1,247,254.2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71,437.02	119,349.3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2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3	830,247.19	-36,086,854.3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4	-97,166,828.19	-16,249,702.4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5	-212,085.79	-3,744,160.1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6	842,320.15	96,481.54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025,012.32	35,419,261.39
加：营业外收入	77	14,065,861.77	48,715,078.84
减：营业外支出	78	4,847,632.57	10,752,095.0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193,216.88	73,382,245.16
减：所得税费用	79	13,885,097.96	27,541,177.3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691,881.08	45,841,067.78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691,881.08	45,841,067.78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2,327,083.60	26,677,581.90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1,635,202.52	19,163,485.8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075,000.00	-7,496,250.00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075,000.00	-7,496,250.00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075,000.00	-7,496,250.0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6,075,000.00	-7,496,250.00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6,766,881.08	38,344,817.78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8,402,083.60	19,181,331.90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1,635,202.52	19,163,485.88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	0.06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	0.06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法定代表人：邵松长先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戴悦女士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薇薇女士

母公司利润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营业收入	4	12,318,541.95	178,230,113.27
减: 营业成本	4	7,740,406.90	142,124,427.30
税金及附加		2,717,332.54	3,274,565.99
销售费用		227,046.09	4,878,254.08
管理费用		34,724,418.28	33,924,695.97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333,000.69	1,981,993.27
其中: 利息费用		47,438.36	2,124,250.00
利息收入		394,791.59	451,375.31
加: 其他收益		2,313,664.44	3,845,253.3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	6,742,858.70	5,033,761.63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15,503.0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0,315,755.03	-2,959,157.4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534,251.60	-234,536.6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1,317.75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6,499,826.91	-2,268,502.48
加: 营业外收入		4,584,369.60	423,741.40
减: 营业外支出		3,266,850.97	810,017.8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5,182,308.28	-2,654,778.96
减: 所得税费用		-7,997,041.26	615,454.3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7,185,267.02	-3,270,233.29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7,185,267.02	-3,270,233.29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075,000.00	-7,496,250.00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075,000.00	-7,496,250.00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6,075,000.00	-7,496,250.00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53,260,267.02	-10,766,483.29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邵松长先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戴悦女士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薇薇女士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1,501,944.57	336,187,699.1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担保费取得的现金		38,715,678.23	68,355,117.71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61,578,314.22	83,553,083.81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470,175.88	46,362,431.7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1	368,051,238.20	554,228,948.5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2,317,351.10	1,088,687,280.9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2,224,747.75	250,199,594.7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115,539,052.67	-247,280,826.55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0,356,542.86	12,230,119.75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9,545,137.98	78,543,009.35
支付的各项税费		67,607,206.62	50,156,845.4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1	903,859,032.78	282,407,500.8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08,053,615.32	426,256,243.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5,736,264.22	662,431,037.3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11,195,228.29	4,725.6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1,527,203.61	1,261,678.4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3,173,012.57	3,295,722.4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1	25,878,010.38	57,350,207.7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1,773,454.85	61,912,334.3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351,423.11	2,360,416.55
投资支付的现金		483,900,000.00	59,003,773.58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8,251,423.11	61,364,190.1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6,477,968.26	548,144.1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500,000.00	399,44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500,000.00	399,44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23,250,000.00	36,2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7,750,000.00	435,64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26,338,134.5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983,265.39	50,637,258.9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3,896,810.45	10,503,841.1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983,265.39	476,975,393.5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4,766,734.61	-41,335,393.5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8,482.21	141,784.7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17,419,015.66	621,785,572.7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98,481,396.79	576,695,824.0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81,062,381.13	1,198,481,396.79

法定代表人：邵松长先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戴悦女士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薇薇女士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476,747.66	222,119,291.43
收到的税费返还			29,567,012.4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8,908,529.36	289,313,447.4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5,385,277.02	540,999,751.2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23,704.55	189,129,607.79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1,523,827.50	23,017,684.86
支付的各项税费		4,919,899.83	6,684,056.3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5,816,452.74	222,640,195.5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3,383,884.62	441,471,544.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998,607.60	99,528,206.7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0,577,500.00	4,725.6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742,858.70	10,437,369.6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525,411.67	308,729.0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1,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0,845,770.37	10,750,824.3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40,556.03	930,419.60
投资支付的现金		84,827,150.00	52,8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6,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1,567,706.03	53,730,419.6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0,721,935.66	-42,979,595.2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0,000,000.00	3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086,454.94	30,731,340.5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086,454.94	130,731,340.5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0,913,545.06	-100,731,340.5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54,348.9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7,806,998.20	-43,928,380.2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9,350,919.68	123,279,299.8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543,921.48	79,350,919.68

法定代表人：邵松长先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戴悦女士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薇薇女士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54,322,747.00				559,132,621.78		-7,496,250.00		114,004,783.21		993,046,257.13		2,113,010,159.12	588,602,223.58	2,701,612,382.7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54,322,747.00				559,132,621.78		-7,496,250.00		114,004,783.21		993,046,257.13		2,113,010,159.12	588,602,223.58	2,701,612,382.7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506,360.44		-6,075,000.00				-31,286,801.41		-32,855,440.97	13,750,924.77	-19,104,516.20
(一)综合收益总额							-6,075,000.00				-22,327,083.60		-28,402,083.60	11,635,202.52	-16,766,881.0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506,360.44						126,737.13		4,633,097.57	6,012,532.70	10,645,630.27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4,500,000.00	4,5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															

2020 年年度报告

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4,506,360.44					126,737.13		4,633,097.57	1,512,532.70	6,145,630.27	
(三) 利润分配									-9,086,454.94		-9,086,454.94	-3,896,810.45	-12,983,265.39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9,086,454.94		-9,086,454.94	-3,896,810.45	-12,983,265.39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54,322,747.00			563,638,982.22		-13,571,250.00		114,004,783.21		961,759,455.72		2,080,154,718.15	602,353,148.35	2,682,507,866.50

项目	2019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20 年年度报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54,322,747.00				524,496,599.75				114,004,783.21		981,559,814.05		2,074,383,944.01	209,138,600.91	2,283,522,544.9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12,068,226.00		12,068,226.00		12,068,226.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54,322,747.00				524,496,599.75				114,004,783.21		993,628,040.05		2,086,452,170.01	209,138,600.91	2,295,590,770.9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4,636,022.03		-7,496,250.00				-581,782.92		26,557,989.11	379,463,622.67	406,021,611.78
（一）综合收益总额							-7,496,250.00				26,677,581.90		19,181,331.90	19,163,485.88	38,344,817.7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4,636,022.03								34,636,022.03	364,803,977.97	399,440,0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34,636,022.03								34,636,022.03	364,803,977.97	399,440,000.00
（三）利润分配											-27,259,364.82		-27,259,364.82	-4,503,841.18	-31,763,206.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											-27,259,364.82		-27,259,364.82	-4,503,841.18	-31,763,206.00

2020 年年度报告

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54,322,747.00				559,132,621.78		-7,496,250.00		114,004,783.21		993,046,257.13		2,113,010,159.12	588,602,223.58	2,701,612,382.70

法定代表人：邵松长先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戴悦女士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薇薇女士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54,322,747.00				528,562,690.38		-7,496,250.00		114,004,783.21	307,983,207.16	1,397,377,177.7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54,322,747.00				528,562,690.38		-7,496,250.00		114,004,783.21	307,983,207.16	1,397,377,177.7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6,075,000.00			-56,271,721.96	-62,346,721.96

2020 年年度报告

“—”号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6,075,000.00			-47,185,267.02		-53,260,267.0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9,086,454.94		-9,086,454.94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9,086,454.94		-9,086,454.94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54,322,747.00				528,562,690.38		-13,571,250.00		114,004,783.21	251,711,485.20	1,335,030,455.79

项目	2019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54,322,747.00				528,562,690.38				114,004,783.21	338,512,805.27	1,435,403,025.86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54,322,747.00				528,562,690.38				114,004,783.21	338,512,805.27	1,435,403,025.8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020 年年度报告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7,259,364.82	-27,259,364.82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54,322,747.00				528,562,690.38		-7,496,250.00		114,004,783.21	307,983,207.16	1,397,377,177.75

法定代表人：邵松长先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戴悦女士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薇薇女士

三、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香溢融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 原名为宁波大红鹰实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08年5月23日变更为现名)。于2018年8月31日经宁波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 取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30200704803899K的《营业执照》, 公司注册地: 宁波海曙区西河街158号020幢7、8、9层。法定代表人: 邵松长。公司现有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54,322,747.00元, 总股本为454,322,747.00股, 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公司前身为宁波城隍庙商城股份有限公司, 于1992年9月14日经宁波市经济体制改革办公室(现宁波市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以甬体改[1992]17号《关于同意宁波市郡庙企业总公司等十三家单位共同发起组建宁波城隍庙商城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批准设立, 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800万元, 1993年5月16日经宁波市经济体制改革办公室以甬体改[1993]38号《关于同意宁波城隍庙商城股份有限公司更名及调整经营范围的批复》批准“宁波城隍庙商城股份有限公司”更名为“宁波城隍庙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1993年10月5日经宁波市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以甬体改[1993]42号《关于宁波城隍庙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有关问题的批复》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1993年12月8日证监发审字[1993]107号《关于宁波城隍庙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的复审意见书》批准, 本公司向社会公众发行普通股1,270万股, 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 计人民币1,270万元。经此次向社会公众发行普通股后, 股本总额增至人民币5,070万元。

1995年2月25日至1999年10月14日期间, 依据历届股东大会决议、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宁波市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的批准, 本公司经派送红股、配售股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后股本总额增至人民币15,803.7722万元。

经1999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2000年度增资配股方案》和200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关于调整公司2000年配股募股资金用途的议案》, 并经中国证监会宁波证券监管特派员办事处初审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公司字[2000]191号文《关于宁波城隍庙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申请配股的批复》核准, 同意本公司向社会法人股股东和社会公众股股东配售1,774.9595万股普通股。本公司本次实际向社会法人股股东配售0.4290万股、向社会公众股股东配售1,710.4802万股。经此次配股后, 本公司股本总额增至人民币17,514.6814万元。该股本总额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华业字(2001)第029号《验资报告》验证。

1998年12月8日, 中国烟草总公司浙江省公司一次性受让宁波市郡庙企业总公司所持有的公司法人股26,896,300股, 占总股本的25.53%。至此, 中国烟草总公司浙江省公司成为本公司的第一大股东。

2002年4月7日, 中国烟草总公司浙江省公司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法人股900万股转让给宁波卷烟厂(现重组为浙江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经本次转让后, 中国烟草总公司浙江省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3,134.445万股, 占总股本的17.90%, 仍为本公司的第一大股东; 宁波卷烟厂(现浙江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900万股, 占总股本的5.14%, 成为本公司的第二大股东。根据200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本公司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87,573,408.00元。此次转增后, 股本总额增至人民币262,720,222.00元。该股本总额业经江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天衡验字(2003)61号《验资报告》验证。2006年10月9日, 本公司200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了《关于采用公司资本公积金向流通股股东转

增股本进行股权分置改革的议案》：以现有流通股股份 15,394.322 万股为基数，用资本公积金向方案实施日登记在册的全体流通股股东每 10 股转增 6.6 股，相当于流通股股东每持有 10 股获得 2 股的对价安排。变更后的股本由 26,272.0222 万元增至 36,432.2747 万元。

2007 年 9 月 21 日，经本公司 200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08]2 号“关于核准宁波大红鹰实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通知”核准，本公司于 2008 年 2 月 4 日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 9,0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 A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 6.96 元。经此次非公开发行后本公司股本总额增至 45,432.2747 万元。该股本总额业经江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天衡验字(2008)第 12 号《验资报告》验证。

2008 年 7 月 10 日，经中国烟草总公司中烟办[2008]199 号文关于《中国烟草总公司所投资七家企业股权无偿划转浙江烟草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的批复》同意，将浙江省烟草公司所持本公司股份 4,701.6675 万股无偿划转给浙江烟草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经本次无偿划转后，浙江烟草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 4,701.6675 万股，占本公司股本的 10.35%。

2010 年 3 月 10 日，经中国烟草总公司中烟办[2010]36 号文关于《中国烟草总公司关于杭州市公司等七家企业转让所持上市公司股权事项的批复》同意，将浙江烟草公司宁波市公司所持本公司股份 515.25 万股无偿划转给浙江烟草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经本次无偿划转后，浙江烟草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 5,216.9175 万股，占本公司股本的 11.48%；同时，该文件同意将浙江省烟草公司绍兴市公司所持本公司股份 254.1206 万股无偿划转给浙江烟草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本公司于 2011 年 11 月 9 日完成过户，经本次无偿划转后，浙江烟草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 5,471.0381 万股，占本公司股本的 12.04%。

2018 年 10 月 15 日至 2018 年 10 月 19 日，浙江香溢控股有限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自有资金增持公司股份 17,353,72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8197%。增持后，浙江香溢控股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 62,353,727 股，占本公司股本的 13.725%，成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后又于 2019 年 1 月 4 日至 2019 年 12 月 25 日，浙江香溢控股有限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增持本公司股份 6,988,50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538%。增持后，浙江香溢控股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 69,342,233 股，占本公司股本的 15.263%。

本公司经营范围：药品经营（以上经营项目限分支机构在许可证件有效期内经营）；卷烟、雪茄烟的零售（在许可证有效期内经营）。实业投资及咨询；文化创意设计、策划；纺织、服装及日用品、金属、建材、矿产品、燃料油、沥青、钢材、钢胚、木材、化工产品、机械设备、五金交电、照相器材、文体办公用品、电子产品、通信设备、通讯器材、工艺品、土产畜产品、贵金属、家用电器、汽车、汽车配件的批发、零售；自营和代理各类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计算机软件开发；金银饰品、珠宝玉器的零售、加工；黄金制品的销售；服装制造、加工（限分支机构经营）；普通货物仓储；水电安装；房地产开发；物业管理；房屋租赁；国际货物运输代理；眼镜销售；机械设备、仪器仪表的租赁；废旧金属制品回收；焦炭的批发；煤炭批发（无储存）；食品经营；农产品的批发和零售；饲料、米、面、粮油批发和零售；供应链管理；广告服务。

本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已于 2021 年 4 月 21 日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批准。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 2020 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19 家，详见附注“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与上年度相比，本公司本年度合并范围清算 3 家，增加 2 家，无转让子公司，详见附注“合并范围的变更”。

四、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相关规定编制。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发放贷款及垫款损失准备计提、担保业务准备金提取、收入确定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具体会计政策参见应收账款减值、债权投资减值、担保业务准备金和收入等相关说明。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计量。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控制，是指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2、合并程序

本公司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予以抵销。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同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2）处置子公司

①一般处理方法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该多次交易事项为一揽子交易：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1)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详见本附注“五、21. 长期股权投资”。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1)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2)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 (3) 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4)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以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本应分

类为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 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3) 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终止确认和金融资产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1)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2)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3) 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财务担保合同等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金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11.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2.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所述的简化计量方法确定应收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应收款项的信用损失。当单项应收款项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考虑前瞻性信息，分账龄确认预期信用损失率，详见“账龄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单项组合 1	账龄超过一年的应收款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考虑前瞻性信息，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量信用损失
单项组合 2	日常经营中的押金、汽油卡等周转金	不计提减值准备

账龄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龄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		
其中：0-3 月以内	0	0
3 个月-1 年	5	5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14.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存货的分类和成本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等。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企业发出存货的成本计量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发出黄金等贵金属采用先进先出法计价。采用售价核算的库存商品，期末通过计算本期已销商品应分摊的进销差价，将本期销售成本调为实际成本。

3、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的摊销方法

采用一次性摊销法。

15.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6.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或处置组，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17. 发放贷款和垫款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金融工具”所述的一般方法确定发放贷款和垫款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按单项发放贷款和垫款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发放贷款和垫款的信用损失。当单项发放贷款和垫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发放贷款和垫款划分为正常业务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正常	债务人能够履约，没有客观证据表明本息或收益不能足额偿付，资产未出现信用减值迹象。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考虑前瞻性信息，分账龄确认预期信用损失率，按发放贷

		款和垫款余额的1%计量信用损失。
关注	1、息费逾期 30 天—90 天（含）。2、本金逾期 90 天以上，且息费支付正常或逾期 30 天以内的。3、经查询债务人存在借款纠纷被起诉或有金融机构贷款逾期的。4、不良资产符合层级逆向变动要求且经审批后转入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考虑前瞻性信息，分账龄确认预期信用损失率，按发放贷款和垫款余额的 1.2% 计量信用损失。
次级	1、息费逾期 90 天以上。 2、发生代偿或被动转换需要后续处置的担保业务。 3、我司已提起诉讼的业务。 4、经查询抵质押物、交易标的物被司法查封的。 5、债务人因经营困难处于停产、停业整顿状态或实际控制人被刑拘的。	单项计提
可疑	1、债务人无履约能力或履约意愿，且抵质押物及保证措施不充分的。 2、债务人已进入破产、重组、清算等程序的。 3、抵质押物、交易标的物灭失、损毁或失去控制；保证人或监管方丧失担保或监管能力。	
损失	1、法院终审判决我司全额败诉的业务。 2、虽经法院终审胜诉但强制执行后也未能收回的债权。 3、债务人和保证人依法宣告破产、解散、被撤销（关闭）或被工商行政管理部门依法吊销营业执照，并终止法人资格，我司对债务人和保证人穷尽所有追偿措施后，未能收回的债权。 4、债权转让对价与原债权额的差额部分。	

18.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金融工具”所述的一般方法确定债权投资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按单项债权投资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债权投资的信用损失。

19.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0.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租赁应收款和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长期应收款项按照本附注所述的一般方法确定长期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按单项长期应收款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长期应收款的信用损失。

21.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上述原则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 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等进行调整后确认。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公司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部分处置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结转，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比例结转，因采用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确认为金融资产，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全部结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22.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本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

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23.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平均年限法	20-45	4-5	4.80-2.11
专用设备	平均年限法	5-10	4-5	19.20-9.50
运输工具	平均年限法	5-14	4-5	19.20-6.79
通用设备	平均年限法	8-20	4-5	12.00-4.75
其他设备	平均年限法	5-15	4-5	19.20-6.33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4.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25.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6.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7.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9.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依据	期限（年）
软件	预计受益期限	5/10
土地使用权	预计受益期限	40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30.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油气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31.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1、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摊销年限

预付经营租入固定资产的租金，按租赁合同规定的期限平均摊销。

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按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装修费用，按两次装修间隔期间、剩余租赁期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三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32.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33. 担保业务准备金

担保合同准备金包括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和担保赔偿准备金。

(1)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是指本公司对尚未终止的担保责任提取的准备金。本公司在确认担保费收入的当期，根据本公司合理估计确定的金额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2) 担保赔偿准备金

担保赔偿准备金指本公司为承担代偿责任支付赔偿金而提取的准备金。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产品类型确定计量单元，以担保人履行担保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进行计提。

履行担保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是指由担保合同产生的预期未来现金流出与预期未来现金流入的差额，即预期未来净现金流出。预期未来现金流出是指本公司为履行担保合同相关义务所必需的合理现金流出，主要包括根据担保合同承诺的保证利益、管理担保合同或履行担保合同相关义务必需的合理费用等。预期未来现金流入是指本公司为承担担保合同相关义务而获得的现金流入，包括担保费和其他收费。本公司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预期未来净现金流出的合理估计金额。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产品类型确定计量单元，根据所承担的风险敞口及预计代偿率的判断，对所有未到期的担保合同预计未来履行担保义务相关支出进行合理估计。

34.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设定提存计划：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者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和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正式退休日期之后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5.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6.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37.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38.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9.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公司根据合同条款，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确定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并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1、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2、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3、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1、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2、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3、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4、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5、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0.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41.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确认时点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1) 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

(2) 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3) 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

(4) 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3、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42.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

- 1、商誉的初始确认;
- 2、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或事项。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1、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43.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44.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45.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财政部于 2017 年 7 月 5 日修订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财会【2017】22 号)，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 施行。	不涉及	本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根据准则的规定，本公司仅对在首次执行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积影响数调整 2020 年年初留存收益以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比较财务报表不做调整。本公司执行上述准则在本报告期内无重大影响。
财政部于 2019 年 12 月 10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3 号》(财会〔2019〕2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3 号”)，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不要求追溯调整。 ①关联方的认定 解释第 13 号明确了以下情形构成关联方：企	不涉及	本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解释第 13 号，比较财务报表不做调整，执行解释第 13 号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p>业与其所属企业集团的其他成员单位（包括母公司和子公司）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企业的合营企业与企业的其他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此外，解释第 13 号也明确了仅仅同受一方重大影响的两方或两方以上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并补充说明了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及其子公司，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及其子公司。</p> <p>②业务的定义</p> <p>解释第 13 号完善了业务构成的三个要素，细化了构成业务的判断条件，同时引入“集中度测试”选择，以在一定程度上简化非同一控制下取得组合是否构成业务的判断等问题。</p>		
<p>财政部于 2020 年 6 月 19 日发布了《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20〕10 号），自 2020 年 6 月 19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对 2020 年 1 月 1 日至该规定施行日之间发生的相关租金减让进行调整。按照该规定，对于满足条件的由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引发的租金减免、延期支付租金等租金减让，企业可以选择采用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p>	不涉及	<p>本公司对于属于该规定适用范围的租金减让全部选择采用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并对 2020 年 1 月 1 日至该规定施行日之间发生的相关租金减让根据该规定进行相应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p>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开始适用的时点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公司于 2020 年实施《公司资产减值管理办法（2020 年修订）》，调整典当资产减值计提方法	九届十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	2020 年 1 月 1 日	发放贷款和垫款减值准备减少 678.24 万元
公司于 2020 年实施《公司资产减值管理办法（2020 年修订）》，调整委托贷款资产减值计提方法	九届十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	2020 年 1 月 1 日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减少 165.69 万元
公司于 2020 年实施《公司资产减值管理办法（2020 年修订）》，调整融资租赁资产减值计提方法	九届十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	2020 年 1 月 1 日	长期应收款坏账准备增加 163.20 万元
公司于 2020 年实施《公司资产减值管理办法（2020 年修订）》，调整投资业务资产减值计提方法	九届十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	2020 年 1 月 1 日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影响金额 0 万元
公司于 2020 年实施《公司资产减值管理办法（2020 年修订）》，调整应收款项减值计提方法	九届十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	2020 年 1 月 1 日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减少 150.51 万元

其他说明

公司资产减值管理办法涉及到重要参数的变化如下：

- 1) 资产风险等级管理由三级分类管理（正常类、可疑类、损失类）变为五级分类管理，即正常类、关注类、次级类、可疑类、损失类。
- 2) 原三级分类下典当和委贷正常类资产按照 1%计提减值，现五级分类下正常类按 1%计提减值，关注类按 1.2%计提减值。
- 3) 原三级分类下未对正常类融资租赁资产计提减值准备，现五级分类下正常类按 0.2%计提，关注类按 1.2%计提。
- 4) 原采用 12%折现率计算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现根据公司历史平均资金收益率实际测算，采用 10%折现率。

(3). 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329,537,033.50	1,329,537,033.5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30,356,002.84	30,356,002.84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41,004,154.32	41,004,154.32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923,745.16	1,923,745.1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43,300,243.74	143,300,243.7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6,305,741.44	6,305,741.44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632,149.48	2,632,149.48	
流动资产合计	1,555,059,070.48	1,555,059,070.4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535,807,481.61	535,807,481.61	
债权投资	168,069,282.76	168,069,282.76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330,307,472.84	330,307,472.84	
长期股权投资	16,014,623.73	16,014,623.7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8,100,000.00	8,1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4,000,000.00	14,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94,446,278.29	94,446,278.29	

固定资产	76,226,600.52	76,226,600.52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43,245,897.22	43,245,897.2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66,742.73	366,742.73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2,616,150.53	102,616,150.53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89,200,530.23	1,389,200,530.23	
资产总计	2,944,259,600.71	2,944,259,600.7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6,997,683.10	6,997,683.10	
预收款项	10,297,938.31		-10,297,938.31
合同负债		10,297,938.31	10,297,938.3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35,874,672.79	35,874,672.79	
应交税费	39,225,076.87	39,225,076.87	
其他应付款	55,767,145.09	55,767,145.0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9,171,635.98	9,171,635.98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担保业务准备金	86,992,067.18	86,992,067.18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7,492,634.67	7,492,634.67	
流动负债合计	242,647,218.01	242,647,218.01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242,647,218.01	242,647,218.0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54,322,747.00	454,322,747.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59,132,621.78	559,132,621.7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7,496,250.00	-7,496,250.0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14,004,783.21	114,004,783.2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993,046,257.13	993,046,257.1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113,010,159.12	2,113,010,159.12	
少数股东权益	588,602,223.58	588,602,223.5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701,612,382.70	2,701,612,382.7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944,259,600.71	2,944,259,600.71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1月1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0,268,192.78	80,268,192.78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6,216,965.52	6,216,965.52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65,500.00	165,500.00	
其他应收款	118,227,125.86	118,227,125.8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451,917.32	451,917.32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880,081.94	880,081.94	
流动资产合计	206,209,783.42	206,209,783.4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102,758,083.80	102,758,083.80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027,544,547.98	1,027,544,547.9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8,100,000.00	8,1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90,644,222.21	90,644,222.21	
固定资产	1,709,149.84	1,709,149.84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854,160.76	1,854,160.7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1,930.79	31,930.79	
递延所得税资产	23,441,655.13	23,441,655.13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56,083,750.51	1,256,083,750.51	
资产总计	1,462,293,533.93	1,462,293,533.9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916,048.95	1,916,048.95	
预收款项	2,683,636.22		-2,683,636.22
合同负债		2,683,636.22	2,683,636.22
应付职工薪酬	8,525,778.12	8,525,778.12	
应交税费	4,088,869.96	4,088,869.96	
其他应付款	40,572,622.11	40,572,622.1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5,007,650.05	5,007,650.05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7,129,400.82	7,129,400.82	
流动负债合计	64,916,356.18	64,916,356.1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64,916,356.18	64,916,356.1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54,322,747.00	454,322,747.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28,562,690.38	528,562,690.3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7,496,250.00	-7,496,250.0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14,004,783.21	114,004,783.21	
未分配利润	307,983,207.16	307,983,207.1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397,377,177.75	1,397,377,177.7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462,293,533.93	1,462,293,533.93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 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过程中产生的增值税	13%、6%、3%等
消费税	金银饰品营业收入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20%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后余值的 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计缴	1.2%、1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宁波亚细亚商城有限公司	20
宁波海曙香溢融通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20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52,731.11	107,178.09
银行存款	680,858,504.14	1,198,374,142.33
其他货币资金	121,977,305.04	131,055,713.08
合计	802,888,540.29	1,329,537,033.50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其中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担保保证金	120,857,305.47	129,733,363.61
住房公积金专户资金	919,873.46	917,273.10
保函保证金		405,000.00
其他	48,980.23	
合计	121,826,159.16	131,055,636.71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9,871,703.56	30,356,002.84
其中：		
其他	59,871,703.56	30,356,002.84
合计	59,871,703.56	30,356,002.8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应收票据**(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适用 不适用**(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适用 不适用**(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适用 不适用**(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适用 不适用**(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6). 坏账准备的情况**适用 不适用**(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5、 应收账款****(1). 按账龄披露**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0-3 个月	1,753,038.56
3-12 个月	1,227.00
1 年以内小计	1,754,265.56
1 至 2 年	27,303,234.73
2 至 3 年	2,887,989.10
3 至 4 年	11,945,816.77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468,380.68
合计	44,359,686.84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2,605,421.28	96.05	25,230,461.80	59.22	17,374,959.48	18,503,529.87	31.44	15,082,805.87	81.51	3,420,724.00
其中：										
单项金额重大且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2,086,040.60	94.88	24,711,081.12	58.72	17,374,959.48	18,503,529.87	31.44	15,082,805.87	81.51	3,420,724.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且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19,380.68	1.17	519,380.68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754,265.56	3.95	61.35		1,754,204.21	40,340,779.59	68.56	2,757,349.27	6.84	37,583,430.32
其中：										
按账龄组合	1,754,265.56	3.95	61.35		1,754,204.21	35,850,489.01	60.93	2,757,349.27	7.69	33,093,139.74
按关联方组合						4,490,290.58	7.63			4,490,290.58
合计	44,359,686.84	/	25,230,523.15	/	19,129,163.69	58,844,309.46	/	17,840,155.14	/	41,004,154.32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杭州腾茂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7,303,234.73	9,928,275.25	36.36	存在逾期，收回可能有风险
宁波满士进出口有限公司	14,782,805.87	14,782,805.87	100.00	涉诉款项，预计无法收回
宁波海曙天一医院	51,000.00	51,000.00	100.00	涉诉款项，预计无法收回
应收出口货款	468,380.68	468,380.6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42,605,421.28	25,230,461.80	59.22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附注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中“应收款项”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按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0-3 个月	1,753,038.56		
3-12 个月	1,227.00	61.35	5.00
合计	1,754,265.56	61.35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3). 坏账准备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5,082,805.87	10,447,655.93		300,000.00		25,230,461.8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757,349.27	61.35	518,486.51	2,238,862.76		61.35
合计	17,840,155.14	10,447,717.28	518,486.51	2,538,862.76		25,230,523.1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2,538,862.76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杭州腾茂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7,303,234.73	61.55	9,928,275.25
宁波满士进出口有限公司	14,782,805.87	33.32	14,782,805.87

宁波有利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508,624.62	1.15	
应收出口货款	468,380.68	1.06	468,380.68
伊博	236,479.05	0.53	
合计	43,299,524.95	97.61	25,179,461.80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3,478,233.18	100.00	1,882,738.16	97.87
1至2年			7,371.00	0.38
2至3年			33,636.00	1.75
3年以上				
合计	3,478,233.18	100.00	1,923,745.16	100.00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期末预付款项余额前五名累计金额为3,006,436.09元，占预付款项余额的比例为86.4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期末按预付款项可回收金额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1,544,635.39元。

8、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00,714,662.63	143,300,243.74
合计	100,714,662.63	143,300,243.7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4).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5).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7).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0-3 个月	1,754,661.43
3-12 个月	6,128,913.03
1 年以内小计	7,883,574.46
1 至 2 年	42,130,285.54
2 至 3 年	6,537,682.50
3 至 4 年	12,319,176.61

4 至 5 年	12,243.04
5 年以上	71,065,440.49
合计	139,948,402.64

(8).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收暂付款	139,255,649.28	163,990,862.27
押金保证金	397,230.26	821,825.00
备用金	81,100.00	299,718.13
其他	214,423.10	1,058,163.70
合计	139,948,402.64	166,170,569.10

(9).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年1月1日余额	3,270,712.80		19,599,612.56	22,870,325.36
2020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0,318,527.45	20,318,527.45
本期转回	1,839,612.68			1,839,612.68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1,430,500.12		685,000.00	2,115,500.12
其他变动				
2020年12月31日余额	600.00		39,233,140.01	39,233,740.01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0).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9,599,612.56	20,318,527.45		685,000.00		39,233,140.0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270,712.80		1,839,612.68	1,430,500.12		600.00
合计	22,870,325.36	20,318,527.45	1,839,612.68	2,115,500.12		39,233,740.0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11).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2,115,500.12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1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绍兴融菁贸易有限公司	债权转让款	54,140,000.00	5年以上	38.69	15,057,788.00
联合贷款担保业务代偿款 ^{注1}	代偿款	48,115,519.28	2年以内	34.38	
宁波明州一三七一城隍商业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应收租金等	18,941,708.07	4年以内	13.53	14,276,393.52
上海宗浩物资供应有限公司	贸易垫资款	6,236,491.48	5年以上	4.46	6,236,491.48
应剑峰 ^{注2}	应收代偿款	2,350,953.20	5年以上	1.68	
合计	/	129,784,672.03	/	92.74	35,570,673.00

注1：联合贷款担保业务代偿款预计无法收回，已计提担保业务准备金47,631,595.74元。

注2：融资保函担保代偿款预计无法收回，已全额计提担保业务准备金。

(13).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4).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5).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7,860.95		7,860.95	82,895.89	74,630.54	8,265.35
在产品						
库存商品	822,818.13	234,176.64	588,641.49	10,203,123.24	3,926,358.30	6,276,764.94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低值易耗品				1,683,612.17	1,662,901.02	20,711.15
合计	830,679.08	234,176.64	596,502.44	11,969,631.30	5,663,889.86	6,305,741.44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74,630.54			74,630.54		
在产品						
库存商品	3,926,358.30	212,085.79		3,904,267.45		234,176.64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低值易耗品	1,662,901.02			1,662,901.02		

合计	5,663,889.86	212,085.79		5,641,799.01		234,176.64
----	--------------	------------	--	--------------	--	------------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房屋	175,391.83		175,391.83	1,929,523.81		2021年1月
合计	175,391.83		175,391.83	1,929,523.81		/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合同取得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待抵扣进项税	2,367,579.36	839,487.01
应收出口退税	734,289.84	1,098,670.78
预缴企业所得税	203,121.85	91,963.21
应收债权转让款	89,800,000.00	
其他	216,577.98	602,028.48
合计	93,321,569.03	2,632,149.48

其他说明

期末未发现其他流动资产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14、发放贷款和垫款

(1) 发放贷款和垫款按担保物类别分布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动产质押贷款	11,888,376.10	14,383,100.10
财产权利质押贷款	141,416,548.25	150,610,508.25
房地产抵押贷款	363,219,024.70	466,431,121.37
减：贷款减值准备	131,764,737.46	95,617,248.11
合计	384,759,211.59	535,807,481.61

(2) 发放贷款和垫款按风险特征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比例 (%)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比例 (%)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正常	229,801,800.10	44.50	2,298,018.00	227,503,782.10	392,067,600.00	62.09	6,136,176.00	385,931,424.00
关注	22,850,000.00	4.42	274,200.00	22,575,800.00				
次级	137,668,688.33	26.65	28,428,253.17	109,240,435.16	223,561,721.72	35.41	73,685,664.11	149,876,057.61
可疑	103,578,052.68	20.05	78,138,858.35	25,439,194.33				
损失	22,625,407.94	4.38	22,625,407.94	0.00	15,795,408.00	2.50	15,795,408.00	0.00
合计	516,523,949.05	100	131,764,737.46	384,759,211.59	631,424,729.72	100	95,617,248.11	535,807,481.61

2020年4月16日，公司九届十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资产减值管理办法（2020年修订）》，该办法自2020年1月1日起实施。按照《公司资产减值管理办法（2020年修订）》，公司贷款类资产分类由原三分类变更为五分类，分为正常、关注、次级、可疑、损失类，分类标准如下：

（一）正常：债务人能够履约，没有客观证据表明本息或收益不能足额偿付，资产未出现信用减值迹象。

（二）关注：尽管债务人目前有履约能力，但存在一些可能对履约产生不利影响的因素，且预计资产不会出现信用减值。

（三）次级：债务人的履约能力出现明显问题，完全依靠其正常经营收入无法足额偿还债务本息或收益。但其抵质押物价值足够覆盖本金或担保人具有足够担保能力，有理由相信通过出售或变卖资产、执行担保后我司本金不会遭受损失。

（四）可疑：债务人无法足额偿还债务本息或收益，即使执行担保，也可能造成部分本金损失。

(五) 损失：在采取了一切可能的措施或一切必要的法律程序后，本息仍无法收回或只能收回极少部分。

(3) 发放贷款和垫款逾期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逾期 1 天至 90 天 (含 90 天)	逾期 90 天至 360 天 (含 360 天)	逾期 360 天到 3 年 (含 3 年)	逾期 3 年以上	合计
动产质押贷款			5,000,000.00	6,875,376.00	11,875,376.00
财产权利质押贷款		2,480,000.00	28,050,000.00	53,817,748.25	84,347,748.25
房地产抵押贷款	19,080,000.00	25,328,370.33	65,686,133.00	70,434,521.37	180,529,024.70
合计	19,080,000.00	27,808,370.33	98,736,133.00	131,127,645.62	276,752,148.95

(4) 减值计提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减值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小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3,770,676.00		91,846,572.11	95,617,248.11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77,600.00	37,442,547.35	37,620,147.35
本期收回或转回	1,382,652.03			1,382,652.03
本期转销或核销	90,005.97			90,005.97
其他变动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298,018.00	177,600.00	129,289,119.46	131,764,737.46

15、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委托贷款	205,092,500.42	94,813,178.17	110,279,322.25	205,092,500.42	62,630,389.66	142,462,110.76

嘉兴城铃捌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119,318.18		15,119,318.18			
杭州昀晖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0,000,000.00		80,000,000.00			
杭州嘉熠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000,000.00		50,000,000.00			
嘉兴城晶壹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000,000.00		30,000,000.00			
杭州城钰叁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000,000.00		50,000,000.00			
杭州城钰壹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0,000,000.00		40,000,000.00			
其他	434,862.75	434,862.75		25,680,000.00	72,828.00	25,607,172.00
合计	470,646,681.35	95,248,040.92	375,398,640.43	230,772,500.42	62,703,217.66	168,069,282.76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减值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年1月1日余额			62,703,217.66	62,703,217.66
2020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32,779,244.02	32,779,244.02
本期转回			234,420.76	234,420.76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0年12月31日余额			95,248,040.92	95,248,040.92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用以确定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等事项所采用的依据、输入值、假设等信息详见附注“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	816,009,688.50	1,632,019.38	814,377,669.12	337,575,730.24	7,268,257.40	330,307,472.84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91,977,559.80		91,977,559.80	38,548,620.10		38,548,620.10	5.225%至10%
合计	816,009,688.50	1,632,019.38	814,377,669.12	337,575,730.24	7,268,257.40	330,307,472.84	/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年1月1日余额			7,268,257.40	7,268,257.40
2020年1月1日余额在				

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632,019.38			1,632,019.38
本期转回			1,778,293.92	1,778,293.92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5,489,963.48	5,489,963.48
其他变动				
2020年12月31日余额	1,632,019.38		7,268,257.40	1,632,019.38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用以确定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等事项采用的依据、输入值、假设等信息详见附注“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逾期及展期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逾 期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11,268,910.94	955,505.00
1-2 年			35,674,248.04	5,330,848.45
2-3 年			1,064,804.03	159,115.03
3-4 年			4,748,308.55	822,788.92
小计			52,756,271.56	7,268,257.40

18、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浙江香溢融媒科技有限公司	803,846.30			-271,437.02						532,409.28
宁波市海曙区香溢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15,210,777.43								-15,210,777.43	
小计	16,014,623.73			-271,437.02					-15,210,777.43	532,409.28
合计	16,014,623.73			-271,437.02					-15,210,777.43	532,409.28

其他说明

上年年末持有宁波市海曙区香溢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15%股权，作为联营企业按权益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为 15,210,777.43 元。本期购买 75%股权达到控制，故作为合并范围内子公司进行核算。

19、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四苹果（北京）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
延川四苹果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6,100,000.00
浙江黄金宝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合计		8,100,000.00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四苹果（北京）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		非交易性权益投资	
延川四苹果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6,100,000.00		非交易性权益投资	
浙江黄金宝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9,995,000.00		非交易性权益投资	
合计			18,095,00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预期持有1年以上]		
其中：其他	14,000,000.00	14,000,000.00
合计	14,000,000.00	14,000,00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27,615,683.63	8,462,830.30		236,078,513.93
2. 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940,500.52			940,500.52
(1) 处置	940,500.52			940,500.52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226,675,183.11	8,462,830.30		235,138,013.41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21,525,782.58	4,215,349.70		125,741,132.28
2. 本期增加金额	7,111,587.10	160,759.92		7,272,347.02
(1) 计提或摊销	7,111,587.10	160,759.92		7,272,347.02
3. 本期减少金额	743,224.83			743,224.83
(1) 处置	743,224.83			743,224.83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127,894,144.85	4,376,109.62		132,270,254.4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15,891,103.36			15,891,103.36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15,891,103.36			15,891,103.36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82,889,934.90	4,086,720.68		86,976,655.58
2. 期初账面价值	90,198,797.69	4,247,480.60		94,446,278.29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期末按投资性房地产可回收金额与账面价值之间差额计提减值准备 15,891,103.36 元。

22、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63,526,519.18	76,226,600.52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63,526,519.18	76,226,600.5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工具	通用设备	其他设备	专用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12,009,775.03	14,342,209.74	8,437,759.94	3,908,205.22	1,230,115.03	139,928,064.96
2. 本期增加金额			283,844.67	1,008,343.49	-622,177.58	670,010.58
(1) 购置			667,798.19	2,212.39		670,010.58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其他			-383,953.52	1,006,131.10	-622,177.58	
3. 本期减少金额	11,890,701.02	5,113,935.00	2,430,959.75	427,050.59	42,510.50	19,905,156.86
(1) 处置或报废	11,815,210.75	5,113,935.00	2,430,959.75	427,050.59	42,510.50	19,829,666.59
(2) 其他	75,490.27					75,490.27
4. 期末余额	100,119,074.01	9,228,274.74	6,290,644.86	4,489,498.12	565,426.95	120,692,918.68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39,354,880.26	12,603,743.74	7,020,741.72	3,617,254.46	1,075,802.21	63,672,422.39
2. 本期增加金额	3,331,801.19	185,002.38	271,039.40	1,034,502.68	-552,556.54	4,269,789.11
(1) 计提	3,331,801.19	185,002.44	677,054.23	41,107.70	34,823.55	4,269,789.11
(2) 其他		-0.06	-406,014.83	993,394.98	-587,380.09	
3. 本期减少金额	3,178,195.22	4,875,802.15	2,299,747.13	410,534.97	40,574.58	10,804,854.05
(1) 处置或报废	3,178,195.22	4,875,802.15	2,299,747.13	410,534.97	40,574.58	10,804,854.05
4. 期末余额	39,508,486.23	7,912,943.97	4,992,033.99	4,241,222.17	482,671.09	57,137,357.4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9,042.05					29,042.05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29,042.05					29,042.05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60,581,545.73	1,315,330.77	1,298,610.87	248,275.95	82,755.86	63,526,519.18
2. 期初账面价值	72,625,852.72	1,738,466.00	1,417,018.22	290,950.76	154,312.82	76,226,600.52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开发区商住楼	34,277.92	未办妥过户手续
鄞州高桥镇长乐二村 6 幢	22,119.91	未办妥过户手续
小计	56,397.83	

注：子公司香溢实业名下开发区商住楼、鄞州高桥镇长乐二村 6 幢未办妥产权证，系因 90 年代国有资产清理三角债抵债资产，因产权归属不明，故迟迟未办妥过户手续。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3、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4).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4、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5、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7、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63,788,400.00			4,260,233.44	68,048,633.44
2. 本期增加金额				512,030.40	512,030.40
(1) 购置				512,030.40	512,030.40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621,000.00	621,000.00
(1) 处置				621,000.00	621,000.00
4. 期末余额	63,788,400.00			4,151,263.84	67,939,663.84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2,765,471.39			2,037,264.83	24,802,736.22
2. 本期增加金额	2,704,808.48			299,339.13	3,004,147.61
(1) 计提	2,704,808.48			299,339.13	3,004,147.61
3. 本期减少金额				304,125.28	304,125.28
(1) 处置				304,125.28	304,125.28
4. 期末余额	25,470,279.87			2,032,478.68	27,502,758.5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8,318,120.13			2,118,785.16	40,436,905.29
2. 期初账面价值	41,022,928.61			2,222,968.61	43,245,897.22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9、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其他	处置	其他	
宁波国泰金银饰品有限责任公司	418,374.30					418,374.30
宁波香溢大酒店有限责任公司	55,735.64					55,735.64
合计	474,109.94					474,109.94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处置	其他	
宁波国泰金银饰品有限责任公司	418,374.30					418,374.30
宁波香溢大酒店有限责任公司	55,735.64					55,735.64
合计	474,109.94					474,109.94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167,342.72		167,342.72		
香溢零售体系广告资源经营权项目		3,443,396.24	958,352.52		2,485,043.72
其他	199,400.01	202,233.43	134,224.00	136,667.68	130,741.76
合计	366,742.73	3,645,629.67	1,259,919.24	136,667.68	2,615,785.48

31、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0,377,905.00	2,594,476.25		
可抵扣亏损	37,922,120.10	9,480,530.03	57,567,783.33	14,391,945.84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95,248,040.92	23,812,010.24	62,703,217.66	15,675,804.42
发放贷款和垫款减值准备	131,764,737.46	32,941,184.36	95,617,248.11	23,904,312.03
坏账准备	51,733,860.67	12,933,465.17	47,214,397.55	11,803,599.39
担保业务准备金	80,293,616.69	20,073,404.17	86,992,067.18	21,748,016.80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15,501,654.36	3,875,413.59	15,501,654.36	3,875,413.59
预提费用	2,479,827.13	619,956.78	2,709,303.38	677,325.85
应付职工薪酬			834,784.15	208,696.05
预收租金	1,983,462.65	495,865.66	2,683,636.22	670,909.06
存货跌价准备	234,176.64	58,544.16	2,154,266.36	538,566.59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29,042.05	7,260.51	29,042.05	7,260.51
计入当期损益的公允价值变动(减少)	37,128,296.44	9,282,074.11	37,000,000.00	9,250,000.00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减少)	18,095,000.00	4,523,750.00	9,995,000.00	2,498,750.00
预计负债	6,954,560.70	1,738,640.18		

合计	489,746,300.81	122,436,575.21	421,002,400.35	105,250,600.13
----	----------------	----------------	----------------	----------------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租金按直线法分摊的会计与税务差异的所得税影响			10,181,795.57	2,545,448.89
计入当期损益的公允价值变动（增加）			356,002.84	89,000.71
合计			10,537,798.41	2,634,449.60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2,436,575.21	2,634,449.60	102,616,150.53
递延所得税负债			2,634,449.60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可抵扣亏损	46,529,943.11	34,418,466.52
存货跌价准备		3,509,623.50
坏账准备	15,907,057.26	2,325,431.98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389,449.00	389,449.00
合计	62,826,449.37	40,642,971.00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0		3,507,189.23	

2021	1,822,986.30	3,783,106.29	
2022	6,271,445.01	4,951,163.22	
2023	4,948,583.36	5,786,607.51	
2024	4,563,552.29	16,390,400.27	
2025	28,923,376.15		
合计	46,529,943.11	34,418,466.52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2、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3、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6、应付票据

(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37、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406,627.48	2,436,848.26
1-2 年	12,712.80	94,521.20
2-3 年	70,000.00	2,076.00
3 年以上	1,391,831.73	4,464,237.64

合计	2,881,172.01	6,997,683.10
----	--------------	--------------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宁波大榭开发区琴岛工贸有限公司	735,000.00	未结算
合计	735,000.0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款项	8,825,881.60	10,297,938.31
合计	8,825,881.60	10,297,938.31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7,345,284.65	63,216,139.68	70,441,220.68	20,120,203.6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04,342.51	623,883.66	1,128,226.17	
三、辞退福利	8,025,045.63	1,915,917.21	9,940,962.84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35,874,672.79	65,755,940.55	81,510,409.69	20,120,203.65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0,588,612.13	49,388,813.14	53,654,942.61	16,322,482.66
二、职工福利费		2,235,410.85	2,235,410.85	
三、社会保险费	334,657.47	2,786,694.00	3,084,210.08	37,141.39
其中：医疗保险费	305,907.52	2,756,355.48	3,025,121.61	37,141.39
工伤保险费	5,615.81	9,692.28	15,308.09	
生育保险费	23,134.14	20,646.24	43,780.38	
四、住房公积金	2,625,281.00	4,487,802.60	7,113,083.6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796,734.05	-360,025.98	671,057.14	2,765,650.93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其他短期薪酬		4,677,445.07	3,682,516.40	994,928.67
合计	27,345,284.65	63,216,139.68	70,441,220.68	20,120,203.65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453,559.94	636,278.17	1,089,838.11	
2、失业保险费	50,782.57	-12,394.51	38,388.06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504,342.51	623,883.66	1,128,226.1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1、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937,075.41	3,326,942.31
消费税		
企业所得税	14,638,687.32	30,511,028.44
个人所得税	451,252.09	616,605.44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3,747.54	255,089.38
房产税	3,635,777.97	3,843,978.59

教育费附加	53,198.09	109,132.14
土地使用税	284,815.76	281,857.39
地方教育费附加	35,465.41	72,754.73
印花税	26,695.80	83,270.20
其他	92,072.14	124,418.25
合计	21,278,787.53	39,225,076.87

42、其他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476,074.73	
应付股利	9,171,635.98	9,171,635.98
其他应付款	26,328,536.31	46,595,509.11
合计	35,976,247.02	55,767,145.0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利息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476,074.73	
企业债券利息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利息		
合计	476,074.73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

(2).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9,171,635.98	9,171,635.98
合计	9,171,635.98	9,171,635.98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1、母公司应付股利 5,007,650.05 元，系应付 2007、2006、2005 及以前年度法人股股利，股东未领取；

2、子公司宁波香溢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应付股利 4,163,985.93 元，系 1998、1999 年股东中国烟草总公司浙江省公司及宁波卷烟厂未领取的分红款。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保证金	24,351,566.97	41,310,029.80
应付暂收款	1,200,787.99	2,896,817.64
其他	776,181.35	2,388,661.67
合计	26,328,536.31	46,595,509.11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中盐青海昆仑碱业有限公司	7,200,000.00	未到期
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00	未到期
江苏九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500,000.00	未到期
合计	13,700,000.0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3、担保业务准备金

(1) 明细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联合贷款担保业务赔偿准备金	47,631,595.74	60,440,423.97
其他担保业务赔偿准备金	32,662,020.95	26,551,643.21
合计	80,293,616.69	86,992,067.18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担保业务准备金情况

本期计提担保业务准备金 3,301,427.13 元，核销联合贷款担保业务准备金 9,999,877.62 元。

44、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5、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41,691,400.00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合计	41,691,400.00	

其他说明：

(1) 明细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理融资借款	41,691,400.00	
合计	41,691,400.00	

(2) 金额前五名的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到期日	年利率 (%)	期末数	期初数
交通银行宁波江北支行	2020/11/10	2021/12/31	4.35	41,691,400.00	
合计				41,691,400.00	

46、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应付退货款		
递延税款		2,120,097.44
预提费用	2,733,203.18	5,372,537.23
合计	2,733,203.18	7,492,634.67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保理融资借款	81,558,600.00	
合计	81,558,600.00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8、应付债券**(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9、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0、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2).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51、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2、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对外提供担保			
未决诉讼			
诉讼赔偿款		6,954,560.70	
产品质量保证			
重组义务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应付退货款			
其他			
合计		6,954,560.70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无

53、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4、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负债		
应付融资租赁款相应长期应收款待转销项税额	414,598.93	
合计	414,598.93	

55、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454,322,747.00						454,322,747.00

56、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7、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559,132,621.78	4,506,360.44		563,638,982.22
其他资本公积				
合计	559,132,621.78	4,506,360.44		563,638,982.22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公司收购子公司香溢通联（上海）供应链有限公司的 30% 少数股东股权，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 4,506,360.14 元计入资本公积。

58、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9、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496,250.00	-8,100,000.00			-2,025,000.00	-6,075,000.00		-13,571,25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7,496,250.00	-8,100,000.00			-2,025,000.00	-6,075,000.00		-13,571,250.00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7,496,250.00	-8,100,000.00			-2,025,000.00	-6,075,000.00		-13,571,250.00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60、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61、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14,004,783.21			114,004,783.21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114,004,783.21			114,004,783.21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无

62、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993,046,257.13	981,559,814.0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12,068,226.00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993,046,257.13	993,628,040.05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2,327,083.60	26,677,581.9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9,086,454.94	27,259,364.82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权益性交易冲减未分配利润	-126,737.13	
期末未分配利润	961,759,455.72	993,046,257.1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3、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7,871,632.80	8,663,564.64	266,931,243.40	206,804,397.96
其他业务	17,758,008.88	11,484,120.26	26,282,547.40	7,461,860.44
合计	85,629,641.68	20,147,684.90	293,213,790.80	214,266,258.40

(2). 营业总收入和营业成本分类别明细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商品销售收入	4,937,982.61	4,693,511.23	205,904,977.01	187,140,364.63
咨询收入	28,171,536.34		9,989,435.77	
终端服务收入		502,023.99	19,375,213.48	16,858,181.36
租赁收入	30,897,672.60	476,074.73	26,161,592.73	
利息收入[注 1]	61,324,153.67		80,176,727.59	
担保收入[注 2]	36,866,812.97	9,681,168.94	75,736,363.72	11,319,755.12
酒店餐饮收入	2,702,527.65	2,033,602.17	4,744,343.03	2,113,249.46
广告收入	1,161,913.60	958,352.52		
其他收入			755,681.38	692,602.51
其他业务收入	17,758,008.88	11,484,120.26	26,282,547.40	7,461,860.44
合计	183,820,608.32	29,828,853.84	449,126,882.11	225,586,013.52

注 1：利息收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动产质押贷款利息收入	516,101.86		518,127.72	

财产权利质押贷款利息收入	13,234,559.07		10,458,963.33	
房地产质押贷款利息收入	47,573,492.74		69,199,636.54	
合计	61,324,153.67		80,176,727.59	

注 2：担保收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担保业务收入	36,866,812.97		75,736,363.72	

注 3：手续费及佣金收入/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担保业务		9,681,168.94		11,319,755.12

(3). 营业收入具体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85,629,641.68	/
利息收入	61,324,153.67	/
担保收入	36,866,812.97	/
减：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22,695,991.49	/
减：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161,124,616.83	/

(4).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4、提取担保业务准备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联合贷款担保业务赔偿准备金	-2,808,950.61	34,757,801.11

其他担保业务赔偿准备金	6,110,377.74	5,323,934.84
合计	3,301,427.13	40,081,735.95

65、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198,230.09	
城市维护建设税	755,120.13	1,194,907.78
教育费附加	538,233.31	846,693.88
资源税		
房产税	3,636,023.59	3,934,920.14
土地使用税	285,042.92	282,675.21
车船使用税	15,720.00	22,760.00
印花税	124,308.80	242,109.67
土地增值税	591,671.07	
其他	18,016.02	40,891.07
合计	6,162,365.93	6,564,957.75

66、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劳务费	3,597,794.26	2,694,913.41
广告费	206,475.43	282,498.53
运保费	100,134.43	2,057,445.11
维修装卸费	35,295.73	32,015.00
办公费	7,465.38	83,429.63
邮电、通讯费	6,990.00	
快件费	2,769.50	489,429.00
销售佣金及提成		1,609,944.46
交际应酬费		245,370.78
差旅费		163,977.76
职工薪酬		29,218.80
其他	324,420.34	995,815.21
合计	4,281,345.07	8,684,057.69

67、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职工薪酬	60,033,407.39	53,582,118.52
聘请中介机构费	4,730,926.94	6,214,397.52
维修费	4,538,256.56	158,204.99
租赁费	4,416,573.57	5,568,640.43
无形资产摊销	2,763,171.68	3,011,673.55
交际应酬费	1,947,368.33	2,023,704.84
办公费	1,887,649.62	1,974,517.82
固定资产折旧	1,044,521.27	4,787,368.15
差旅费	687,674.19	1,746,147.13
水电费	604,922.59	1,180,107.52
汽车费用	446,107.44	1,308,145.40
长期待摊费用	301,566.72	558,000.39
邮电、通讯费	260,610.78	374,319.88
财产保险费	180,636.56	282,873.33
会务费	57,556.15	9,113.98
各项税金	11,374.72	260,699.12
物业费	10,501.90	
其他	2,958,506.37	2,696,386.76
合计	86,881,332.78	85,736,419.33

68、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69、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249,065.40	8,102,515.95
减：利息收入	-21,569,458.19	-12,559,899.86
汇兑损益	-31,566.66	-132,216.17
手续费及其他	84,558.49	1,000,069.96
合计	-21,267,400.96	-3,589,530.12

70、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3,560,451.87	3,906,400.00
个税手续费返还	74,209.46	180,456.51
增值税加计抵减	51,596.72	6,158.01
合计	3,686,258.05	4,093,014.52

其他说明：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情况详见附注“政府补助”说明。

71、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71,437.02	114,623.7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4,725.61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10,397,518.10	1,138,777.17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129,685.51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其他投资收益	106,625.15	92,901.31
取得交易性金融资产产生的投资损益		-103,773.58
合计	11,362,391.74	1,247,254.24

72、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830,247.19	356,002.84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交易性金融负债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36,442,857.14
合计	830,247.19	-36,086,854.30

74、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9,929,230.77	19,208,871.01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8,478,914.77	2,025,238.69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32,544,823.26	-17,368,854.73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146,274.54	7,639,108.71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发放贷款和垫款减值损失	-36,237,495.32	-27,737,609.91
预付账款坏账损失	-122,638.61	-16,456.24
合计	-97,166,828.19	-16,249,702.47

75、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212,085.79	-3,744,160.13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合计	-212,085.79	-3,744,160.13

76、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时确认的收益	842,320.15	96,481.54
合计	842,320.15	96,481.54

77、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3,112,551.34	
无法支付的应付款	5,165,582.54	741,981.18	5,165,582.54
罚没及违约金收入	6,621,132.74	44,755,292.43	6,621,132.74
其他	2,279,146.49	105,253.89	2,279,146.49
合计	14,065,861.77	48,715,078.84	14,065,861.7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梅山保税港区创优创新补助		2,730,000.00	与收益相关
金汇小镇政策补助		275,100.00	与收益相关
零星补助		107,451.34	与收益相关
合计		3,112,551.3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8、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589,579.34	149,434.49	1,589,579.34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589,579.34	149,434.49	1,589,579.34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20,000.00		20,000.00
诉讼索赔	2,544,729.46		2,544,729.46
罚款支出	600,000.00	2,990.00	600,000.00
税收滞纳金	21,728.31	4,706,401.72	21,728.31
返还的政府补助支出		5,800,000.00	
其他	71,595.46	93,268.86	71,595.46
合计	4,847,632.57	10,752,095.07	4,847,632.57

79、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1,680,522.64	47,750,504.65
递延所得税费用	-17,795,424.68	-20,209,327.27
合计	13,885,097.96	27,541,177.38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3,193,216.88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798,304.22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321,158.51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82,014.78
归属于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损益	67,859.25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329,128.88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113,260.48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130,792.00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7,323,943.07
其他	1,360,953.79
所得税费用	13,885,097.9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 59、其他综合收益。

81、现金流量表项目**(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从事融资租赁业务的子公司收回租赁资产本金	235,768,280.28	332,951,391.79
收到债权转让款	26,700,000.00	
资金往来收到的现金	42,621,975.97	3,738,748.06
存款利息收入	21,569,458.19	12,559,899.86

经营租赁收入	9,496,992.19	
年初受限货币资金本期收回	9,281,058.14	
保证金、押金、备用金	8,948,465.56	106,098,784.22
违约金收入	7,481,880.00	21,873,041.67
政府补助	3,634,661.33	7,018,951.34
其他	2,548,466.54	69,988,131.56
合计	368,051,238.20	554,228,948.50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从事融资租赁业务的子公司支付的租赁资产货款	721,120,059.00	118,700,000.00
垫付债权转让款	116,500,000.00	
费用支出	19,385,749.44	46,683,722.32
资金往来支付的现金	20,184,426.82	14,909,125.82
保证金、押金、备用金	14,404,540.90	33,869,549.84
经营租赁支出	8,913,785.09	5,568,640.43
罚款支出	621,728.31	4,706,401.72
银行手续费	84,558.49	626,506.91
受限货币资金本期增加	51,580.59	
现金捐赠支出	20,000.00	
退回的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5,800,000.00
其他	2,572,604.14	51,543,553.83
合计	903,859,032.78	282,407,500.87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本金收回		57,350,207.77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5,878,010.38	
合计	25,878,010.38	57,350,207.77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82、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0,691,881.08	45,841,067.78
加：资产减值准备	212,085.79	3,744,160.13
信用减值损失	97,166,828.19	16,249,702.4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1,542,136.13	12,083,598.91
使用权资产摊销		
无形资产摊销	3,004,147.61	3,011,673.5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259,919.24	558,000.3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211,569.29	-2,274,629.2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589,579.34	107,498.7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30,247.19	36,086,854.3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17,498.74	7,970,299.7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362,391.74	-1,247,254.2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795,424.68	-22,708,077.2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497,153.21	1,170,789.3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38,509,288.70	620,312,937.7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3,824,809.79	-58,475,584.98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5,736,264.22	662,431,037.3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681,062,381.13	1,198,481,396.7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198,481,396.79	576,695,824.0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17,419,015.66	621,785,572.78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681,062,381.13	1,198,481,396.79
其中：库存现金	52,731.11	107,178.0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680,809,600.28	1,198,374,142.3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00,049.74	76.37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81,062,381.13	1,198,481,396.79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0年12月31日现金流量表中现金期末数为681,062,381.13元，资产负债表中货币资金期末数为802,888,540.29元，差额121,826,159.16元，系现金流量表现金期末数扣除了不符合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标准的存出担保保证金120,857,305.47元、住房公积金专户资金919,873.46元及其他受限制的银行存款48,980.23元。

2019年12月31日现金流量表中现金期末数为1,198,481,396.79元，资产负债表中货币资金期末数为1,329,537,033.50元，差额131,055,636.71元，系现金流量表现金期末数扣除了不符合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标准的存出担保保证金129,733,363.61元、保函保证金405,000.00元、住房公积金专户资金917,273.10元。

83、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4、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21,826,159.16	担保保证金及住房公积金专户资金等
投资性房地产	64,980,500.92	因银行授信抵押受限房屋账面价值为64,942,676.47元；因房屋拆迁协议未谈妥，被海曙区房屋征收管理中心限制的房产账面价值37,824.45元。
合计	186,806,660.08	/

85、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应收账款	-	-	
其中：美元	131,072.19	6.5249	855,232.93
合同负债	-	-	
其中：美元	403,565.75	6.5249	2,633,226.17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6、套期

□适用 √不适用

87、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2019年度重点企业政策兑现补助	2,168,632.00	其他收益	2,168,632.00
2019年度宁波市境外展会补助	23,500.00	其他收益	23,500.00
金汇小镇政策补助	300,800.00	其他收益	300,800.00
梅山保税区补助	30,000.00	其他收益	30,000.00
社保返回	103,536.17	其他收益	103,536.17
高校生社保补贴	115,557.70	其他收益	115,557.70
稳岗补贴	68,426.00	其他收益	68,426.00
房租补助	750,000.00	其他收益	750,000.00
合计	3,560,451.87		3,560,451.87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宁波市海曙区香溢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2020年2月	75,927,150.00	75.00	现金	2020年2月	股权转让合同	4,854.37	1,185,496.91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并成本	宁波市海曙区香溢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现金	75,927,15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75,927,15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76,053,887.14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126,737.14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无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无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宁波市海曙区香溢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101,805,160.38	101,805,160.38
货币资金	101,805,160.38	101,805,160.38
应收款项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负债：	399,977.53	399,977.53
借款		
应付款项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交税费	399,977.53	399,977.53
净资产	101,405,182.85	101,405,182.85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101,405,182.85	101,405,182.85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评估确认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0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购买方名称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在购买日的账面价值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购买日之前与原持有股权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收益的金额
宁波市海曙区香溢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15,210,777.43	15,210,777.43	210,777.43	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一致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适用 不适用**3、反向购买**适用 不适用**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1、因其他原因减少子公司的情况**

杭州香溢信息咨询服务有限公司、杭州香溢数码广告策划有限公司、宁波海曙城隍庙水电安装有限公司分别于 2020 年 4 月 22 日、4 月 22 日、7 月 28 日办妥注销手续，自该公司注销之日起，不再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因其他原因增加子公司的情况

(1) 2020 年 2 月 24 日，公司与海曙国投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公司以自有资金收购海曙国投持有的海曙香溢担保 75% 股权。2020 年 2 月 28 日，公司完成支付转让款，并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公司持有海曙香溢担保 90% 股权，其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自该公司工商变更登记完成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 2020 年 10 月，公司控股子公司香溢金服、香溢投资（浙江）与纽华资产共同设立宁波甬香壹项目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企业完成工商登记手续。香溢金服持有合伙企业 74.94% 份额，香溢投资（浙江）持有合伙企业 0.06% 份额，11 月各合伙人完成出资。自该合伙企业工商登记完成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6、其他适用 不适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1). 企业集团的构成**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浙江香溢金联有限公司	宁波市	宁波市	贸易	70.00		设立
宁波亚细亚商城有限公司	宁波市	宁波市	商业	66.67		设立
浙江香溢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杭州市	杭州市	担保	61.05		设立
浙江香溢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宁波市	宁波市	融资租赁	62.61		设立
香溢融通（浙江）投资有限公司	宁波市	宁波市	实业投资	100.00		设立
宁波海曙香溢融通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宁波市	宁波市	咨询服务	100.00		设立
浙江香溢广告策划有限公司	宁波市	宁波市	广告设计	100.00		设立

香溢通联（上海）供应链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贸易	100.00		设立
上海香溢典当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典当	90.00	6.26	设立
宁波香溢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宁波市	宁波市	贸易	9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宁波国泰金银饰品有限责任公司	宁波市	宁波市	商业	5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宁波香溢大酒店有限责任公司	宁波市	宁波市	餐饮、住宿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浙江香溢元泰典当有限责任公司	杭州市	杭州市	典当	40.00	42.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浙江香溢德旗典当有限责任公司	宁波市	宁波市	典当	29.00	49.7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香溢融通（上海）投资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实业投资		100.00	设立
宁波香溢进出口有限公司	宁波市	宁波市	贸易		92.00	设立
宁波香溢融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宁波市	宁波市	投资管理		75.00	设立
宁波市海曙区香溢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宁波市	宁波市	担保	9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宁波甬香壹项目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宁波市	宁波市	咨询服务		75.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1、宁波亚细亚商城有限公司未办理五证合一，营业执照被吊销。

2、经 2020 年 7 月 13 日宁波香溢实业发展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关闭清算宁波香溢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并成立清算组。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浙江香溢元泰典当有限责任公司	18.00%	-1,742,599.04		54,572,772.78
浙江香溢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38.95%	4,368,717.63	-2,070,616.46	203,872,502.08
浙江香溢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37.39%	12,933,800.60	-1,559,522.66	242,490,438.38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浙江香溢元泰典当有限责任公司	294,955,789.90	153,873,803.66	448,829,593.56	5,977,522.54		5,977,522.54	244,834,226.60	240,595,005.60	485,429,232.20	32,896,055.42		32,896,055.42
浙江香溢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574,119,211.68	35,421,466.86	609,540,678.54	86,118,593.63		86,118,593.63	576,216,935.88	43,470,270.18	619,687,206.06	102,165,252.52		102,165,252.52
浙江香溢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8,724,828.14	869,440,285.67	888,165,113.81	157,648,231.00	81,973,198.93	239,621,429.93	257,521,959.92	394,483,365.99	652,005,325.91	33,882,395.31		33,882,395.31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浙江香溢元泰典当有限责任公司	21,252,264.46	-9,681,105.76	-9,681,105.76	51,884,538.79	29,472,146.88	-59,213.41	-59,213.41	82,913,119.06
浙江香溢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38,805,096.30	11,216,219.85	11,216,219.85	19,601,730.53	75,736,363.72	11,813,529.96	11,813,529.96	70,619,757.62
浙江香溢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59,069,208.94	34,591,603.63	34,591,603.63	-448,831,833.24	30,437,300.27	15,447,593.85	15,447,593.85	234,201,597.39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的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公司收购子公司香溢通联（上海）供应链有限公司的 30%少数股东股权。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 4,506,360.44 元计入资本公积。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香溢通联（上海）供应链有限公司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3,900,000.00
--现金	3,900,00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3,900,000.00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8,406,360.44
差额	-4,506,360.44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4,506,360.44
调整盈余公积	
调整未分配利润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浙江香溢融媒科技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软件和信息技术		45.0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无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浙江香溢融媒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香溢融媒科技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902,418.47	1,837,575.11
非流动资产	1,017,563.76	
资产合计	1,919,982.23	1,837,575.11
流动负债	220,574.48	51,250.00
非流动负债	516,276.02	
负债合计	736,850.50	51,250.00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183,131.73	1,786,325.11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532,409.28	803,846.30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532,409.28	803,846.30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净利润	-656,612.10	-212,659.89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656,612.10	-212,659.89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上述金融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通过实施全面风险管理，使公司各项业务的开展符合公司确定的风险偏好、风险容忍度以及风险限额要求，促进公司业务发展与风险承受能力的平衡，实现公司的经营目标和发展战略。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

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一）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银行借款。本公司通过拓宽融资渠道，优化贷款结构和降低贷款成本，提高资金质量和使用效率。利率变动对本公司净利润的影响较小。

2、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因此，本公司所承担的外汇变动市场风险不重大。相关外币资产及外币负债包括：以外币计价的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见附注七、85、“外币货币性项目”。汇率变动对本公司净利润的影响较小。

3、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以外的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宏观方面，本公司注重研究和防范系统性风险，强调对经济及金融形势的分析预测及相关行业研究，以研究指引投资决策，坚持稳健型风格；本公司关注国家宏观政策变化，避免进行限制类行业的投资；公司通过业务创新不断拓展多元化的投资领域，控制行业集中度。微观方面，本公司在对具体项目进行尽职调查时，聘请专业机构参与，审慎筛选投资项目，充分考虑项目落实、运营、退出机制等操作环节。

（二）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可能引起本公司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是债务人或交易对手未能或不愿履行其承诺而造成公司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本公司制定一系列相关制度及实施细则，对信用风险进行事前、事中及事后管理。事前强化尽调，严控风险要点；事中严格审批，审慎操作；事后加强动态监管，严格把控风险。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详细见本部分(三)流动性风险的相关列示。另外，本公司正在履约的各类担保余额为 275,137.01 元。

（三）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

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资产项目按未折现剩余合同现金流量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单

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期末数				
	一年以内	一至两年	两至三年	三年以上	合计
发放贷款和垫款	51,652.39				51,652.39
债权投资	47,064.67				47,064.67
应收账款	1,912.92				1,912.92
其他应收款	13,994.84				13,994.84
长期应收款	69,858.03	6,679.28	842.21	4,221.45	81,600.97
金融资产合计	184,482.85	6,679.28	842.21	4,221.45	196,225.79
项目	期初数				
	一年以内	一至两年	两至三年	三年以上	合计
发放贷款和垫款	63,142.47				63,142.47
债权投资	23,077.25				23,077.25
应收账款	5,884.43				5,884.43
其他应收款	16,617.06				16,617.06
长期应收款	19,595.24	10,021.30	1,215.99	2,925.05	33,757.57
金融资产合计	128,316.45	10,021.30	1,215.99	2,925.05	142,478.78

上表中披露的金融资产金额为未经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因而可能与资产负债表中的账面金额有所不同。

(四) 资本管理

本公司资本管理政策的目标是为了保障本公司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公司可能会调整支付股东的股利金额、向股东返还资本、发行新股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本公司以资产负债率（即总负债除以总资产）为基础对资本结构进行监控。于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为10.14%（2019年12月31日：8.24%）。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4) 其他		59,871,703.56		59,871,703.56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				

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 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59,871,703.56		59,871,703.56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175,391.83	175,391.83
(二)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三)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4,000,000.00	14,000,000.00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4,175,391.83	14,175,391.83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公司持有的交易性金融资产，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所使用的估值模型为交易商报价。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主要为年末交易对方提供的权益通知书中记录的权益价值。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对于不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和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由于公司持有被投资单位股权较低，无重大影响，对被投资公司股权采用收益法或者市场法进行估值不切实可行，且近期内被投资单位并无引入外部投资者、股东之间转让股权等可作为确定公允价值的参考依据，此外，公司从可获取的相关信息分析，未发现被投资单位内外部环境自年初以来已发生重大变化，因此属于可用账面成本作为公允价值最佳估计的“有限情况”，因此年末以成本作为公允价值。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应付款等。本公司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浙江烟草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浙江杭州	实业投资	440,714.6778	12.04	12.04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浙江烟草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实际控制人为中国烟草总公司。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中国烟草总公司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浙江香溢融媒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浙江香溢控股有限公司	其他
浙江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杭州中维香溢大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杭州香溢浣纱宾馆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浙江省烟草公司宁波市公司	其他
浙江香溢商务科技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浙江香溢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其他
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浙江省烟草公司宁波市公司	购买香烟	306,651.63	5,440,259.45
杭州中维香溢大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餐饮住宿服务	10,036.11	43,263.81
杭州香溢浣纱宾馆有限责任公司	餐饮住宿服务	58,688.74	76,382.76
浙江香溢商务科技有限公司	餐饮服务	45,674.91	130,742.00
浙江香溢商务科技有限公司	广告资源服务	3,679,245.30	
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金融咨询服务	188,679.25	

浙江香溢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餐饮服务	374,002.24	153,713.23
---------------	------	------------	------------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浙江香溢商务科技有限公司	货物销售	105,525.66	502,827.43
浙江省烟草公司宁波市公司	餐饮服务收入	181,195.00	
浙江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印刷制作收入	3,168.34	
浙江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终端服务收入		15,749,898.12
浙江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劳务收入		3,625,315.36
浙江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广告代理收入		678,564.25
浙江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展柜制作		41,045.93
杭州中维香溢大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货物销售		26,059.17
浙江香溢融媒科技有限公司	咨询费收入	46,418.43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浙江香溢融媒科技有限公司	智能终端设备	57,036.32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浙江香溢控股有限公司	房产	2,260,000.00	2,192,000.00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5). 关联方资金拆借**适用 不适用**(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适用 不适用**(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413.87	448.82

(8). 其他关联交易适用 不适用**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1). 应收项目**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浙江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3,580.22		4,478,290.58	
应收账款	杭州中维香溢大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12,000.00	
长期应收款	浙江香溢融媒科技有限公司	726,363.84			

(2). 应付项目适用 不适用**7、关联方承诺**适用 不适用**8、其他**适用 不适用

十三、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1) 已签订的正在或准备履行的租赁合同及财务影响

截止资产负债表日，子公司上海香溢典当有限公司、浙江香溢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浙江香溢元泰典当有限责任公司对外签订的不可撤销的经营租赁合约情况如下（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不可撤销经营租赁的最低租赁付款额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1 年	2,762,587.00	2,865,884.52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2 年	2,034,424.00	2,762,587.00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3 年	44,155.00	2,034,423.67
以后年度		44,155.00
合计	4,841,166.00	7,707,050.19

(2) 其他重大财务承诺事项

合并范围内公司之间的财产担保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公司之间的担保情况”之说明。

2、 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1) 截止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作为被告方的诉讼事项

①公司与宁波明州一三七一城隍商业经营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一三七一公司）签订的房屋租赁合同诉讼事项，宁波市海曙区人民法院已经于 2019 年 10 月出具一审判决。法院一审判决金额：一三七一公司支付公司至 2018 年 6 月 28 日止的欠付租金 512.77 万元及滞纳金、房屋占有使用费（按自 2018 年 6 月 29 日起至实际归还日止的租金标准计算）、水电费等；公司返还一三七一公司已支付的职工薪酬 40.98

万元，支付加固、改建费用 400 万元。后一三七一公司不服判决，提起上诉。2020 年 5 月 9 日，公司收到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终审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2020 年 6 月 10 日海曙法院执行立案。再审申请人一三七一公司不服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终审判决，向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申请再审。2020 年 9 月 16 日，公司收到《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受理案件及告知合议庭成员通知书》，案号（2020）浙民申 3197 号。截至财务报告出具日，一三七一公司诉讼案件尚未判决。

②2019 年 1 月 12 日，公司发布公告称：“收到中国证监会《调查通知书》，因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有关规定，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公司立案调查”。自 2020 年 7 月起，陆续有投资者因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申请索赔，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索赔金额合计 636.18 万元。截至财务报告出具日，投资者索赔案件尚未判决。

③包展伟于 2020 年 10 月 22 日提起劳动仲裁，要求公司支付其剩余福利待遇合计 40 万元。2020 年 12 月 8 日，宁波市海曙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裁决驳回包展伟全部仲裁请求。截至财务报告出具日，劳动仲裁案件处于诉前调解中。

（2）本公司作为原告方的诉讼事项

截止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作为原告提起诉讼债权余额合计 47,968.90 万元。

2、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1）本公司为非关联方提供的担保事项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子公司浙江香溢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正在履行的担保余额为 2,751,370,076.24 元，其中：银行履约保函产品担保余额为 2,442,051,646.80 元，银行预付款保函产品担保余额为 145,077,215.72 元，香溢贷业务产品担保余额为 93,612,000.91 元，联合贷款产品担保余额为 70,629,212.81 元。各类型产品担保情况如下（单位：元）

担保单位	被担保单位	贷款金融机构	担保借款余额	借款到期日	备注
浙江香溢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浙江中南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	60,333,361.65	2021/11/6	银行履约保函
浙江香溢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浙江正方交通建设有限公司	光大银行	50,895,417.40	2024/6/12	银行履约保函
浙江香溢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杭州天和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	44,614,702.00	2021/1/7	银行履约保函
浙江香溢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浙江中南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光大银行	44,330,431.25	2023/5/19	银行履约保函
浙江香溢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浙江中南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	44,145,535.00	2022/11/30	银行履约保函
浙江香溢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浙江振丰建设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	39,288,186.00	2021/9/14	银行履约保函
浙江香溢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浙江绩丰岩土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	37,980,000.00	2021/9/30	银行履约保函
浙江香溢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黑龙江省华龙建设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	37,681,704.60	2021/12/3	银行履约保函
浙江香溢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浙江贝利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	36,693,491.00	2022/7/9	银行履约保函
浙江香溢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浙江贝利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	36,693,491.00	2022/8/14	银行履约保函
浙江香溢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浙江城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	30,500,000.00	2021/5/25	银行履约保函
浙江香溢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浙江中成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	29,250,000.00	2021/7/12	银行履约保函
浙江香溢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浙江贝利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	28,941,215.00	2022/7/31	银行履约保函
浙江香溢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浙江龙腾建设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	28,318,000.00	2021/11/5	银行履约保函
浙江香溢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浙江伟辰建设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	28,284,000.00	2023/1/12	银行履约保函
浙江香溢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华锦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	27,800,000.00	2022/11/24	银行履约保函
浙江香溢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浙江城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	27,469,533.00	2022/7/8	银行履约保函
浙江香溢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浙江环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	27,443,130.70	2022/6/26	银行履约保函
浙江香溢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浙江陆特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	25,568,800.00	2021/1/31	银行履约保函
浙江香溢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鼎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	25,492,622.00	2022/10/24	银行履约保函
浙江香溢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鼎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	25,209,496.00	2022/7/23	银行履约保函
浙江香溢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浙江天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湖州银行	24,862,353.45	2021/8/14	银行履约保函
浙江香溢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浙江国丰集团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	24,592,565.00	2022/3/5	银行履约保函
浙江香溢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浙江中成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	24,289,450.52	2022/1/20	银行履约保函
浙江香溢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浙江乔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湖州银行	24,084,572.35	2021/8/16	银行履约保函
浙江香溢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中和华丰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浦发银行	24,000,000.00	2021/4/18	银行履约保函
浙江香溢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浙江明德建设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	23,881,000.00	2021/12/31	银行履约保函
浙江香溢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浙江贝利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	23,736,666.00	2022/4/30	银行履约保函
浙江香溢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浙江华宇建设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	23,700,000.00	2022/8/3	银行履约保函

2020 年年度报告

浙江香溢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鼎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	23,636,330.00	2022/11/4	银行履约保函
浙江香溢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浙江贝利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	22,875,134.00	2022/5/8	银行履约保函
浙江香溢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浙江贝利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	22,875,134.00	2022/7/31	银行履约保函
浙江香溢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浙江恒誉建设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	22,817,965.45	2023/10/15	银行履约保函
浙江香溢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浙江中南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	22,494,000.00	2022/12/12	银行履约保函
浙江香溢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浙江贝利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	21,307,799.00	2022/7/2	银行履约保函
浙江香溢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浙江新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	20,742,500.30	2021/6/11	银行履约保函
浙江香溢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浙江中南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	20,345,510.28	2021/5/28	银行履约保函
浙江香溢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华锦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	20,213,350.00	2021/2/27	银行履约保函
浙江香溢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浙江贝利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联合银行	20,000,000.00	2022/5/23	银行履约保函
浙江香溢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余姚市江林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	18,693,595.40	2023/10/28	银行履约保函
浙江香溢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浙江中南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	18,625,995.00	2021/5/13	银行履约保函
浙江香溢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浙江中南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民生银行	18,064,277.40	2022/12/30	银行履约保函
浙江香溢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浙江中南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光大银行	17,996,986.08	2021/9/22	银行履约保函
浙江香溢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杭州滨江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	17,804,598.00	2021/11/26	银行履约保函
浙江香溢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浙江东冠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光大银行	17,725,491.92	2023/11/14	银行履约保函
浙江香溢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江苏南通三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	17,280,907.00	2021/5/31	银行履约保函
浙江香溢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亚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	16,851,866.50	2021/5/16	银行履约保函
浙江香溢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温州城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	16,805,000.00	2022/11/9	银行履约保函
浙江香溢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浙江宝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	16,094,894.30	2021/7/30	银行履约保函
浙江香溢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浙江湖州市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	16,015,000.00	2021/1/7	银行履约保函
浙江香溢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浙江振丰建设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	15,773,288.00	2021/5/15	银行履约保函
浙江香溢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浙江恒誉建设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	15,584,979.10	2021/7/31	银行履约保函
浙江香溢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华新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光大银行	15,550,123.62	2023/6/30	银行履约保函
浙江香溢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浙江大东吴集团建设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	15,523,653.95	2021/1/14	银行履约保函
浙江香溢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浙江萧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	15,140,873.16	2021/10/8	银行履约保函
浙江香溢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浙江奔腾市政园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	14,769,995.00	2021/6/17	银行履约保函
浙江香溢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华锦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	14,689,602.50	2021/5/20	银行履约保函
浙江香溢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浙江八咏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	13,914,828.00	2022/10/11	银行履约保函
浙江香溢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江苏中南建筑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浦发银行	13,745,423.00	2022/4/14	银行履约保函
浙江香溢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浙江景华建设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	13,580,052.00	2021/8/11	银行履约保函
浙江香溢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浙江嘉宇建设有限公司	光大银行	13,280,571.20	2023/5/26	银行履约保函
浙江香溢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华锦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光大银行	13,087,092.14	2021/12/10	银行履约保函
浙江香溢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浙江中南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	12,930,781.00	2023/2/15	银行履约保函
浙江香溢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浙江中南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民生银行	12,700,666.40	2022/11/19	银行履约保函
浙江香溢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华新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	12,675,009.44	2023/4/1	银行履约保函
浙江香溢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浙江中南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	12,464,945.53	2022/2/24	银行履约保函
浙江香溢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浙江中南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	12,182,409.40	2021/7/28	银行履约保函
浙江香溢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浙江恒誉建设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	12,103,236.50	2022/8/7	银行履约保函
浙江香溢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浙江城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	12,000,000.00	2021/3/1	银行履约保函
浙江香溢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浙江运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	11,945,936.90	2022/11/21	银行履约保函
浙江香溢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浙江中南建设集团钢结构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	11,800,522.70	2021/5/2	银行履约保函
浙江香溢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金磐集团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	11,667,285.60	2021/6/15	银行履约保函
浙江香溢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杭州公路交通设施工程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	11,659,489.70	2021/2/4	银行履约保函
浙江香溢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浙江鼎盛交通建设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	11,631,350.60	2022/7/28	银行履约保函
浙江香溢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浙江中南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	11,588,740.00	2022/3/17	银行履约保函
浙江香溢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杭州东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	11,267,117.10	2021/12/25	银行履约保函
浙江香溢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浙江中南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	11,145,000.00	2021/5/13	银行履约保函
浙江香溢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浙江中立建设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	11,120,000.00	2021/1/21	银行履约保函
浙江香溢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浙江城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民生银行	11,105,091.64	2021/7/31	银行履约保函
浙江香溢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浙江贝利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	11,082,089.00	2021/3/2	银行履约保函
浙江香溢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杭州睦远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	10,865,040.00	2022/8/23	银行履约保函
浙江香溢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浙江贝利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	10,843,484.00	2021/3/6	银行履约保函
浙江香溢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浙江中南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民生银行	10,540,000.00	2022/3/30	银行履约保函
浙江香溢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浙江耀圣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	10,058,423.75	2021/7/18	银行履约保函
浙江香溢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今天建设有限公司	联合银行	10,000,000.00	2021/1/17	银行履约保函
浙江香溢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杭州滨和新能源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	10,000,000.00	2021/6/15	银行履约保函
浙江香溢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其他（1000 万以下 132 家，263 笔）		652,688,487.32	2021/1/3 至 2023/12/28	银行履约保函
浙江香溢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华恒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	38,815,041.00	2021/12/3	银行预付款保函
浙江香溢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远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	34,528,290.50	2021/1/18	银行预付款保函
浙江香溢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宁波锦虹建设有限公司	光大银行	30,000,000.00	2021/6/2	银行预付款保函
浙江香溢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浙江中南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光大银行	12,930,781.00	2021/8/16	银行预付款保函
浙江香溢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其他（1000 万以下 12 家，15 笔）		28,803,103.22	2021/1/20 至 2022/2/6	银行预付款保函
浙江香溢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13537 笔联合贷款担保业务	温州银行	70,629,212.81		联合贷款担保
浙江香溢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1033 笔“香溢贷”业务	红塔银行	93,612,000.91	2021/1/14 至	香溢贷业务担保

			2021/12/30	
合计		2,751,370,076.24		

(2) 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公司之间的担保情况

2020年4月13日，公司与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善支行（以下简称：杭州联合银行宝善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公司所担保的最高额债权为：杭州联合银行宝善支行自2020年4月13日至2020年6月25日融资期间内向香溢担保所提供的人民币20,000万元整的最高融资债权本金及本合同项下融资所产生的利息、复息、罚息、违约金等。

2020年4月21日，公司控股子公司香溢担保与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银行）签署《杭州银行与担保机构业务合作协议书》，香溢担保为杭州银行分离式保函业务项下出具的保函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协议有效期自2020年4月21日至2021年4月20日止，有效期内，香溢担保与杭州银行开展的分离式保函业务最高担保额度为15亿元。该分离式保函担保业务参与各方分别为：被保证人、受益人、银行、担保公司，香溢担保为建筑施工企业参与工程项目招标、中标后至工程项目竣工验收阶段在银行开具的分离式保函（包括投标、履约、预付款等品种）提供担保，属于香溢担保对外开展的担保业务范围。同日，公司与香溢担保、杭州银行三方签署《杭州银行与担保机构业务合作补充协议书》，公司为香溢担保在2020年4月21日至2021年4月20日期间与杭州银行开展的分离式保函业务项下出具的保函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金额由香溢担保和杭州银行暂定的担保主债权确定，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

2020年5月27日，公司控股子公司香溢担保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以下简称：民生银行杭州分行）签署《综合授信合同》，授信种类为非融资性保函，授信额度为10亿元，授信期限自2020年5月27日至2021年5月26日。香溢担保在该约定的授信期限和授信额度内，与民生银行杭州分行开展非融资性保函担保业务。

2020年5月29日，公司与民生银行杭州分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公司为香溢担保与民生银行杭州分行签署的《综合授信合同》项下在2020年5月27日至2021年5月26日期间发生的主债权提供最高债权额10亿元的担保。

2020年7月8日，公司与浦发银行杭州文晖支行签署了新的《最高额保证合同》，公司为浦发银行杭州文晖支行在2020年7月8日至2021年7月8日期间与香溢担保办理各类融资业务所发生的债权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12亿元。

2020年7月27日，公司与湖州银行城北支行签署了新的《最高额保证合同》，公司自2020年7月27日至2021年7月27日期间，在1.50亿元人民币最高本金余额之和范围内，为湖州银行城北支行向香溢担保提供的贷款及其他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2020年8月14日，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吴山支行（以下简称：建设银行杭州吴山支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以下简称：本合同），公司为建设银行杭州吴山支行与香溢担保在2020年8月14日至2022年7月29日期间签订的出具保函协议项下的一系列债务提供最高额保证，保证责任的最高限额为人民币捌亿元整。

2020年9月4日，公司与杭州联合银行宝善支行新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公司所担保的最高额债权为：杭州联合银行宝善支行自2020年9月4日至2021年8月11日融资期间内向香溢担保所提供的人民币20,000万元整的最高融资债权本金及本合同项下融资所产生的利息、复息、罚息、违约金等。

2020年11月9日，公司控股子公司香溢租赁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江北支行（以下简称：交通银行宁波江北支行）签订《公开型有追索权国内保理合同》，保理融资额度为3,855万元，保理融资额度有效期自2020年11月10日至2023年4月28日。同日，公司与交通银行宁波江北支行签署《保证合同》，由公司为上述主合同项下全部债权的履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2020年11月26日，公司控股子公司香溢租赁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江北支行（以下简称：交通银行宁波江北支行）签订《公开型有追索权国内保理合同》，保理融资额度为3,990万元，保理融资额度有效期自2020年11月26日至2023年7月30日。同日，公司与交通银行宁波江北支行签署《保证合同》，由公司为上述主合同项下全部债权的履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2020年12月15日，公司控股子公司香溢租赁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江北支行（以下简称：交通银行宁波江北支行）签订《公开型有追索权国内保理合同》，保理融资额度为4,480万元，保理融资额度有效期自2020年12月16日至2023年9月30日。同日，公司与交通银行宁波江北支行签署《保证合同》，由公司为上述主合同项下全部债权的履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0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1、融资租赁

(1) 融资租出

1) 未实现融资收益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及内容	期末数	期初数	本期分摊数	提前终止转回数

宁波永正海运有限公司永星 22 号轮项目		5,267,086.32	1,675,944.64	3,591,141.68
宁波永正海运有限公司永星 11 号轮项目	1,393,566.68	3,962,434.82	2,568,868.14	
上实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双鸭山项目	1,158,932.96	3,882,502.70	2,723,569.74	
奥特斯维能源(太仓)有限公司 5500 万项目-1		435,914.33		435,914.33
奥特斯维能源(太仓)有限公司 5500 万项目-2		813,174.26		813,174.26
东方日升 5000 万项目	93,006.44	1,025,548.62	932,542.18	
江苏九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5000 万项目	372,093.73	1,265,118.74	893,025.01	
中盐昆仑碱业 5000 万项目	147,074.00	457,442.78	310,368.78	
中盐昆仑碱业 4000 万项目	140,501.85	414,648.14	274,146.29	
亿利洁能(忻水)有限公司项目		67,962.94	67,962.89	
山东海江化工有限公司项目		621,847.98	621,847.98	
北讯电信(珠海)公司项目		2,347,291.70	156,380.76	2,190,910.94
亿利洁能科技有限公司项目		135,892.37	135,895.37	
台州首东新能源有限公司项目	476,308.23	764,505.00	288,196.77	
绍兴市圭星石新能源有限公司项目	266,083.06	483,790.00	217,706.94	
天台南其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项目	452,895.20	746,007.50	293,112.30	
上海富金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项目	162,443.89	259,589.18	97,145.29	
杭州聚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项目	322,216.59	504,389.87	182,173.28	
浙江轶岑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项目	314,477.47	479,170.73	164,693.26	
兰溪市澄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项目	281,374.23	428,731.27	147,357.04	
福清市海豚海运有限公司项目	8,596,806.91	12,080,225.90	3,483,418.99	
上海闵商联融资租赁有限公司项目	143,226.70	2,105,344.95	1,962,118.25	
上实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潍坊水务项目	3,729,763.34		1,974,274.16	
江苏九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3000 万项目	2,697,104.94		359,112.90	
宁波宇凡海运有限公司-宇凡 12 号项目	2,645,038.95		1,690,251.47	

宁波宇凡海运有限公司-宇凡 26 号项目	12,793,387.82		267,354.84	
浙江香溢融媒科技有限公司项目	167,911.47		64,118.13	
泰兴市瑞恒热力有限公司项目	2,428,435.56		2,729,584.00	
安吉吉杭科技有限公司 150 万项目	300,381.59		77,685.70	
安吉吉杭科技有限公司 310 万项目	705,119.36		124,286.26	
宿迁市运河港区开发集团有限公司项目	3,968,620.65		1,893,739.35	
扬州科丰高新产业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项目	3,340,158.70		1,069,966.86	
杭州临安基翔新能源有限公司项目	407,101.73		61,099.27	
信亨设备科技(上海)有限公司项目	4,342,522.18		647,997.78	
四川秦巴新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项目	4,125,539.19		1,032,480.37	
新昌县凯杰光伏发电有限公司项目	532,854.10		72,151.50	
新泰市新城热力有限公司项目	4,304,042.88		841,108.84	
江苏韵邦实业有限公司项目	5,273,600.00		824,000.00	
浙江振能光伏科技有限公司项目	478,719.90		47,371.90	
红河哈尼族彝族自治州水利水电投资有限公司项目	5,058,760.88		292,473.12	
盐城市大丰区交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项目	4,929,468.82		250,000.00	
嵊州市新伟华光伏发电有限公司项目	528,406.81		11,674.19	
江苏射阳睿阳科技产业园有限公司项目	5,253,756.90		183,467.74	
山东省金鲁班德商高速公路发展有限公司项目	4,794,859.38		159,610.21	
山东任城融鑫发展有限公司项目	4,850,996.71		71,370.97	
合计	91,977,559.80	38,548,620.10	31,941,653.46	7,031,141.21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香溢租赁有限责任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分配未实现融资收益，将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未实现融资收益的分配率。期末应收融资租赁款抵减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净额列示于资产负债表“长期应收款”项目。

2) 以后年度将收到的最低租赁收款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剩余租赁期	租赁收款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342,408,147.30

1 年以上 2 年以内 (含 2 年)	282,644,714.92
2 年以上 3 年以内 (含 3 年)	218,674,470.19
3 年以上	64,259,915.89
合计	907,987,248.30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0-3 个月	150,000.00
3-12 个月	
1 年以内小计	150,000.00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2,836,989.10
3 至 4 年	11,945,816.77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14,932,805.87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4,782,805.87	99.00	14,782,805.87	100.00		18,503,529.87	85.54	15,082,805.87	81.51	3,420,724.00
其中：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4,782,805.87	99.00	14,782,805.87	100.00		18,503,529.87	85.54	15,082,805.87	81.51	3,420,724.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50,000.00	1.00			150,000.00	3,127,208.16	14.46	330,966.64	10.58	2,796,241.52
其中：										
按账龄组合	150,000.00	1.00			150,000.00	3,127,208.16	14.46	330,966.64	10.58	2,796,241.52
合计	14,932,805.87	/	14,782,805.87	/	150,000.00	21,630,738.03	/	15,413,772.51	/	6,216,965.52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宁波满士进出口有限公司	14,782,805.87	14,782,805.87	100.00	涉诉款项,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4,782,805.87	14,782,805.87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按账龄组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0-3 个月	150,000.00		
合计	150,0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5,082,805.87			300,000.00		14,782,805.8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30,966.64			330,966.64		
合计	15,413,772.51			630,966.64		14,782,805.8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630,966.64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 期末余额合 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 额
宁波满士进出口有限公司	14,782,805.87	99.00	14,782,805.87
宁波海曙四合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150,000.00	1.00	
合计	14,932,805.87	100.00	14,782,805.87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7,561,630.60	7,369,855.28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27,034,394.93	110,857,270.58
合计	234,596,025.53	118,227,125.8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委托贷款		63,402.78
债券投资		
关联方借款	7,561,630.60	7,306,452.50
合计	7,561,630.60	7,369,855.28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4).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5).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0-3 个月	160,326,662.87
3-12 个月	
1 年以内小计	160,326,662.87
1 至 2 年	20,917,916.37
2 至 3 年	50,405,919.67
3 至 4 年	12,319,101.61
4 至 5 年	12,243.04
5 年以上	7,025,496.73
合计	251,007,340.29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250,768,698.27	93,859,409.02
应收暂付款	14,659.05	20,547,137.52
备用金	75,000.00	276,410.07
押金保证金	55,738.39	30,060.00
其他	93,244.58	113,329.46

合计	251,007,340.29	114,826,346.07
----	----------------	----------------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年1月1日余额	1,313,238.37		2,655,837.12	3,969,075.49
2020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2,117,108.24	22,117,108.24
本期转回	107,393.91			107,393.91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1,205,844.46		800,000.00	2,005,844.46
其他变动				
2020年12月31日余额			23,972,945.36	23,972,945.36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用以确定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等事项所采用的依据、输入值、假设等信息详见附注“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中的信用风险。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655,837.12	22,117,108.24		800,000.00		23,972,945.3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313,238.37		107,393.91	1,205,844.46		
合计	3,969,075.49	22,117,108.24	107,393.91	2,005,844.46		23,972,945.3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2,005,844.46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香溢融通（浙江）投资有限公司	往来款	150,168,286.69	0-3 个月	59.82	
宁波香溢大酒店有限责任公司	往来款	62,287,622.04	3 年以内	24.81	
宁波明州一三七一城隍商业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应收租金等	18,941,708.07	4 年以内	7.55	14,276,393.52
宁波国泰金银饰品有限责任公司	往来款	9,579,308.80	2 年以内 2,878,217.54 元； 5 年以上 6,701,091.26 元	3.82	9,579,308.80
宁波海曙香溢融通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往来款	5,116,322.60	0-3 个月	2.04	
合计	/	246,093,248.20	/	98.04	23,855,702.32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126,422,102.98	2,534,251.60	1,123,887,851.38	1,012,333,770.55		1,012,333,770.55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5,210,777.43		15,210,777.43
合计	1,126,422,102.98	2,534,251.60	1,123,887,851.38	1,027,544,547.98		1,027,544,547.98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浙江香溢元泰典当有限责任公司	61,970,000.00			61,970,000.00		
浙江香溢德旗典当有限责任公司	15,921,328.00			15,921,328.00		
浙江香溢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232,800,000.00			232,800,000.00		
宁波海曙香溢融通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上海香溢典当有限公司	117,000,000.00			117,000,000.00		
宁波香溢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29,766,055.09			29,766,055.09		
浙江香溢广告策划有限公司	2,293,439.96	19,627,905.00		21,921,344.96		
宁波国泰金银饰品有限责任公司	2,550,000.00			2,550,000.00	2,534,251.60	2,534,251.60
宁波海曙城隍庙水电安装有限公司	577,500.00		577,500.00			
宁波亚细亚商城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浙江香溢金联有限公司	70,000,000.00			70,000,000.00		
香溢通联(上海)供应链有限公司	7,000,000.00	3,900,000.00		10,900,000.00		
宁波香溢大酒店有限责任公司	60,455,447.50			60,455,447.50		
浙江香溢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180,000,000.00			180,000,000.00		
香溢融通(浙江)投资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宁波市海曙区香溢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91,137,927.43		91,137,927.43		
合计	1,012,333,770.55	114,665,832.43	577,500.00	1,126,422,102.98	2,534,251.60	2,534,251.6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宁波市海曙区香溢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15,210,777.43								-15,210,777.43	
小计	15,210,777.43								-15,210,777.43	

合计	15,210,777.43								-15,210,777.43	
----	---------------	--	--	--	--	--	--	--	----------------	--

其他说明:

上年年末持有宁波市海曙区香溢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15%股权，作为联营企业按权益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为 15,210,777.43 元。本期购买 75%股权达到控制，故作为子公司进行核算。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85,645.25	728,909.46	151,417,753.33	135,120,808.14
其他业务	11,832,896.70	7,011,497.44	26,812,359.94	7,003,619.16
合计	12,318,541.95	7,740,406.90	178,230,113.27	142,124,427.30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856,799.71	4,818,258.59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10,777.4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886,058.99	4,725.61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合计	6,742,858.70	5,033,761.63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318,194.44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686,258.05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2,440,008.04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6,954,560.7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959,932.7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1,897,714.68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322,950.6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1,062,636.7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603,778.32	
合计	15,129,356.23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6	-0.049	-0.04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78	-0.082	-0.082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备查文件目录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董事长：邵松长先生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1年4月21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